

干惊天动地事
创寰宇宏大业



广东宏大
股票代码：002683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

Guangdong Hongda Holdings Group Co.,Ltd
Annual report 2024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郑炳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晓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澍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一）宏观经济风险

矿服和民爆业务是公司的传统主业，两者与国家宏观经济运行关系较为密切。矿服业务下游矿业受国家政策、财政资金投入因素影响较大，矿产品的价格呈周期性波动，进而导致矿服行业的淘汰整合加速，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压力。民爆产品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矿山开采、工程爆破、资源勘探及资源深加工等领域，对采矿、基础设施建设等行业的依赖性较强，行业的景气程度又与宏观经济状况紧密相关。因此，需保持对宏观经济风险的关注。

（二）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所在的矿服、民爆及军品行业均属于高危行业，面临安全生产风险。若由于安全风险控制不当引发意外事故，会给企业带来负面的社会形象，更是对企业的正常生产经营带来非常不利的影响。

（三）防务装备板块转型升级风险

高端军品研发因技术难度高、前期投入巨大、周期长等因素影响，公司防务装备板块转型升级将面临较大不确定性因素，同时也存在一定的国家政策调整等风险。

（四）财务风险

公司因矿服业务的经营模式和结算方式导致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较大。虽然公司大多数客户是国内知名的矿山业主，但是若客户经营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仍可能面临一定的信用减值损失计提不足的风险。此外，公司近年来外延式并购规模较大，若被收购的企业未来的经营业绩不达预期，公司因收购行为所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商誉，也将面临减值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预计为 760,002,247 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8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郑炳旭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晓冰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澍先生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三、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文本。

四、以上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保密部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广东宏大	指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环保集团	指	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宏大民爆	指	宏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宏大工程	指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宏大防务	指	广东宏大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吉安化工	指	内蒙古吉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宏大	指	甘肃宏大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新华都工程	指	福建省新华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涟邵建工	指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日盛民爆	指	内蒙古日盛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红光	指	江苏红光化工有限公司
雪峰科技	指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广东宏大	股票代码	002683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宏大爆破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广东宏大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dong Hongda Holdings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郑炳旭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 49 号津滨腾越大厦北塔 21 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23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兴民路 222 号之三（C3 栋）天盈广场东塔 56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23		
公司网址	www.hdbp.com		
电子信箱	hdbp@hdbp.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少娟	郑少娟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兴民路 222 号之三（C3 栋）天盈广场东塔 56 层	广州市天河区兴民路 222 号之三（C3 栋）天盈广场东塔 56 层
电话	020-38092888	020-38092888
传真	020-38092800	020-38092800
电子信箱	hdbp@hdbp.com	hdbp@hdbp.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保密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1349C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 32 号太平洋金融大厦 1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徐俊、朱敏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元)	13,651,865,840.58	11,542,604,057.43	11,607,964,045.71	17.61%	10,168,841,399.72	10,168,841,399.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897,766,556.60	715,984,647.06	715,985,193.06	25.39%	560,774,582.96	560,775,842.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845,365,297.08	670,423,445.49	670,423,445.49	26.09%	499,122,125.41	499,122,125.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776,044,037.73	1,412,915,905.22	1,411,047,002.66	25.87%	890,905,649.76	890,905,649.76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1815	0.9553	0.9553	23.68%	0.7491	0.749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1815	0.9553	0.9553	23.68%	0.7491	0.74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6%	11.58%	11.58%	0.78%	9.73%	9.73%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元)	19,652,477,661.76	16,259,169,240.39	16,262,168,939.22	20.85%	15,332,884,237.17	15,427,817,86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6,493,501,914.13	6,469,822,945.51	6,469,824,751.50	0.37%	5,932,955,409.36	5,932,956,669.35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91,457,417.96	3,332,991,916.61	3,747,337,381.72	4,380,079,12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425,053.98	337,470,372.13	236,959,236.23	247,911,894.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742,435.82	323,132,103.27	229,681,546.13	235,809,211.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930,950.04	529,795,145.11	87,342,601.29	1,583,837,241.3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22,242.91	33,810,498.71	-6,793,174.00	报告期内处置设备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	17,639,958.90	8,700,479.80	17,613,372.01	

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8,731,782.41	718,213.89		报告期内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收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807,161.81	5,753,548.89	42,467,827.39	报告期内结构性存款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4,723,805.29	5,879,264.40	13,121,120.5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7,933,448.05	-754,024.01	-373,257.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47,229.08	-4,473,795.60	-7,603,357.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918,480.39	4,946,767.58	84,455,474.1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270,850.21	7,832,306.91	31,336,821.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353,840.97	1,186,899.18	49,897,465.39	
合计	52,401,259.52	45,561,747.57	61,653,717.5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是其他收益——增值税加计抵减 4,785,519.49 元、其他收益——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2,086,223.25 元、其他收益——退役士兵减免税费及其他零星合计 1,046,737.65 元。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民用爆破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一、矿服业务

（一）行业监管法律法规及产品政策

矿服行业作为国家安全监管的重点领域，其核心法律法规涵盖《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矿山安全法》《“十四五”矿山安全生产规划》《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等。2024 年，国家进一步强化行业监管，出台《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 年）》《关于推动煤矿智能化发展的指导意见（2024 年版）》等行业政策和规定，对安全管控力度逐步加强，明确要求企业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深化安全责任；同时提升智能矿山、绿色矿山建设要求，强调要全面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加快了矿业绿色低碳转型发展的步伐。

对此，公司通过构建“安全风险地图”强化隐患治理，加强安全管理理念并制定有效防范措施；同时，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和行业政策，积极推动智能矿山建设，由公司子公司宏大工程牵头的“非煤露天矿山安全智能开采实验室”获批国家矿山局重点实验室，是矿山安全生产与安全监管监察科技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建设目的是为解决矿山全工序安全开采的各项难题，对实现矿山本质安全、资源节约、高效绿色等目标具有重要战略意义。

（二）行业及上下游情况分析

矿服行业正处于由传统服务向技术驱动转型的关键阶段，大客户、大项目为市场拓展和竞争的重点，行业对安全管理、环保、爆破技术、品牌、规范管理 etc 要求逐步提升。

从产业链看，矿服行业上游主要为民爆产品、燃油原料、工程施工设备等，与公司民爆业务属于上下游关系，二者具有高度协同性。因民爆产品呈现区域性特点，民爆产能供给与所在区域采矿业务呈强关联。

矿服行业下游主要集中在能源、金属、非金属等矿产资源，属于国民经济的基础性原材料，与国家宏观经济紧密相关。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显示，2024 年度，我国原煤产量 47.8 亿吨，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 1.2%；在有色金属方面，十种有色金属产量达到 7918.8 万吨，同比增长 4.3%，其中精炼铜（电解铜）产量 1364.4 万吨，同比增长 4.1%。

总体而言，报告期内矿服下游产品总体呈增长趋势，行业规模有望进一步扩大；行业头部企业逐步加快国际化进程，海外市场亦是未来业务增量的重要来源。矿服行业及其上下游均受宏观经济发展因素影响，公司对宏观经济、采矿行业的发展和市场动态始终保持密切关注，灵活应对市场变化。

（三）矿服行业总体情况

矿服行业目前为成熟期，同质化竞争严重，正逐步向技术驱动和精细化管理转型，以及走向国际化。报告期内，国家相继颁布了《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 年）》《关于进一步加强绿色矿山建设的通知》等行业政策和规定，对行业安全管理要求和绿色矿山建设要求逐步提升，以技术创新为核心，特别是与智能化结合紧密越发明显。另一方面，随着西部大开发及相关重点工程推进，以及大中型矿山趋向集中，矿服行业发展呈现中西部集中趋势，矿带地区迅速崛起成为行业的主要市场；同时行业发展趋势也对矿服企业资质要求、施工能力、装备和技术水平，以及行业经验等要求逐步提升。国际化方面，国内具备一定规模矿服企业国际化进程加速。

（四）公司矿服发展情况

公司矿服业务国内外“双轮”驱动，一方面紧跟产业政策，积极发展混装一体化，致力推行矿服民爆一体化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将富余产能转移至新疆建设混装地面站，大力发展混装业务，满足业务发展迫切需求和提升矿服大项目保供能力；秉承“大项目、大客户”战略，聚焦重要区域市场，持续优化矿服业务矿种结构，现矿服业务矿种主要以金属矿为主，其次为煤炭、砂石骨料等，抗风险、抗周期能力有所提升，推动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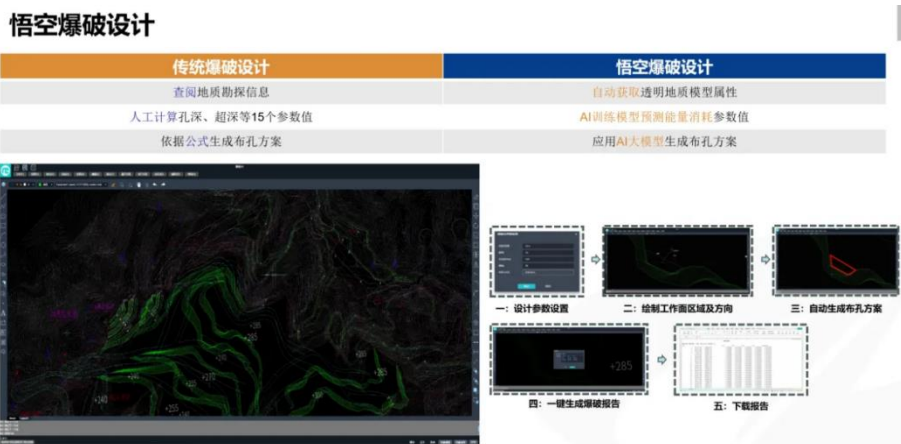
司长期稳健高质量发展。另一方面，积极践行向国际化进军战略，在全球矿业服务领域持续深耕，先后在巴基斯坦、塞尔维亚、马来西亚、老挝、圭亚那、哥伦比亚、几内亚、刚果布等“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承接矿服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耕新疆、西藏及海外等重点市场区域，积极发展现场混装业务，目前在手矿服订单逾 300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矿服业务的市场份额逐步扩大，其中新疆、西藏营收增长显著，分别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 96.09%、32.41%；同时，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加快出海步伐，海外市场份额逐步扩大，报告期内，公司海外市场营收增长显著，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 43.66%。此外，公司在赞比亚投资建设炸药厂，以满足公司当地矿山项目需求，同时辐射周边地区民爆市场。

此外，针对智能矿山建设的行业趋势要求，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和行业政策，以创新驱动为发展，积极推动智能矿山建设，提升本质安全管理，推动矿山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广东肇庆大排矿山建设了涵盖矿山透明地质、智能数据管理、智能穿孔、智能爆破、智能铲装、纯电动矿卡自动驾驶、智能安全管理等开采全部关键工序的智能化，实现了从“0 到 1”的突破，“非煤矿山智能爆破”项目成功入选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矿山领域机器人典型应用场景目录。南宁马脚山矿无人驾驶项目使得作业人员数量减少了 90%，矿车的年度运营成本显著降低了 80%，年度二氧化碳排放量也减少了 70%，综合设备运行效率则提升了 20%，实现了露天矿山无人驾驶运输的常态化运行，为智能矿山建设树立了新的标杆。此外，公司还成功研发出具有变革意义的“悟空爆破大模型”。“悟空爆破大模型”通过对爆破行业 6 大类 15 小类、70 年来爆破和采矿领域期刊、数万余路视频以及公司海量专业报告等亿级数据的训练，可明显提升爆破岩石块度的准确性，降低人为错误发生概率。目前已研发的“爆破设计”“边坡裂缝”和“爆破百通”等应用，在专业知识问答、爆破方案自动生成、安全保障、作业智能化推进、资源高效利用等特定领域任务中展现出了卓越的处理能力。



图一 智能矿山场景图



图二 悟空爆破大模型与传统爆破设计对比图

二、民爆业务

（一）行业监管法律法规及产品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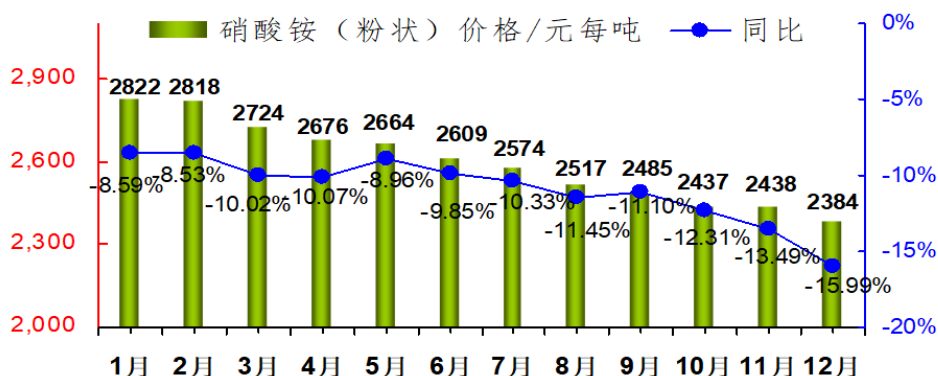
民爆器材行业属于易燃易爆的危险品，其生产及流通环节均受到国家相关部门的监督管理。民爆行业涉及的相关法律法规主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生产许可实施办法》《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实施办法》等。2024 年 11 月，新发布的《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企业安全管理规程》（GB28263-2024），对民爆生产与销售企业管理总体要求、综合安全管理、建设项目安全管理、生产工艺管理、设备与设施管理、作业场所管理等流程均作出了要求，对民爆生产企业技改方面起着重要的指引作用。

行业政策方面，行业主管部门鼓励要进一步加大企业重组整合推进力度，压缩民爆物品生产企业数量，并鼓励以产业链为纽带的上下游企业进行资源整合和业务延伸，推进一体化进程，促进产业集中度提升。根据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以下简称“工信部”）出具的《“十四五”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安全发展规划》（工信部规〔2021〕183 号）及 2025 年 2 月 28 日印发的《加快推进民用爆炸物品行业转型升级实施意见》，民爆行业的发展目标主要如下：一是行业整合与市场集中度提升，形成 3 到 5 家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民爆企业（集团）。二是在“十四五”规划要求的 2025 年混装产能占比达到 35% 的指标基础上持续优化产业及产品结构，继续压减包装型工业炸药许可产能，稳步提升企业（集团）现场混装炸药许可产能占比。三是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大力推动技术进步，积极推动科研、生产、销售、爆破服务“一体化”发展模式。此外，2024 年国家应急管理部发布的《民爆行业数字化转型指导意见》，要求生产线无人化改造期限提前至 2025 年底，公司积极响应，推动生产线无人化技改，成为全国首家乳化炸药无人化生产线标杆企业。

（二）行业及上下游情况分析

2024 年，民爆行业监管持续深化“安全发展、绿色转型、创新驱动”三大主线。行业相关主管部门以《“十四五”民爆行业安全发展规划》为纲领，密集出台多项法规政策，强化安全生产全链条责任追溯机制，加速淘汰落后产能，并推动电子雷管全面替代传统雷管进程。行业监管呈现“标准趋严、执法穿透、政策协同”特征，合规成本显著提升，中小企业加速出清，头部企业通过技术升级与资源整合进一步巩固竞争优势。

民爆行业上游主要为硝酸铵、乳化剂和油性材料等原材料供应行业，其中核心原材料为硝酸铵。硝酸铵全年价格中枢持续下移。据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发布的《2024 年 12 月民爆行业运行情况》，2024 年，主要硝酸铵品种报告期内总体价格呈下降趋势，均价为 2596 元/吨，同比下降 17.40%。硝酸铵整体呈现供大于求的局面，同时也受经济大环境影响，价格一定程度下行。



图三 2024 年硝酸铵（粉状）价格趋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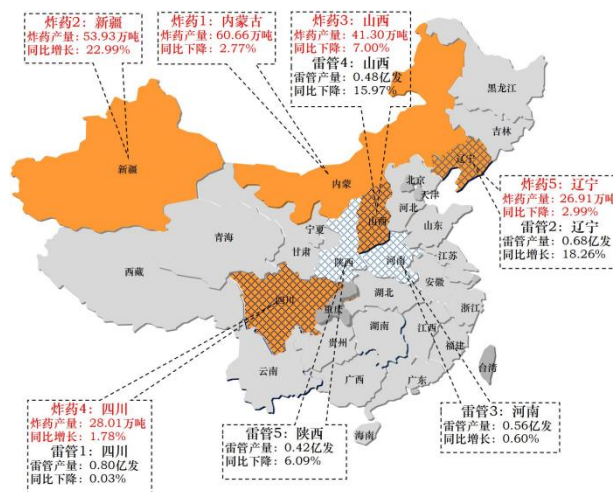
民爆行业下游主要用于国家基础设施建设、矿山开采、工程爆破等工程领域，其中矿山开采和工程爆破等工程领域占主要部分。公司民爆业务和公司矿服业务呈上下游关系，具有业务协同效应，均与国家宏观经济密切相关。

（三）民爆行业总体情况

根据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发布的《2024 年民爆行业统计年报》及《2024 年 12 月民爆行业运行情况》，

2024 年受煤炭、钢铁、水泥等下游产业形势影响，民爆市场需求不足，民爆产品产销量、产值较去年均有所下降，其中炸药产量下降 1.9%，销量下降 1.70%，产值下降 4.5%。

产能布局方面，民爆行业仍是不均衡发展，不同地区民爆市场呈现不同趋势。内蒙、山西、新疆、四川和辽宁 5 个省份产能合计 260 万吨，年产量均超过 26 万吨，其中内蒙炸药年产量 61 万吨，占行业总产量的 13.6%，民爆市场向中西部集中。按照行业产能规划布局 and 市场需求，报告期内民爆企业集团纷纷将产能从东南沿海向中西部富矿区转移和调整。



图四 2024 年全国前五名工业炸药、工业雷管年产量分布图

产业集中度方面，民爆行业龙头骨干企业积极实施跨地区、跨所有制重组整合，2024 年民爆生产企业集团整合至 59 家，产业集中度得到进一步提升。从“十四五”规划指标完成情况看，2024 年，行业排名前 10 家生产企业集团合计生产总值达 260.48 亿元，占行业总产值的 62.47%。

整体而言，民爆行业总体呈现缩量下行态势，但在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走低以及西部区域市场需求增加的带动下，行业总体利润保持稳定增长，企业安全投入亦得以保障。

(四) 公司民爆发展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合并工业炸药产能 58 万吨，位居全国前列，产能遍布全国各地，包括广东、内蒙、甘肃、辽宁、黑龙江、西藏、新疆等地区，其中混装炸药许可产能 33.6 万吨，占比接近 58%，远超过“十四五”民用爆破物品行业安全发展规划提出的混装比例 35% 的目标。2025 年 2 月，公司收购雪峰科技 21% 股权事项已完成过户，雪峰科技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拥有的合并工业炸药产能从 58 万吨提升至 69.75 万吨。

民爆业务市场竞争严峻，报告期内，公司民爆企业坚持以低成本战略为主导，发挥集采优势，持续推进车间化改革，通过一系列降本增效的措施，提高自身产品盈利水平，提升竞争优势；另一方面，公司紧跟产业政策，积极推动民爆产业整合，收购雪峰科技控制权，提升民爆产能规模并加强与强新疆重要区域市场的业务协同，致力推动民爆生产、销售、爆破服务“一体化”发展模式；同时公司充分发挥规模优势，优化产能布局，提升炸药产能释放率，将部分地区富余产能转移至富矿带地区，满足当地业务需求且提高了产能利用率。此外，公司加快布局海外民爆市场，逐步建立中亚、非洲区域民爆物品销售渠道；报告期内，公司收购秘鲁 EXSUR 公司，标志着公司正式进军秘鲁民爆市场，开启了国际化发展的新征程。

三、防务装备业务

防务装备行业不仅关系到国防安全，也是国家科研实力、制造能力和综合国力的体现。防务装备行业主要包含武器装备、核、航空、航天、军事电子和船舶六大领域。

公司防务装备业务所处的细分行业为武器装备。防务装备行业因其行业特性，受国内外政治、经济、外交政策等宏观因素影响较大。近年来，公司在现有传统防务装备的基础上，进入高端防务装备生产行业，持续加大军品科研生产能力的投入，不断扩大市场份额，更好地为国防建设及军贸发展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在防务装备板块重点工作如下：

（一）加强生产能力建设

无人化生产线是公司生产制造实现转型升级的重要手段，是公司补短板、打主动仗、化解安全风险，实现“宏大智造”的重要举措。宏大防务科技通过努力和奋斗，实现了某型产品无人化生产。

（二）提升科研能力

在研产品继续深耕，不断深造和开发，加大基础条件建设，推进各品系无人化、智能化生产线建设，提升宏大防务自身的研制和生产保障能力。新增研发产品继续扩大宏大防务的产品谱系，有效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公司影响力，通过多重战略规划，实现双引擎发展。

（三）延伸军工产业链

报告期内，公司防务装备延伸军工产业链，提升发展新动能。公司下属子公司宏大防务科技完成江苏红光剩余 46% 股权的收购，江苏红光成为宏大防务科技全资子公司，主要产品黑索今是基础含能材料，广泛地应用于战斗部装药、推进剂、混合炸药、雷管、起爆具、射孔弹制造、超硬材料加工等领域。公司还参与设立了北京宏大天力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相关配套系统研制业务，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实力。

（四）积极参加产品展

本年度，公司推动产品参展推介成果显著，如国内珠海航展、哈尔滨直升机展、广东省军区“2024-融合”装备展等，以智能装备、智能打击武器系统等为代表的一批先进装备悉数参展，还增加了黑索今、发动机产品展示，吸引了国内多家主流媒体争相报道，海内外数十个专业采购供应商现场洽谈交流。



图五 2024 年珠海航展参展图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以矿山工程服务、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与销售、防务装备为主要业务领域，为客户提供民用爆破器材产品（含现场混装）、矿山基建剥离、矿井建设、整体爆破方案设计、爆破开采、矿物分装与运输等垂直化系列服务，同时研发并销售导弹武器系统、精确制导弹药等防务装备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一、矿服业务

（一）主要业务与经营模式

公司矿山工程服务主要采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服务模式为客户提供采矿服务，部分施工领域采用专业分包模式。公司矿服业务涵盖地质勘探、方案设计与优化、矿山建设、采矿、选矿、环境治理及矿山整体运营管理等服务，同时提供包括混装炸药、新能源装备、矿业开发咨询、投融资方案设计与优化等增值服务。2024 年持续深耕露采、地采、混装“三大业务”，持续完善产业链，稳扎国内市场并积极开拓国外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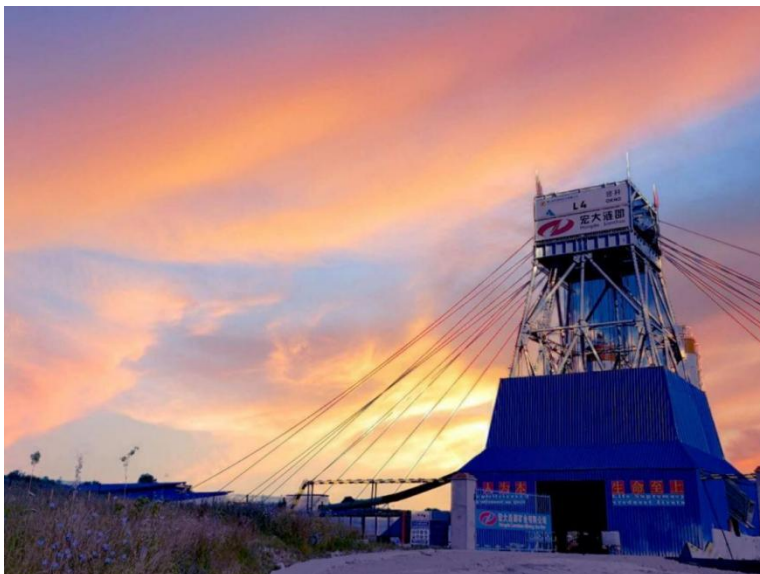
图六 肇庆大排智能矿山项目



图七 南宁马脚山矿无人驾驶项目



图八 新疆三塘湖煤矿项目



图九 塞尔维亚瑞基塔铜金矿项目

（二）行业地位与竞争优、劣势

公司矿服板块经过多年稳定发展，目前矿服规模位列行业前茅。2024 年度，公司矿服板块实现营收 108.11 亿元，突破百亿。

公司在矿服领域深耕多年，持续打造差异化竞争能力。在特大型露天矿开采、深井施工、混装一体化等业务方向上，公司积极发展现场混装业务，利用矿服民爆一体化优势，为客户提供优质、高效服务；公司秉承“大客户、大项目”战略，重点区域业务规模稳步提升，截至报告期末，在手订单逾 300 亿元，新签订单稳中有增；公司坚持技术创新，率先打造全产业链智能矿山建设。此外，公司积极延伸产业链，并购矿山设计院，提升选矿业务能力，为客户提供更具竞争力的矿山一体化服务解决方案。在海外市场方面，公司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加快海外市场布局，积极发展海外矿服业务。随着公司海外业务提升和国际化发展需要，公司国际化人才培养与储备、国际化合规体系建设方面也将面临一系列挑战。

（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矿服业务多年坚持以技术为核心，为客户提供安全、优质服务；以市场占有率、营收规模、利润、现金流等为核心考核指标，多年来业绩持续稳步增长。增长主要驱动因素有：一是紧跟产业政策，积极发展现场混装业务，致力推行矿服民爆一体化服务模式，为客户提供更安全、高效的服务，为客户创造更多的价值。二是深耕“露采、地采、混装”三大核心业务领域，秉承“大项目、大客户”战略，聚焦新疆、内蒙、西藏等富矿带重点区域，增强客户黏性，实现营收和资产质量双提升。三是紧跟国家政策，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加快海外市场布局，积极拓展海外业务。四是坚持技术导向，加大核心技术研发投入。非煤矿山智能爆破项目于 2024 年 3 月入选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工业和信息化部“矿山领域机器人典型应用场景名单”，同时获批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重点实验室。五是延伸产业链，创新业务模式，实现地下混装、选矿、设计业务的突破。六是构建集团项目管控体系，既追求量的增长，也重视质的提升，持续跟踪优化项目生产经营成本结构，探索降本增效举措，注意经营风险管控，有效保障公司稳健经营发展。

二、民爆业务

（一）主要业务与经营模式

民爆器材生产与销售是公司传统业务之一，是公司矿服业务的上游环节，现金流好，毛利率较高。民爆器材品种包括炸药和起爆器材两大类，其中炸药主要为固定线炸药和混装炸药，起爆器材主要为电子雷管。民爆产品广泛应用于矿山开采、水利水电、交通建设、城市改造、地质勘探、爆炸加工及国防建设等领域。

公司民爆业务覆盖民爆产品生产、销售、流通及使用环节，推动实现一体化服务模式。公司积极调配产能，通过混装业务积极切入终端市场，增加终端客户黏性，发挥矿服民爆一体化优势，与矿服业务板块协同。



图十 乳化炸药生产线



图十一 电子雷管生产线



图十二 装车机器人

（二）行业地位与竞争优、劣势

公司一直致力于通过产业链整合提升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及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两家企业控股权，新增炸药产能 8.2 万吨，并于 2025 年 2 月完成对雪峰科技控股股权的收购，公司拥有炸药产能提升至 69.75 万吨，位列前列。公司并购雪峰科技后，将成为新疆地区爆破服务规模和产能规模最大的主体，将在市场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有利于双方进一步发挥产业协同效应，提升在新疆的市场地位，更好地把握新疆地区矿产资源大开发的机遇。

民爆物品中的工业炸药属于危险化学品，因此国家对民用爆炸物品的生产、销售、运输、存储、使用等均采取了严格的管制措施。另一方面，由于民爆物品的安全管理与运输成本较高，其大范围、远距离经营能力受到了较大限制。因此，民爆行业的竞争一般限制在各自所在省份，市场区域化色彩浓厚，且不同市场区域呈现不均衡发展格局。公司产能遍布于内蒙、新疆、甘肃、西藏、广东等全国重点区域。近年，在西北地区民爆市场持续攀升的情况下，公司将部分炸药包装型产能置换为混装产能，通过跨区域调配产能以满足不同区域需求，持续优化产能布局，提升市场竞争力，保障大型矿山项目顺利落地。随着近年公司对民爆产业开展整合并购，公司在产能满足不同地区需求调配，以及产能规模等方面极具优势。

另一方面，公司民爆国际化进程已加速，但与国际民爆头部企业对比，在销售渠道及技术方面仍存在差距。对此，公司积极布局中亚、非洲区域民爆物品销售渠道，并加大吸引民爆优秀技术人才和国际化人才加入。

（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民爆产品因其特性，安全要求高，具有牌照性和区域性特点，行业壁垒较高；且其为同质化产品，目前全国总体产能整体过剩，但局部市场如西部地区存在结构性产能不足。民爆业务的提升需持续进行技术创新，提升产品质量和加强成本管控，同时通过产业整合并购，提升产能规模。同时，积极开发海外市场业务，创造新的业绩增长点。在此行业背景下，公司国内市场民爆业务实施双轮驱动战略：一是构建精益化成本管控体系，建立成本控制模型，以及推进“车间化 2.0”改革，持续优化“7S”管理体系，以提升产品质量和加强成本管控。二是产业并购及优化产能布局。民爆市场呈现不均衡发展格局，沿海地区产能释放有限，西部等富矿带省份产能不足，公司积极寻求优质民爆企业并购标的，并持续优化产能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 60% 股权、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合计新增炸药产能 8.2 万吨，将其富余产能转移至新富矿带地区，进一步推动公司矿服业务发展，提升业务规模。2025 年 2 月份完成了雪峰科技 21% 股份收购，加速实现公司民爆战略。

此外，2025 年 1 月，公司收购秘鲁 EXSUR 公司 51% 股权。秘鲁矿产资源储量丰富，矿业开采是秘鲁的重要支柱产业，公司本次收购标志着公司正式进军秘鲁民爆市场，公司亦在当地承接矿服业务，有利于促进公司在当地矿服民爆业务协同，加速民爆业务国际化布局。

三、防务装备业务

防务装备业务是公司的战略转型重点板块，公司以子公司宏大防务科技为平台，布局了国内及国际军贸两大市场，产品包含传统弹药和智能武器装备。公司持续加大科研投入，自主研发了国内首条、国际领先的某型产品全自动化生产线，均实现了关节机器人流水化生产，开创了传统弹药类武器装备无人化高效生产的先例。公司持续加大对智能武器装备的研发投入，提升市场开拓能力，按照产品序列化发展目标拓展产品系列，实现产品多样化。

报告期内，公司完善了现代化经营管理体系，通过推动建设科研与质量管理体系、供应链管理体系、市场与服务体系、人力资源管理体系、系统治理和运营体系等五大体系，优化业务流程，完善管理模式，提升管理效能。同时，公司防务产品生产能力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相关的生产设施建设已陆续完成竣工验收；产品装备市场拓展稳中有进，进一步拓宽传统产品多元化研制路径；安全保密、产品质量形势向好；积极参加产品展，增强产品国际影响力。

报告期内，公司防务装备板块不断加大产品体系重点配套产业投资力度，坚持围绕产业实体，充分发挥投资平台功能，聚焦产业配套、高端装备等领域发展。一是实现对江苏红光全资控股，全面进军炸药领域，多点发力为公司产品体系配套能力建设赋能，有利于提升宏大防务科技未来财务和持续经营能力。二是收购

了广东省军工集团有限公司 15% 股权，对军工集团持股比例提升至 55%，军工集团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2025 年 3 月，公司再收购了军工集团 10% 股权，对军工集团持股比例提升至 65%。军工集团作为广东省国资发展军工产业的主要平台，结合广东省优势产业和集团优势资源，有利于壮大公司防务装备板块。三是设立参股子公司北京宏大天力科技有限公司，主要是为了围绕公司弹药产业链开展相关配套系统研制业务，提升防务板块核心竞争力。

公司通过在国内、军贸在研和预研的新产品的实施落地，培育多个新的利润增长点，积极促进科研开发的积极性与公司发展的可持续性。同时，坚持采用并购上下游企业的方式扩大公司的产品种类及市场，为公司军品的发展拓展空间，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未来，这一板块将继续通过内部研发及积极推动相关业务并购等方式增强防务装备板块的产值和盈利能力。



图十三 智能武器装备产品



图十四 黑索今产品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体制机制优势

公司创建于 1988 年，是广东省属国资广东环保集团下属的国有控股公司。公司自创立以来便不断进行机制体制的探索和实践，已建立“国有控股、管理层参股”的多元化股权结构，具有混合所有制的体制机制优势，既有国企规范严谨的作风，建立了党建引领与法人治理结构相融合的体制机制，又配套了科学严谨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拥有敏锐的市场洞察力和高效的决策效率。公司特有的持股结构，保证了公司管理层与股东利益一致，有利于实现公司股东利益和利润目标最大化。

作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公司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把党的领导融入企业治理各个环节，充分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全面落实“议事规则”“前置清单”“党建进章程”“党建工作责任制考核”等制度，确保党的领导在制度上有规定、程序上有保证。公司坚持党建“三个引领”，深耕细作“十大党建实事”，做实做优“工会六大品牌”，全面推动公司各级基层党组织落实管党治党的政治责任，提升企业改革发展的效率和质量。公司持续推进董事会规范运作，促进公司规范运作、良好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荣获深交所 2023 年-2024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 A 级，并获得《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最佳实践奖》《杰出机构沟通奖》《2023 年度最佳 ESG 实践奖》《第十八届中国上市公司 ESG 百强》《第二届国新杯·ESG 百强金牛奖》等多个奖项。

（二）行业资质优势

在矿服业务板块，公司有 5 家企业拥有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和爆破作业“双一级”资质，是国内产业链最广、服务能力最强的矿服企业之一。在民爆业务板块，公司拥有民用爆炸物品生产许可资质、民用爆破用品销售许可证、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等。近年随着公司对富矿带地区民爆企业整合并购，特别是收购雪峰科技，公司切入内蒙民爆生产领域，打开西部民爆市场，积极优化产能布局，不断扩大业务版图。截至目前，公司拥有合并工业炸药产能 69.75 万吨，位居全国前列，产能遍布全国各地，包括广东、内蒙、甘肃、辽宁、黑龙江、西藏、新疆等地区。在防务装备业务板块，公司相关资质齐全。

（三）人才优势

公司致力于打造多元、包容、开放的职场环境，融合不同背景的人才，实现员工队伍的多元化；以技术创新为导向，拥有优秀的管理团队和高素质的项目管理、专业技术团队，拥有民爆器材、矿山开采服务、防务装备等多方面的一流技术专家及国家科技奖项负责人，具有突出的人才优势。

公司通过博士后工作站招揽、吸纳行业高新技术人才；开展“雏鹰计划”“飞鹰计划”“精鹰计划”三大培养项目，针对员工职业生涯发展阶段的特点和需求，提供个性化的培养方案；开展了多样化专项培训，实现人才培养系统化发展；开展校企合作，充分利用高校的教育资源和公司的科技优势和项目优势，提升联合培养对象的技术应用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为公司培养高层次专业人才；建立完善的薪酬管理体系与多元激励机制，以物质与精神激励双向驱动，实行正向合理的薪酬激励体制，确保薪酬激励既有内部公平性又具有市场竞争力，更好地吸引高端人才、留任核心骨干人才，持续激发公司的发展活力。

（四）技术领先优势

依托公司总部融资平台优势和优秀的管理团队、专业技术团队，公司持续加大各业务板块的研发投入，确保公司保持创新，技术领先。在传统业务民爆和矿服板块方面，公司紧跟产业政策，致力推行矿服民爆一体化服务模式，通过技术及服务模式创新为客户提供更安全、高效的服务，为客户创造更多的价值。经过多年的专业经营，公司成功打造了以爆破技术为核心的“矿服民爆一体化”服务模式，是我国整体爆破方案设计能力最强、爆破技术最先进、服务内容最齐全的矿山民爆一体化服务商之一。此外，公司依靠企业积累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在坚持自主创新的同时充分整合社会科技资源，不断挑战爆破技术高峰，先后成功完成了被誉为“中国煤矿第一爆”“世界环保第一爆”“中国第一爆”等多项技术难度极高、业内影响极大的项目，奠定了广东宏大“技术创新领跑者”的行业地位。

在矿服板块，公司持续加大投入先进爆破技术，如高精度定向爆破技术、数字化爆破设计、绿色爆破技术，以及全产业链智能矿山建设的研发和应用，以不断提升工程安全性、环保及效率，增强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国家矿山局重点实验室“非煤露天矿山安全智能开采实验室”正式揭牌成立，公司作为该实验室牵头建设单位，统筹推进实验室建设发展；“非煤矿山智能爆破”项目成功入选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矿山领域机器人典型应用场景目录。

在民爆板块，公司自主研发、具有知识产权的膨化硝酸铵炸药生产线、电子雷管自动化装配包装生产线均实现了产品的智能化、自动化生产，大幅提高了产品的生产效率，提高了生产本质安全。报告期内，公司推动生产线无人化技改，成为全国首家乳化炸药无人线生产线标杆企业。

在防务装备板块，公司持续加大对智能武器装备的研发投入，提升市场开拓能力，按照产品序列化发展目标拓展产品系列，实现产品多样化。报告期内，公司参加了第十五届中国国际航空航天博览会，展出的智

能弹药系列产品，以及无人作战、网络安全等多款新域新质作战装备，不仅展示了公司在防务装备领域的先进智能化、无人化装备及应用场景，也体现了其在技术创新上的实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1) 公司总体经营业绩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6.52 亿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17.61%；实现营业利润 13.7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46%；实现归母净利润 8.9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5.39%，公司业绩较去年稳步增长，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公司矿服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108.11 亿元，较上年同期 89.35 亿元增幅 21.01%，主要原因是公司紧跟产业政策，持续加大重要地区市场投入，重点开拓富矿带市场，并加快进行国际化布局，公司矿服板块规模进一步扩大，整体生产态势良好。

2024 年度，民爆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23.09 亿元，较上年同期 22.82 亿元增幅 1.18%，业绩稳定。

2024 年度，公司防务装备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3.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7.7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传统军品交付量有所增加且并购子公司江苏红光带来的收入增加。

(2) 公司的主要经营指标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增减额	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365,186.58	1,160,796.40	204,390.18	17.61%
营业成本	1,074,840.77	922,112.16	152,728.61	16.56%
销售费用	7,532.48	6,969.32	563.16	8.08%
管理费用	87,609.52	65,986.03	21,623.49	32.77%
财务费用	11,899.75	8,702.90	3,196.85	36.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17.58	8,584.35	533.23	6.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60.69	-7,851.78	1,791.09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99.31	-5,853.58	1,354.27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2.22	2,492.13	-2,654.35	-106.51%
营业利润	137,009.96	113,743.15	23,266.81	20.46%
营业外收入	722.95	491.05	231.90	47.23%
营业外支出	1,517.68	938.43	579.25	61.73%
利润总额	136,215.24	113,295.77	22,919.47	20.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776.66	71,598.52	18,178.14	25.39%
研发投入	50,853.25	60,041.21	-9,187.96	-15.30%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增减额	变动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604.40	141,104.70	36,499.70	25.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391.41	-27,598.86	-257,792.5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403.18	-77,607.72	162,010.90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87.92	35,604.66	-59,192.58	-166.25%

营业收入：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136.52 亿元，较 2023 年度增长 17.61%，主要原因是公司紧跟产业政策，持续加大在国内外重要地区的市场投入；秉承“大客户、大项目”战略，公司大客户数量和大项目占比逐年稳步提升，矿服板块规模持续扩大，整体生产态势良好。

营业成本：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为 107.48 亿元，较 2023 年度增长 16.56%，主要原因是矿服业务规模持续扩大，成本相应增加。

管理费用：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为 8.76 亿元，较 2023 年度增长 32.77%，主要原因是公司新增子公司带来管理费用增加，且业务规模扩大，人力资源投入和股权激励摊销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 1.19 亿元，较 2023 年度增长 36.73%，主要原因是贷款规模扩大导致相关利息支出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为 6,060.69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22.81%，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快工程结算，长账龄的合同资产较上年同期减少。

信用减值损失：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为 4,499.31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23.1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单项计提应收款项的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资产处置收益：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为 162.22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106.5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部分工程项目处置设备损失。

营业利润、利润总额以及归母净利润：报告期内利润增长主要原因是矿服规模扩大，带来收入和利润双增长。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7.76 亿元，较 2023 年度增长 25.8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回款情况较上年同期有所改善。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3,651,865,840.58	100%	11,607,964,045.71	100%	17.61%
分行业					
矿山开采	10,811,423,535.66	79.19%	8,934,576,390.22	76.97%	21.01%
民爆器材销售	2,308,777,736.44	16.91%	2,281,828,783.19	19.66%	1.18%
防务装备	350,257,703.15	2.57%	237,072,262.01	2.04%	47.74%
其他	181,406,865.33	1.33%	154,486,610.29	1.33%	17.43%
分产品					
露天矿山开采	8,404,878,860.49	61.57%	6,678,177,670.06	57.53%	25.86%
地下矿山开采	2,406,544,675.17	17.63%	2,256,398,720.16	19.44%	6.65%
工业炸药	1,990,471,098.46	14.58%	1,975,926,740.62	17.02%	0.74%
起爆器材	318,306,637.98	2.33%	305,902,042.57	2.64%	4.06%
防务装备	350,257,703.15	2.57%	237,072,262.01	2.04%	47.74%
其他	181,406,865.33	1.33%	154,486,610.29	1.33%	17.43%
分地区					
东北地区	2,636,295,937.37	19.31%	2,307,463,464.46	19.88%	14.25%
华北地区	2,338,941,857.61	17.13%	1,788,845,676.45	15.41%	30.75%
华中地区	944,071,929.79	6.92%	1,022,298,427.66	8.81%	-7.65%
华东地区	652,650,589.46	4.78%	650,240,371.31	5.60%	0.37%
西北地区	2,687,794,952.76	19.69%	1,883,762,846.49	16.23%	42.68%
华南地区	1,896,367,947.54	13.89%	2,156,683,814.91	18.58%	-12.07%
西南地区	1,139,586,410.48	8.35%	854,687,043.49	7.36%	33.33%
境外地区	1,356,156,215.57	9.93%	943,982,400.94	8.13%	43.66%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13,651,865,840.58	100.00%	11,607,964,045.71	100.00%	17.6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民用爆破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露天矿山开采	8,404,878,860.49	6,879,450,571.78	18.15%	25.86%	25.64%	0.14%
地下矿山开采	2,406,544,675.17	2,016,055,367.75	16.23%	6.65%	3.07%	2.91%
工业炸药	1,990,471,098.46	1,242,885,597.61	37.56%	0.74%	-1.28%	1.28%
分服务						
矿山开采	10,811,423,535.66	8,895,505,939.53	17.72%	21.01%	19.70%	0.90%
民爆器材销售	2,308,777,736.44	1,466,054,173.30	36.50%	1.18%	1.17%	0.01%
分地区						
东北地区	2,636,295,937.37	2,199,478,160.46	16.57%	14.25%	16.48%	-1.60%
华北地区	2,338,941,857.61	1,853,061,894.29	20.77%	30.75%	50.87%	-10.56%
华中地区	944,071,929.79	685,568,963.57	27.38%	-7.65%	-22.59%	14.01%
西北地区	2,687,794,952.76	2,012,142,210.29	25.14%	42.68%	39.53%	1.69%
华南地区	1,896,367,947.54	1,367,391,474.47	27.89%	-12.07%	-17.21%	3.79%
西南地区	1,139,586,410.48	927,199,972.66	18.64%	33.33%	21.65%	7.81%
境外地区	1,356,156,215.57	1,142,593,664.21	15.75%	43.66%	50.06%	-3.59%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13,651,865,840.58	10,748,407,738.22	21.27%	17.61%	16.56%	0.6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各类民用爆炸产品的产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类别	许可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工业炸药	580,000 吨	77.97%	1、广东宏大韶化民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大韶化”）年产 16,000 吨/年乳化炸药扩能至 18,000 吨/年乳化炸药，扩能的 2,000 吨产能来自公司内部产能转移。2、宏大工程在甘肃金昌市建设年产 3,000 吨混装产能，产能来自公司内部转移。3、宏大工程在西藏拉萨市建设年产 7,000 吨混装产能，产能来自公司内部转移。4、宏大工程在新疆哈密建设年产 20,000 吨混装产能，产能来自公司内部转移。5、宏大工程在新疆和田建设年产 5,000 吨混装产能，产能来自公司内部转移。	1、宏大韶化年产 16,000 吨/年乳化炸药扩能至 18,000 吨/年乳化炸药项目，报告期内已完成初步设计，并向主管部门提交初步设计审查申请。2、宏大工程在甘肃金昌市的 3,000 吨混装产能生产线项目，报告期内已完成建设，通过试生产条件考核，为试生产阶段。3、宏大工程在西藏拉萨市的 7,000 吨混装产能生产线项目，报告期内通过初步设计评审，正进行土建施工。4、宏大工程在新疆哈密的 20,000 吨混装产能生产线项目，报告期内通过初步设计评审，正进行土建施工。5、宏大工程在新疆和田的 5,000 吨混装产能生产线项目，报告期内通过初步设计评审，正进行土建施工。
电子雷管	3,334 万发	56.18%	1、甘肃宏大静宁生产点新建 500 万发电子雷管生产线，产能来自公司内部转移。2、宏大韶化新建年产 1,000 万发电子雷管生产线，为公司原普通工业雷管转电子雷管产能。	1、甘肃宏大静宁生产点新建 500 万发电子雷管生产线项目，报告期内已进行设备调试，完成了试生产条件考核，2025 年 1 月进行了安全生产条件考核并完成验收。2、宏大韶化新建年产 1,000 万发电子雷管生产线项目，报告期内已进行

				设备调试，通过试生产条件考核，为试生产阶段。
导爆管雷管、工业电雷管	2,000 万发	0		
塑料导爆管	7,000 万米	0		
中继起爆具	200 吨	0		

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工业炸药实际许可产能为 58 万吨，产能利用率为 77.97%，其中固定线产 23.6 万吨，产能利用率为 87.80%；混装产能 34.4 万吨，产能利用率为 70.60%。期末民爆产能较期初变化有：1）工信部批复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宏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粤东两厂撤点并线申请并给予 4,000 吨/年现场混装产能支持；2）公司收购阳生化工 60% 股权，新增产能 3.5 万吨；3）工信部批复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阳生化工合并生产线并给予 2,000 吨现场混装炸药产能奖励；4）公司收购盛世普天 51% 股权，新增产能 4.5 万吨。

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电子雷管产能为 3,334 万发，产能利用率为 56.18%；工业电雷管和导爆管雷管无生产。

3、公司在证导爆管产能 7,000 万米，报告期内未生产。

4、公司在证起爆具产能 200 吨，报告期内未生产。

在报告期内取得的相关资质及许可的类型、适用区域和有效期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产能结构，有 4 家子公司更新了生产许可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宏大民爆因其粤东两厂撤点并线及转移产能至宏大工程、宏大韶化乳化炸药扩能、宏大罗定更名，故更换生产许可证书，新的生产许可证书有效期为 2022 年 4 月 29 日至 2025 年 4 月 29 日。

2、报告期内，甘肃宏大因变更公司名称更换生产许可证书，新的生产许可证书有效期为 2022 年 4 月 21 日至 2025 年 4 月 21 日。

3、报告期内，吉安化工因宏大民爆产能转入，原两条合计 17,500 吨生产线扩能至 21,500 吨，另外，呼伦贝尔吉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2,000 吨/年粉状乳化炸药扩能至 14,000 吨/年胶状乳化炸药项目，故更换生产许可证书，新的生产许可证书有效期为 2022 年 4 月 29 日至 2025 年 4 月 29 日。

4、报告期内，宏大民爆关于粤东两厂撤点并线转移了 11,000 吨产能至宏大工程，故宏大工程申请变更生产许可证书。

报告期内，公司相关资质及许可证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安全管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2024 年，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积极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紧紧围绕公司的安全工作目标和任务，有序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践行公司“人人懂安全、个个会应急”安全理念，实施安全文化建设。公司安全生产保持了总体平稳、可控，安全生产目标顺利完成。

一、进一步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年初制定《广东宏大 2024 年安全工作计划》，明确公司年度安全生产工作的主要思路，制定并分解本年度安全生产目标及各项指标，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公司与各子公司签订了安全生产责任书共 4 份，宏大各子公司内部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同时要求公司及各子公司加强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的教育、培训工作，增加各级管理人员对本岗位安全生产职责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的理解，从而提高全体员工的安全意识和责任感。

二、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践行公司“人人懂安全、个个会应急”安全理念。1 月 31 日召开广东宏大 2024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公司董事长郑炳旭就《统筹发展和安全 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发言，要求公司全体员工积极响应“人人懂安全、个个会应急”安全理念，公司总经理谢守冬结合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要求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要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各级政府和广东环保集团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依法依规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工作，狠抓安全制度落实，以高质量的安全管理水平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全年召开安全会议 9 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结合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部署，深入分析研判当前安全生产形势，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深刻

认识“三管三必须”的重要意义，切实强化安全生产主动意识，切实抓好重大事故隐患排查和整改，全面落实安全生产防护措施，切实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三、夯实基础，狠抓制度落实。2024 年修订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等 12 项制度，并新增了《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制度》《消防责任制》等 7 项制度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4 项），同时邀请内部安全管理资深专家进行会审，确保补充、完善的内容合规、有法可依。宏大工程汇编融合了地下采矿工程和露天采矿工程以及混装炸药地面站的《安全管理手册》，内容涵盖安全管理制度、地面站标准化安全管理制度、岗位、设备安全操作规程，充分统一了矿服施工的安全管理标准，夯实公司安全管理基础，促进制度得到有效落实。宏大民爆结合民爆行业《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企业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建设指南》（WJT 9100-2022）和《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企业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体系建设指南》（WJT 9101-2022），进一步完善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双重预防体系”。

四、抓生产安全敏感时点，重点布局防控安全生产工作。公司提前谋划节后复工复产工作，节后让员工尽快收心，找到工作状态，严格执行复工复产“六个一”要求，细化验收标准和程序，落实安全条件确认，对不符合安全条件的坚决不得恢复生产和建设，确保安全复工复产，严防各类事故发生。

各子公司针对春节、“两会”、劳动节、端午节、中秋节、国庆节等特殊时期制定专项工作方案，部署安全生产工作安排，要求各单位严格落实特殊时期的隐患排查等一系列安全工作，保障公司在特殊时期的安全稳定。

五、落实安全考核，督促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行安全职责。通过对宏大各子公司 2024 年度考核佐证材料进行考核，并将 2024 年度安全工作目标和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考核情况作为宏大各子公司主要负责人年终奖的直接考核项，进而督促各子公司负责人要加强对本单位的的安全管理和资源调配，更好地落实安全责任制，顺利完成今年各项安全工作目标。

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不同岗位的性质、特点和具体工作内容，细化安全职责，明确公司主要负责人到一线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责任范围和考核标准，层层传递压力，逐级压实责任，推动安全举措落到基层、落到全员，建立起安全生产工作“层层负责、人人有责、各负其责”的工作体系。

六、重点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各项工作要求，持续推进“双重预防机制”建设，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工作，加强季度安全生产检查。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生产单位共组织开展各类安全生产检查、自查自纠 4038 次，检查发现安全隐患 16059 项，全部为一般安全隐患，安全隐患整改率 100%，各级检查部门对隐患整改结果进行检查验收，安全部门全面掌握安全生产现状及改进方向，严厉打击“三违”行为，加强特殊作业管控，坚决杜绝“四超”“三违”现象，着力从根本上消除隐患、从根本上解决问题，推动安全生产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坚决守稳守牢安全发展底线，以高水平安全保障公司高质量发展。

七、强化安全生产投入保障、确保安全生产。公司全年安全投入安全生产专项费用 36,961.62 万元，按照“筹措有章、支出有据、管理有序、监督有效”的原则规范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同时积极宣贯安全生产费用管理办法及解释文件，指导各子公司规范合理使用安全生产费用，科学建立安全生产费用“正面清单”并合理制定安全生产专项费用预算。

八、加强安全教育和培训。公司及各子公司依照《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组织安全教育培训 2329 次，共计培训 67846 人次。持续推进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入脑入心、见行见效，开展“要做到一厂出事故，万厂受教育”，健全风险防范化解机制，全力维护公司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公司是否开展境外业务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在巴基斯坦、塞尔维亚、马来西亚、哥伦比亚、老挝、圭亚那、哥伦比亚、几内亚、刚果布等“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均有开展矿山工程施工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境外业务收入合计 13.56 亿元，占公司报告期总营业收入的 9.93%，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 43.66%，海外业务规模逐步扩大。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矿山采剥及其他爆破服务	人工费用	659,229,283.71	6.13%	577,155,062.73	6.26%	-0.13%
矿山采剥及其他爆破服务	材料费用	1,986,205,355.69	18.48%	1,752,528,109.94	19.01%	-0.53%
矿山采剥及其他爆破服务	机械使用费	1,273,783,105.13	11.85%	1,027,803,023.95	11.15%	0.70%
矿山采剥及其他爆破服务	其他直接费用	404,212,011.91	3.76%	330,689,289.45	3.59%	0.17%
矿山采剥及其他爆破服务	间接费用	549,122,859.00	5.11%	482,697,500.24	5.23%	-0.13%
矿山采剥及其他爆破服务	分包成本	4,022,953,324.09	37.43%	3,283,254,370.99	35.61%	1.82%
民爆器材销售	原材料成本	1,027,691,425.35	9.56%	1,064,614,585.89	11.55%	-1.98%
民爆器材销售	人工成本	141,581,787.78	1.32%	94,349,444.27	1.02%	0.29%
民爆器材销售	制造费用	239,113,956.50	2.22%	157,185,676.87	1.70%	0.52%
民爆器材销售	其他	57,667,003.67	0.54%	110,400,630.45	1.20%	-0.66%
防务装备	原材料成本	146,840,251.67	1.37%	184,063,206.83	2.00%	-0.63%
防务装备	人工成本	33,060,211.51	0.31%	6,576,837.81	0.07%	0.24%
防务装备	制造费用	55,010,008.11	0.51%	19,392,207.92	0.21%	0.30%
其他业务	其他	151,937,154.10	1.41%	130,411,618.07	1.41%	0.00%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 2024 年 1 月，公司子公司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宏大涟邵刚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涟邵刚果布”），涟邵刚果布于 2024 年 1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2024 年 1 月，公司子公司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50 万美金（折合人民币 360 万元）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赞比亚）（以下简称“宏大赞比亚”），宏大赞比亚于 2024 年 1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2024 年 2 月，公司子公司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3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19,378 元）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宏大刚果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宏大刚果金”），宏大刚果金于 2024 年 2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2024 年 3 月，公司子公司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3672 万元收购了新疆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设计院”）合计 51% 股权。新疆设计院于 2024 年 3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5、2024 年 3 月，公司子公司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00 万元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托克逊县涟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涟邵托克逊”），涟邵托克逊于 2024 年 4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6、2024 年 5 月，公司出资 180 万元设立了子公司中矿宏大资源发展（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矿宏大”），持有其 60% 的股权。中矿宏大于 2024 年 5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7、2024 年 4 月，公司子公司宏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73 亿元收购了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生化工”）合计 60% 股权。阳生化工于 2024 年 4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8、2024 年 4 月，公司子公司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000 万元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宏大涟邵国际矿业（海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涟邵海南”），涟邵海南于 2024 年 4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9、2024 年 4 月，公司子公司宏大涟邵国际矿业（海南）有限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宏大国际(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大香港”），宏大香港于 2024 年 4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10、2024 年 5 月，公司出资 510 万元设立了子公司广东宏大国际航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大国际航技”），持有其 51% 的股权。宏大国际航技于 2024 年 5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11、2024 年 5 月，公司子公司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500 万元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宏大秘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宏大秘鲁”），宏大秘鲁于 2024 年 5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12、2024 年 5 月，公司子公司鞍钢矿业爆破有限公司出资 200 亿基普（折合人民币 588 万元）设立了全资子公司鞍钢爆破老挝工程独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爆破老挝”），鞍钢爆破老挝于 2024 年 5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13、2024 年 6 月，公司子公司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000 万几郎（折合人民币 1.5 万元）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宏大几内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宏大几内亚”），宏大几内亚于 2024 年 6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14、2024 年 9 月，公司子公司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53 亿元收购了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世普天”）51% 股权，盛世普天于 2024 年 9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15、2024 年 11 月，公司子公司宏大国际(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出资 3.41 亿蒙图（折合人民币 71 万元）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宏大蒙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宏大蒙古”），宏大蒙古于 2024 年 11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16、2024 年 12 月，公司收购了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广东省军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军工集团”）15% 的股权，公司对军工集团的持股比例提升至 55%，军工集团于 2024 年 12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17、2024 年 3 月，公司注销子公司北京宏大天成防务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大天成”），宏大天成于 2024 年 3 月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237,563,103.6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5.7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36%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029,418,639.28	22.19%
2	第二名	1,079,284,128.02	7.91%
3	第三名	771,115,346.62	5.65%
4	第四名	762,882,567.76	5.59%

5	第五名	594,862,421.98	4.36%
合计	--	6,237,563,103.66	45.7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676,548,602.6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0.4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82,612,484.02	5.87%
2	第二名	361,528,715.70	4.40%
3	第三名	360,425,173.72	4.38%
4	第四名	244,713,629.54	2.98%
5	第五名	227,268,599.71	2.76%
合计	--	1,676,548,602.69	20.4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5,324,822.49	69,693,177.39	8.08%	公司新增子公司带来销售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876,095,162.73	659,860,301.80	32.77%	公司新增子公司带来管理费用增加，且业务规模扩大，人力资源投入和股权激励摊销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118,997,482.30	87,029,030.61	36.73%	贷款规模扩大导致相关利息支出增加。
研发费用	429,011,987.00	375,404,145.64	14.28%	公司矿服板块加大研发费用投入带来费用增加。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某外贸型武器系统	发展高端军工装备制造业务，研制某外贸型武器系统。	正在稳步推进项目的各项工作。	实现商业化。	若项目成功运作，会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对公司的收入和净利润都能够带来较大幅度的增长，公司的企业形象、品牌价值也将得到极大的提升。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239	1,318	-5.9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38%	15.05%	-3.6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709	718	-1.25%
硕士	86	85	1.18%
博士	19	11	72.73%
专科及以下	425	504	-15.67%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95	296	-34.12%
30~40 岁	521	563	-7.46%
40~50 岁	276	270	2.22%
50 岁以上	247	189	30.69%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508,532,531.43	600,412,088.58	-15.3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73%	5.17%	-1.4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79,520,544.43	225,007,942.94	-64.66%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15.64%	37.48%	-21.84%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48,017,568.60	11,271,476,447.94	10.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71,973,530.87	9,860,429,445.28	8.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6,044,037.73	1,411,047,002.66	25.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03,865,800.34	3,962,262,232.20	71.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57,779,905.61	4,238,250,810.78	127.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3,914,105.27	-275,988,578.58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27,764,698.19	1,004,138,403.64	340.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3,732,914.67	1,780,215,582.07	101.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4,031,783.52	-776,077,178.43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879,154.94	356,046,550.34	-166.2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7.76 亿元，较 2023 年增长 25.8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加强销售收款工作，回款情况有所提升。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8.54 亿元，较 2023 年减少 934.0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投资并购支出较去年有所增加，且购买理财金额较去年增加。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44 亿元，较 2023 年增长 208.7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按需扩大融资规模，取得银行借款金额增加。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2.36 亿元，较 2023 年减少 166.2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投资并购及购买理财支付的现金增加，故导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同比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883,237,163.90	14.67%	2,958,931,692.09	18.20%	-3.53%	
应收账款	2,534,850,367.81	12.90%	2,169,071,286.55	13.34%	-0.44%	矿服板块工程量持续增加，受约定收款周期影响，应收账款金额有所增加。
合同资产	1,428,906,814.53	7.27%	1,416,297,695.97	8.71%	-1.44%	矿服板块积极与业主结算，在工程量增加的背景下，合同资产小幅增加。
存货	391,024,979.39	1.99%	391,132,589.24	2.41%	-0.42%	
投资性房地产	11,146,673.68	0.06%	11,814,203.08	0.07%	-0.01%	
长期股权投资	312,101,295.77	1.59%	276,044,300.09	1.70%	-0.11%	
固定资产	2,752,200,760.34	14.00%	2,142,218,890.48	13.17%	0.83%	报告期内，公司并购多家企业，增加了固定资产金额。同时，矿服板块加大设备投入，以应对施工要求。
在建工程	172,474,846.36	0.88%	375,374,575.49	2.31%	-1.43%	报告期内，多项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转至固定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7,166,315.25	1.31%	310,759,298.51	1.91%	-0.60%	
短期借款	763,066,057.38	3.88%	207,774,480.09	1.28%	2.60%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经营情况和投资计划，适当增加短期借款，满足短期内的资金使用需求。
合同负债	74,379,078.03	0.38%	170,949,724.63	1.05%	-0.67%	报告期内，公司正常履约后，合同负

						债结转确认收入。
长期借款	4,185,079,506.00	21.30%	1,732,326,010.50	10.65%	10.65%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经营情况和投资计划，适当增加长期借款，满足资金使用需求。
租赁负债	191,481,892.97	0.97%	221,933,838.96	1.36%	-0.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13,462,111.19	7.19%	718,213.89	0.00%	7.19%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理财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493,895,604.52	2.51%	331,344,114.52	2.04%	0.47%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票据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71,908,477.97	1.38%	205,876,188.74	1.27%	0.11%	报告期内，公司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单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367,763,098.87	1.87%	572,369,738.95	3.52%	-1.65%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定期存款到期解活，剩余未到期定期存款减少。
长期待摊费用	146,644,823.64	0.75%	65,233,201.72	0.40%	0.35%	报告期内，公司矿业板块增加项目临时设施投入。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33,536,828.73	5.77%	451,068,170.21	2.77%	3.00%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协议向合作方预付股权收购款。
应付票据	574,862,813.31	2.93%	268,596,600.85	1.65%	1.28%	报告期内，公司向供应商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金额增加。
预收款项	20,879,889.48	0.11%	3,361,119.72	0.02%	0.09%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收到客户支付的产能租赁费。
应付职工薪酬	506,174,405.55	2.58%	377,400,011.75	2.32%	0.26%	报告期内，公司按规定计提工资、奖金等职工薪酬，截至报告期末尚未支付部分有所增加。
应付股利	184,820,537.75	0.94%	12,787,013.39	0.08%	0.86%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已宣告尚未发放的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66,887,753.71	4.41%	1,557,161,008.62	9.58%	-5.17%	报告期内，公司偿还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减：库存股	300,121,871.34	1.53%	171,993,438.18	1.06%	0.47%	报告期内，公司回购本公司在二级市场的流通股票。
专项储备	59,668,474.50	0.30%	45,559,052.81	0.28%	0.02%	报告期内，公司并购多家企业，增加了专项储备金额。
盈余公积	342,510,924.02	1.74%	228,757,117.99	1.41%	0.33%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盈利情况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718,213.89	12,757,747.57			5,730,873,168.17	4,330,887,018.44		1,413,462,111.19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720,000.00							37,72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38,438,213.89	12,757,747.57			5,730,873,168.17	4,330,887,018.44		1,451,182,111.19
应收款项融资	331,344,114.52				493,895,604.52	331,344,114.52		493,895,604.52
上述合计	369,782,328.41	12,757,747.57			6,224,768,772.69	4,662,231,132.96		1,945,077,715.71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2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中的内容。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947,980,846.00	727,866,068.94	30.2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002783	凯龙股份	120,887,018.44	公允价值计量	0.00	0.00	0.00	120,887,018.44	137,813,801.72	15,974,034.84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								--	--
合计			120,887,018.44	--	0.00	0.00	0.00	120,887,018.44	137,813,801.72	15,974,034.84	0.00	--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年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0月30日	176,753.29	174,346.07	43,492.72	135,320.93	76.56%	0	0	0.00%	52,154.5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	0

												户		
合计	--	--	176,753.29	174,346.07	43,492.72	135,320.93	76.56%	0	0	0.00%	52,154.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 135,320.93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07,924.95 万元，27,395.98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共发生存款利息净额 13,129.36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 52,154.50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施工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2020年10月30日	矿山工程机械设备购置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47,139.39	147,139.39	43,492.72	107,924.95	73.35%	2025年12月31日	29,794.50	70,578.86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2020年10月30日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29,613.9	29,613.9	0	27,395.98	92.51%	2025年12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76,753.29	176,753.29	43,492.72	135,320.93	--	--	29,794.50	70,578.86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2020年10月31日	无	不适用	否	0	0	0	0	0.00%		0	0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	--
合计				--	176,753.29	176,753.29	43,492.72	135,320.93	--	--	29,794.50	70,578.86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受行业宏观因素等因素的综合影响，导致募投项目投入进度较原计划有所放缓。2022年3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议案》，同意将矿山工程机械设备购置项目的建设期由3年调整为5年，即至2025年使用完毕，原募投项目的用途不变。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				不适用										

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为提高资金利用率，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中的 9,363.12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履行相关审批及审计程序，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置换行为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剩余募集资金 521,545,027.11 元，其中 221,545,027.11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其中 300,000,000.00 元用于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矿山开采及民爆器材生产销售	500,000,000.00	9,294,287,460.54	2,327,413,520.08	10,843,368,341.33	943,716,521.40	843,233,687.75
鞍钢矿业爆破有限公司	子公司	民爆器材生产销售、矿山工程	188,841,668.00	1,067,356,127.94	509,925,052.55	1,161,147,791.64	126,501,141.80	109,988,029.50

宏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民爆器材研发生产销售	105,000,000.00	2,677,338,495.87	1,204,058,610.04	1,784,813,847.69	323,170,653.62	274,166,518.26
广东宏大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防务装备	193,030,146.00	2,195,910,631.95	696,303,387.44	322,869,861.50	40,025,187.68	55,329,634.80
内蒙古日盛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矿山开采及民爆器材生产销售	180,000,000.00	484,431,910.06	373,089,167.22	353,465,716.41	95,351,615.24	81,344,537.03
内蒙古吉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矿山开采及民爆器材生产销售	104,180,000.00	1,088,544,121.13	707,717,076.25	775,698,880.30	191,299,963.41	158,597,225.18
甘肃宏大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矿山开采及民爆器材生产销售	53,000,000.00	555,876,807.42	233,922,789.23	498,662,026.56	71,730,916.00	61,414,283.5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新疆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收购其 51% 股权	2024 年 3 月，公司子公司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3672 万元收购了新疆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设计院”）合计 51% 股权。新疆设计院于 2024 年 3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报告期内，新疆设计院实现营业收入 4821.16 万元，归属于公司的净利润为-70.7 万元。
宏大涟邵国际矿业（海南）有限公司	设立	2024 年 4 月，公司子公司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000 万元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宏大涟邵国际矿业（海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涟邵海南”），涟邵海南于 2024 年 4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报告期内，涟邵海南实现营业收入 454.31 万元，归属于公司的净利润为 344.4 万元。
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	收购其 60% 股权	2024 年 4 月，公司子公司宏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73 亿元收购了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生化工”）合计 60% 股权。阳生化工于 2024 年 4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报告期内，阳生化工实现营业收入 5696.39 万元，归属于公司的净利润为 319.72 万元。
托克逊县涟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立	2024 年 3 月，公司子公司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00 万元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托克逊县涟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涟邵托克逊”），涟邵托克逊于 2024 年 3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报告期内，涟邵托克逊实现营业收入 1805.84 万元，归属于公司的净利润为-306.3 万元。
广东宏大国际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设立	2024 年 5 月，公司出资 510 万元设立了子公司广东宏大国际航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大国际航技”），持有其 51% 的股权。宏大国际航技于 2024 年 5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报告期内，宏大国际航技实现营业收入 12.21 万元，归属于公司的净利润为-64.7 万元。
中矿宏大资源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设立	2024 年 5 月，公司出资 180 万元设立了子公司中矿宏大资源发展（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矿宏大”），持有其 60% 的股权。中矿宏大于 2024 年 5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报告期内未产生营业收入，归属于公司的净利润为 0.12 万元。
宏大涟邵刚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2024 年 1 月，公司子公司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宏大涟邵刚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涟邵刚果布”），涟邵刚果布于 2024 年 1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报告期内，涟邵刚果布实现营业收入 4587.05 万元，归属于公司的净利润为 879.4 万元。
宏大国际（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设立	2024 年 4 月，公司子公司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宏大国际（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大香港”），宏大香港于 2024 年 4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报告期内，宏大香港实现营业收入 4.8 万元，归属于公司的净利润为 4.19 万元。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	设立	2024 年 1 月，公司子公司宏大國際（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出资 287 万人民币、10

有限责任公司（赞比亚）		万美元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赞比亚）（以下简称“赞比亚公司”），赞比亚公司于 2024 年 1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报告期内未产生营业收入，归属于公司的净利润为-388.08 万元。
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其 51% 股权	2024 年 8 月，公司子公司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53 亿元收购了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世普天”）合计 51% 股权。盛世普天于 2024 年 8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报告期内，盛世普天实现营业收入 2072.38 万元，归属于公司的净利润为-458.16 万元。
阿拉善左旗北方兴泰化工有限公司	出资	公司子公司阿拉善左旗北方和平化工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8 月对阿拉善左旗北方兴泰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兴泰”）出资 6 万元，持股比例为 60%。北方兴泰于 2024 年 8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报告期内未产生营业收入。
宏大秘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2024 年 5 月，公司子公司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500 万元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宏大秘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宏大秘鲁”），宏大秘鲁于 2024 年 5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报告期内，宏大秘鲁实现营业收入 183.44 万元，归属于公司的净利润为-240.69 万元。
宏大蒙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2024 年 4 月，公司子公司宏大国际(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出资 3.41 亿港币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宏大蒙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蒙古公司”），蒙古公司于 2024 年 4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报告期内未产生营业收入。
宏大几内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2024 年 6 月，公司子公司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宏大几内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几内亚公司”），几内亚公司于 2024 年 6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报告期内未产生营业收入。
宏大刚果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2024 年 2 月，公司子公司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宏大刚果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刚果金公司”），刚果金公司于 2024 年 2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报告期内未产生营业收入，归属于公司的净利润为-95.27 万元。
鞍矿爆破老挝工程独资有限公司	设立	2024 年 5 月，公司子公司鞍钢矿业爆破有限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鞍矿爆破老挝工程独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老挝”），鞍钢老挝于 2024 年 5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报告期内，鞍钢老挝实现营业收入 1757.3 万元，归属于公司的净利润为 12.01 万元。
广东省军工集团有限公司	收购其 15% 股权	2024 年 12 月，公司收购了军工集团 15% 的股权，对军工集团持股比例由 40% 提升至 55%。
北京宏大天成防务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2024 年 3 月，公司子公司广东宏大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销其子公司北京宏大天成防务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宏大天成防务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产生处置收入 5.23 万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宏大工程：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宏大工程实现营业收入 108.43 亿元，较上年度增长 21.38%；实现净利润 8.43 亿元，较上年度上涨 27.16%；其中宏大工程本部实现收入 49.14 亿元，较上年度增长 39.84%；实现净利润 6.06 亿元，较上年度上涨 117.98%。宏大工程重要全资子公司新华都工程实现营业收入 26.28 亿元，较上年度下降 0.06%；实现净利润 2.28 亿元，较上年度下降 3.48%。宏大工程重要全资子公司涟邵建工实现营业收入 24.62 亿元，较上年度增长 8.28%；实现净利润 1.62 亿元，较上年度增长 1.71%。主要原因是矿服整体规模扩大，秉承“大客户、大项目”战略，矿服板块优质客户占比得到迅速提升，实现了矿服业务质和量的同步提升。

2、鞍钢爆破：报告期内，鞍钢爆破实现营业收入 11.6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0.15%；实现净利润 1.1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8.53。主要原因是：鞍钢爆破积极开拓业务带来的规模增长。

3、宏大民爆：报告期内，宏大民爆实现营业收入 17.85 亿元，较上年度增长 25.78%；实现净利润 2.74 亿元，较上年度增长 30.4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宏大民爆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幅显著的主要原因是将公司对日盛民爆的股权划拨至宏大民爆旗下管理，因此宏大民爆本期报表数为合并报表数，相关财务指标增加。若剔除上述因素影响，按照上年度口径，宏大民爆在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4.31 亿元，较上年度增长 0.87%；实现净利润 1.93 亿元，较上年度减少 8.2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宏大民爆加大海外市场的开拓及并购子公司导致相关费用增加，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4、宏大防务科技：报告期内，宏大防务科技实现营业收入 3.23 亿元，较上年度上涨 88.03%，实现净利润-5533 万元，较上年度上涨 29.19%。主要原因：报告期内传统军品交付量有所增加且并购子公司江苏红光带来的利润增加。

5、吉安化工：报告期内，吉安化工实现营业收入 7.76 亿元，较上年度下降 2.88%；实现净利润 1.59 亿元，较上年度增长 3.3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同比下降，带来利润提升。

6、日盛民爆：报告期内，日盛民爆实现营业收入 3.53 亿元，较上年度下降 6.36%；实现净利润 0.81 亿元，较上年度增长 14.5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因原材料价格同比下降，带来利润提升。

7、甘肃宏大：报告期内，甘肃宏大实现营业收入 4.99 亿元，较上年度下降 8.61%；实现净利润 0.61 亿元，较上年度下降 5.2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甘肃及周边地区的炸药销量减少，同时电子雷管产能释放一般，带来利润下降。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趋势及公司发展战略

1、矿服业务

矿服行业属于传统行业，下游主要集中在能源、金属、非金属等矿产资源，属于国民经济的基础性原材料，与国家宏观经济紧密相关。在行业政策层面，国家对安全管理要求和绿色矿山建设要求逐步提升，技术创新，特别是与智能化结合紧密越发明显。矿服行业目前为成熟期，同质化竞争严重，正逐步向技术驱动和精细化管理转型，以及走向国际化。

公司矿服板块经过多年长期稳定发展，目前矿服规模位列行业前茅。2024 年度，公司矿服板块实现 108.11 亿元营收，突破百亿。公司紧跟产业政策，积极发展现场混装业务，致力推行矿服民爆一体化服务，秉承“大项目、大客户”战略，深耕新疆、西藏等重要区域市场。同时，公司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加快出海步伐，海外市场营收增速明显。此外，针对智能矿山建设的行业趋势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作为牵头建设单位的国家矿山局重点实验室“非煤露天矿山安全智能开采实验室”2024 年 4 月正式揭牌，公司积极统筹推进实验室建设发展，以创新驱动为发展，积极推动智能矿山建设，提升本质安全管理，推动矿山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2、民爆业务

民爆行业下游主要用于国家基础建设、矿山开采、工程爆破等工程领域，其中矿山开采和工程爆破等工程领域占主要部分。2024 年度，民爆行业发展整体稳定，但仍受大的经济背景影响，市场需求略微下行。从各地区看，民爆行业仍是不均衡发展，市场趋向中西部富矿带地区集中，内蒙、新疆、山西等为全国民爆产品产销量最大的几个省份。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合并工业炸药产能 58 万吨，位居全国前列。民爆业务市场竞争严峻，公司坚持以低成本战略为主导，发挥集采优势，持续推进车间化改革，通过一系列降本增效的措施，提高自身产品盈利水平，提升竞争优势；另一方面，公司紧跟产业政策，积极推动民爆产业整合，报告期内收购阳生化工、盛世普天和雪峰科技，提升民爆产能规模的同时并优化产能布局，将部分地区富余产能转移至富矿带地区如新疆、内蒙古，加强重要区域市场的业务协同。此外，公司加快布局海外民爆市场，逐步建立中亚、非洲区域民爆物品销售渠道；报告期内，公司收购秘鲁 EXSUR 公司，标志着公司正式进军秘鲁民爆市场，开启了国际化发展的新征程。未来，公司将继续进行产业整合并购，同时加快海外市场布局。

3、防务装备业务

防务装备行业因其行业特性，受国际政治、外交政策影响较大。我国国防建设面临关键转型期，近年持续加大国防支持力度，在此背景下，国防建设目标计划对未来几年军工行业需求明确约束和指引。

防务装备业务是公司的战略转型重点板块，也是公司近年大力发展的板块。公司以子公司宏大防务为平台，布局了国内及国际军贸两大市场。国内市场布局主要以传统弹药及智能弹药研制为主，军贸市场主要为高端智能武器装备。公司未来将继续通过内部研发、能力建设，积极推动弹药相关业务并购等方式补强，以及积极推动军贸各项工作。

（二）经营计划

1、经营计划完成情况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6.52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8 亿元。

2、前期发展战略回顾

（1）矿服业务。公司紧跟产业政策，积极发展现场混装业务，致力推行矿服民爆一体化服务，秉承“大项目、大客户”战略，深耕新疆、西藏等重要区域市场，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加快海外布局。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阳生化工、盛世普天，混装炸药许可产能新增 33.6 万吨，占比接近 58%，远超过“十四五”民用爆破物品行业安全发展规划提出的混装比例 35%的目标。公司新疆、西藏、海外市场营收保持稳步提升。

（2）民爆业务。公司民爆板块坚持以低成本战略为主导，推进系列降本增效的措施；紧跟产业政策，积极推动民爆产业整合，并进行产能布局优化；加快布局海外民爆市场。报告期内，公司民爆炸药许可产能提升至 58 万吨，并收购秘鲁 EXSUR 公司，正式进军秘鲁民爆市场。

（3）防务装备业务。公司不断加强组织建设及能力配置，引入高端军工人才及资源，持续加大科研投入，积极推动国际合作业务及在研产品定型，不断进行强化产品制造能力，通过战略合作、多方平台协作等方式拓宽发展渠道，并购上下游企业以扩大公司的产品种类及市场。2024 年 9 月，宏大防务完成了对江苏红光化工有限公司剩下 46%股权收购。

3、2025 年重点工作安排

（1）安全管理。公司将继续提升经营生产安全管理，深化安全管理责任，并大力推进各生产作业“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智能化无人”，提升本质生产安全。

（2）经营管理与外延式扩张。公司在抓好各业务板块内生增长的同时，继续实施扩张型投资并购战略，并加快国际化布局：1）矿服板块，继续秉承“大客户、大项目”战略，聚焦中西部等富矿带重要区域市场，同时加快海外市场布局，延伸产业链；2）民爆板块，继续紧跟产业政策，进行民爆产业并购整合，提升民爆产能规模，同时聚焦内蒙、新疆和海外等重要区域市场，打造国际供应链；3）防务装备板块，持续加强研发和能力建设，以及推动相关业务并购等方式增强防务装备板块的产值和盈利能力。

（3）加强科研创新驱动能力。公司将完善科研管理体系，制定科研战略规划，继续加大高端军品科研投入和加强研发管理、推动智能矿山建设、以核心技术带动矿服民爆降本增效。

（4）智能化管理与数字化转型。继续大力推进信息平台建设和优化，覆盖更多业务流程和使用场景，发挥财务共享平台优势，提升人事组织管理、生产运营及供应链管理信息化和智能化，实现业务、运营各环节活动信息流畅透明，提升企业经营管理能力。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经济风险

矿服和民爆业务是公司的传统主业，两者与国家宏观经济运行关系较为密切。矿服业务下游矿业受国家政策、财政资金投入因素影响较大，矿产品的价格呈周期性波动，进而影响矿服行业发展。民爆产品主要用于基础建设、矿山开采、工程爆破、资源勘探及资源深加工等领域，对采矿、基础设施建设等行业的依赖性较强，行业的景气程度又与宏观经济状况紧密相关。因此，需保持对宏观经济风险的关注。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制定“十四五”发展规划，明确战略方向，并出台了提升组织管理能力、加强风险体系建设等多项举措，并保持对宏观经济研究和相关风险控制。在具体业务方面，公司民爆业务继续积极围绕富矿带地区民爆企业整合，并优化产能布局，加强成本管控；矿服业务和民爆业务具备协同效益，公司致力于推动矿服民爆一体化，秉承“大客户、大项目”战略，延伸矿服业务环节，并推动智能爆破、智能矿山能力建设。此外，公司矿服、民爆业务加快海外布局，在赞比亚建立炸药厂，收购秘鲁 EXSUR 公司加快海外市场布局等。

2、安全生产风险

矿服及民爆行业均属于高危行业，面临安全生产风险。公司始终紧紧围绕安全工作目标和任务，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狠抓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年内，公司结合“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强化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进一步梳理、完善公司安全管理制度，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明确公司主要负责人到一线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责任范围和考核标准，建立起安全生产工作“层层负责、人人有责、各负其责”的工作体系。此外，公司紧盯安全风险和薄弱环节，强化特殊作业安全管控，积极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和监督检查，确保对企业危险源辨识、排查、管控到位，保障生产安全；同时重点关注对从业人员的心理健康培训、心理疏导、精神慰藉，有效缓解员工的压力，促进员工身心健康；按计划组织开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演练，检验员工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准备能力和事故救援实战能力，同时提高员工的事故应急处置技能。

3、防务装备板块转型升级风险

高端军品研发因技术难度高、前期投入巨大、周期长等因素影响，公司防务装备板块转型升级将面临较大不确定性因素，同时也存在一定的国家政策调整等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一方面密切关注国家的政策导向，同时制定科学、严格的军工项目计划，包括整体研制、执行进度安排，以及费用预算等，并不定时召开专题会议讨论项目的实施进度情况，严格把控各个环节所面临的风险。此外，公司也积极发挥资本市场优势，为公司战略转型升级提供支持。目前各项工作均按计划稳步推进。

4、财务风险

公司因矿服业务，工程施工的经营模式和结算方式导致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较大。虽然公司大多数客户是国内知名的矿山业主，但是若客户经营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仍可能面临一定的信用减值损失计提不足的风险。此外，公司近年来外延式并购规模较大，若被收购的企业未来的经营业绩不达预期，公司因收购行为所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商誉，也将面临减值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

一是健全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对客户资信调查、评定客户信用等级，把控相关控制节点；同时加强项目管理，提高项目管理能力和水平；

二是推进“六位一体”全面风险管控，加强对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定期检查，并对子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中存在的管理漏洞提出相应的整改意见且督促其整改，落实相关责任人的责任，加速合同资产的确认和应收账款的回收；

三是严控三项资产风险。公司围绕三项资产的清收、重大项目的风险监控，颁布了相关奖惩措施；同时定期召开三项资产管理工作会议，以详细梳理工程板块各项的三项资产情况，并分析可能存在的风险，以及制定应对措施及部署相关工作安排；

四是对于不能按照合同约定正常执行的履约方，公司及时采取法律诉讼、财产保全等有效措施，避免财产受到损失。

五是公司严格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对商誉及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同时也积极持续关注可获取的内外部信息，并做出合理判断、识别可能的减值迹象。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年01月04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广发证券、广发自营、广发资管、德邦基金、嘉实基金等45人	介绍了公司三大业务板块主要经营情况、民爆产能分别及未来变化趋势等。	2024年1月5日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4-001）
2024年01月08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申万宏源、海通证券、西南证券、广发证券、富国基金等27人	介绍了三大业务板块基本情况，以及2023年新收购江苏红光的主营情况。	2024年1月10日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4-002）
2024年01月22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光大证券、招商基金、淡水泉（北京）投资、广发证券资管、嘉实基金等53人	介绍了2023年业绩预告及三大业务板块情况。	2024年1月22日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4-003）
2024年01月26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景顺长城基金、天弘基金、财通基金、景林资产、天风证券	介绍了2023年业绩预告及业绩增长原因。	2024年1月26日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4-004）
2024年04月01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光大证券、广发证券、国盛证券、国投证券、国信证券等76人	介绍了公司2023年总体业绩情况及三大业务板块业绩情况和增长原因。	2024年4月2日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4-005）
2024年04月16日	价值在线 (https://www.ir-online.cn/)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线上参与公司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全体投资者	公司召开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独立董事就投资者问题进行了回答	2024年4月17日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4-006）
2024年04月25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广发证券、海通证券、创金合信基金、富国基	介绍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情况及增长原	2024年4月26日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翎展基金等 48 人	因。	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4-007）
2024 年 05 月 20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申万宏源、华安证券、华夏基金、财通基金、拾苲基金等 16 人	介绍了主要业务情况，三大业务板块亮点以及未来展望。	2024 年 5 月 22 日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4-008）
2024 年 08 月 25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光大证券、申万宏源、中信证券、海通证券、国信证券等 88 人	介绍了主要业务情况，各板块业绩增长原因及未来展望。	2024 年 8 月 26 日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4-009）
2024 年 09 月 12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线上参与广东辖区 2024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投资者	公司参加了由广东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2024 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回答了公司三大板块的未来规划、海外业务进展、重大收购等事项。	2024 年 9 月 12 日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4-010）
2024 年 10 月 23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光大证券、国投证券、国信证券、中金公司、国盛证券等 117 人	介绍了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业绩情况、增长原因以及经营亮点。	2024 年 10 月 24 日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4-011）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为加强上市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市值管理行为，维护公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积极响应鼓励上市公司建立市值管理制度的号召，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市值管理制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议案》，公司为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指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以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围绕公司核心竞争力，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第一，聚焦主业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

公司以矿山工程服务、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与销售、防务装备为主要业务领域，为客户提供民用爆破器材产品（含现场混装）、矿山基建剥离、矿井建设、整体爆破方案设计、爆破开采、矿物分装与运输等垂直化系列服务，同时研发并销售导弹武器系统、智能弹药装备等产品。公司将会继续聚焦三大板块发展，不断加强核心竞争力。矿服板块持续深耕主业，不断加强核心竞争力，持续推动海外市场布局；民爆板块继续通过外延式并购提升产能规模，还将持续创新，加强成本管控，提升民爆产品质量，提升民爆业务竞争力，加强矿服民爆一体化；防务装备板块将继续通过内部研发及积极推动相关业务并购等方式增强防务装备板块的产值和盈利能力。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6.52 亿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17.61%；实现归母净利润 8.9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5.39%，公司规模进一步增大，业绩较去年稳步增长。

第二，加强技术创新，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在矿服板块，公司发挥先进爆破核心优势，以“智能爆破”为核心，全力推动矿山行业智能化变革，为我国露天矿山贡献了全生产链智能、安全开采的“中国范式”。在民爆板块，炸药生产线、电子雷管自动化装配包装生产线均实现了产品的智能化、自动化生产，大幅提高了产品的生产效率，提高了生产本质安全。同时，公司将继续紧跟产业政策，积极推动民爆产业整合，优化产能布局。在防务装备板块，公司持续加大对智能武器装备的研发投入，提升市场开拓能力，按照产品序列化发展目标拓展产品系列，实现产品多样化。今后，公司将继续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促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为股东和社会创造更多的价值。

2024 年，公司研发投入总额为 50,853.25 万元。矿服板块方面，报告期内，“非煤矿山智能爆破”项目成功入选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矿山领域机器人典型应用场景目录；南宁马脚山矿无人驾驶项目实现了露天矿山无人驾驶运输的常态化运行；研发出具有变革意义的“悟空爆破大模型”，可明显提升爆破岩石块度的准确性，降低人为错误发生概率。民爆板块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推动生产线无人化技改，成为全国首家乳化炸药无人生产线标杆企业。防务装备板块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参加了第十五届中国国际航空航天博览会，展出的智能弹药系列产品，以及无人作战、网络安全等多款新域新质作战装备，不仅展示了公司在防务装备领域的先进智能化、无人化装备及应用场景，也体现了其在技术创新上的实力。

第三，重视投资者回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一是持续分红，提升投资回报力度。公司将持续严格落实利润分配政策，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债务偿还能力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和投资者回报等因素，为投资者提供科学、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回报。二是通过回购股份，提振中小股东信心。公司将结合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发展战略等决定股份回购方案的实施，与投资者特别是长期价值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进一步推动公司的健康可持续发展。三是实施股权激励，完善利益共享机制。公司将根据所处行业特点和宏观趋势，统筹考虑公司发展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切实与投资者共享公司的发展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制定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和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4,632,736 股后的 755,019,974 股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5.6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6,386,736 股后的 753,615,511 股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持续为股东创造长期投资价值，切实提升股东的获得感。

报告期内，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公司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普通股股票，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1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5.80 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6,386,73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4%，购买股份的最高成交价为 20.4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8.19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22,932,490.75 元（不含交易费用）。

第四，夯实公司治理，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不断夯实治理基础、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规范运作，持续提升 ESG 实践的专业性、系统性，建立绩效考核办法和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公司管理效能，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第五，规范运作，加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同时，公司高度重视与投资者建立良好关系，建立多层次良性互动机制，实现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美好互动与沟通。

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强化信息披露质量，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2024 年，公司荣获深交所 2023 年-2024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 A 级。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通过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开展沟通交流。在公司定期报告披露后，及时召开网上业绩说明会；积极通过投资者实地调研、投资者热线、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等形式对广大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解和及时答复，创造良好途径，切实加强投资者的沟通与互动。

未来，公司将积极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严格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坚持以投资者为本，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为稳市场、稳信心积极贡献力量。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的“三会一层”法人治理结构，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基本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全面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为全体股东行使权利提供便利条件，确保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尤其重视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以及 4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同时，公司聘请专业的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对会议召集、出席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确保股东大会的规范运作。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身行为，能够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现有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从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出发，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诚信、忠实、勤勉、专业、尽职地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独立董事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不受影响地独立履行职责，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涉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下设了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监事；公司现有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各位监事能够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对股东负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信息披露

公司严格按照深交所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并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备案，进一步规范内幕信息管理，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方能平等获得公司信息。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注重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在定期报告披露后主动举办业绩说明会和投资者调研活动，主动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建议，活动后及时发布《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日常工作中，公司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实现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好互动与沟通。

6、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绩效考核办法和激励约束机制，制定了《董事长薪酬方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与董事长签订了《2023-2025 年度董事长考核目标责任书》，董事会与高级管理团队也签订了《2023-2025 年度经营班子目标责任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履行了法定程序，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进行。

7、关于持续完善内部管理制度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持续加强内部管理、完善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保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方面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1、业务：公司业务结构完整，自主独立经营，不依赖于股东或其它任何关联方，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形。2024 年度，公司存在的关联交易都是日常关联交易等，公司均已正确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及内部审议程序，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人员：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等方面均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

3、资产：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等资产，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架构，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5、财务：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独立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97%	2024 年 01 月 09 日	2024 年 01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1.66%	2024 年 02 月 22 日	2024 年 02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3.90%	2024 年 04 月 23 日	2024 年 04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

					告》（公告编号：2024-039）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4.42%	2024 年 09 月 10 日	2024 年 09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4.47%	2024 年 11 月 08 日	2024 年 11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郑炳旭	男	65	董事长	现任	2007年12月04日	2026年02月06日	44,758,400	0	0	0	44,758,400	
王永庆	男	59	副董事长	现任	2019年12月27日	2026年02月06日	34,978,400	0	0	0	34,978,400	
潘源舟	男	53	董事	现任	2019年12月27日	2026年02月06日	0	0	0	0	0	
李爱军	男	52	董事	现任	2023年02月07日	2026年02月06日	0	0	0	0	0	
庄若杉	男	58	董事	现任	2024年01月09日	2026年02月06日	0	0	0	0	0	
郑祥妙	男	40	董事	现任	2025年02月28日	2026年02月06日	0	0	0	0	0	
			副总经理	现任	2019年12月27日	2026年02月06日						
于长顺	男	6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02	2026年02	0	0	0	0	0	

					月 28 日	月 06 日							
吴宝林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 年 12 月 27 日	2026 年 02 月 06 日	0	0	0	0	0		
谢青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 年 12 月 27 日	2026 年 02 月 06 日	0	0	0	0	0		
吴建林	男	54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2 年 05 月 10 日	2026 年 02 月 06 日	0	0	0	0	0		
肖梅	女	53	监事	现任	2021 年 12 月 21 日	2026 年 02 月 06 日	0	0	0	0	0		
张焕燕	女	40	职工监事	现任	2019 年 12 月 26 日	2026 年 02 月 06 日	0	0	0	0	0		
张耿城	男	43	总经理	现任	2025 年 01 月 0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0,982	0	0	349,537	400,519	股权激励授予	
			轮值总经理	现任	2023 年 02 月 07 日	2026 年 02 月 06 日							
王丽娟	女	54	轮值总经理	现任	2023 年 02 月 07 日	2026 年 02 月 06 日	454,398	0	0	0	454,398		
			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2024 年 01 月 19 日	2026 年 02 月 06 日							
梁发	男	47	轮值总经理	现任	2023 年 02 月 07 日	2026 年 02 月 06 日	382,700	0	0	0	382,700		
谢守冬	男	41	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01 月 0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83,246	0	0	0	383,246		
			轮值总经理	现任	2023 年 02 月 07 日	2026 年 02 月 06 日							
周育生	男	48	轮值总经理	现任	2023 年 02 月 07 日	2026 年 02 月 06 日	180,000	0	0	0	180,000		
郑少娟	女	36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 年 11 月 25	2026 年 02 月 06	341,263	0	0	0	341,263		

			董 事 会 秘 书		日	日						
黄晓冰	男	49	副 总 经 理、 财 务 负 责 人	现 任	2023 年 02 月 07 日	2026 年 02 月 06 日	262,153	0	0	0	262,153	
郑明钗	男	61	董 事	离 任	2019 年 12 月 27 日	2024 年 12 月 30 日	36,725,118	0	0	0	36,725,118	
邱冠周	男	75	独 立 董 事	离 任	2019 年 12 月 27 日	2025 年 02 月 28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18,516,660	0	0	349,537	118,866,197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聘任王丽娟女士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郑明钗先生、独立董事邱冠周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郑明钗先生因身体健康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仍在公司下属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邱冠周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相关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因邱冠周先生辞职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邱冠周先生的辞职申请在公司股东会选举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
- 原公司总经理谢守冬先生当值时间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届满，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仍为公司轮值总经理。2024 年 12 月，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张耿城先生为公司当值轮值总经理，即为公司总经理，聘期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起一年。
-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2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郑祥妙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于长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丽娟	常务副总经理	聘任	2024 年 01 月 19 日	工作调动
张耿城	总经理	聘任	2025 年 01 月 01 日	工作调动
谢守冬	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工作调动
郑祥妙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2 月 28 日	个人原因
于长顺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2 月 28 日	个人原因
郑明钗	董事	离任	2024 年 12 月 30 日	个人原因
邱冠周	独立董事	离任	2025 年 02 月 28 日	个人原因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董事：

郑炳旭先生，1959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8 年起任广东省宏大爆破工程公司总经理；2003 年 12 月起历任公司及其前身的董事、总经理、首席技术专家、党委副书记、董事长；2010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2016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18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党委书记。

王永庆先生，1965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9 年加入广东省宏大爆破工程公司；2003 年 12 月起历任公司及其前身的部门经理、副总经理和常务副总经理；2010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2 月在公司任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职；2016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潘源舟先生，1971 年 4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企业法律顾问、律师，中共党员，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法律系经济法学专业。2008 年 4 月加入广东省广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现“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法律事务部项目经理、副部长；2017 年 1 月至今兼广东省广业绿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风控负责人；2017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2018 年 2 月至 2024 年 12 月兼任广东广业清怡食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11 月至今任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风险管理部）部长；2022 年 11 月至今任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2021 年 3 月至今任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爱军先生，1972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文化。2015 年 11 月入职广东环保集团总部，2016 年 3 月起任广东广业投资集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23 年 2 月至今任广东宏大董事、党委副书记。

庄若杉先生，1966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高级电气工程师。2013 年 9 月起在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环保下属子公司任职。2013 年 9 月至 2019 年 9 月在广东省广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党委副书记、董事、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其间 2013 年 10 月至 2015 年 3 月兼任广东省石油化工建设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9 年 9 月至 2022 年 8 月在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任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18 年 5 月至 2022 年 10 月兼任广东省伊佩克环保产业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11 月在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23 年 11 月起任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南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4 年 1 月起任公司董事。

郑祥妙先生，1984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持有非煤矿山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资格证，爆破作业安全员证。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职于福建小松工程机械有限公司；2012 年 4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厦门集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 年至 2019 年 12 月历任福建省新华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总经理；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5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吴宝林先生，1963 年 12 月出生，哈尔滨工业大学博士，研究员，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1985 年毕业于东南大学，1985 年至 2016 年期间曾先后担任中国航天二院副院长、七院院长、四院院长、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总助级科技委副主任等职务。担任二院副院长时，参与完成了红旗某型防空导弹武器系统的定型试验工作，主持完成了该防空导弹武器系统的批生产工作。期间，担任红旗另一型号的改进研制和批生产总指挥，完成了该型号的研制、定型和批生产任务；担任四院院长时，主持完成了东风系列两个型号的定型试验任务，主持完成两型国家重点武器系统的立项工作，曾荣获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专项任务特等奖、航天基金奖等多项荣誉。现任南昌嘉捷天剑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嘉捷信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江西信达航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同时兼任中国信息协会军民融合专业委员会主任。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谢青先生，1963 年 7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1987 年至 1995 年任湖南常德武陵百货大楼会计、副科长、科长，1995 年至 1999 年任湖南武陵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2000 年至 2004 年任华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04 年至 2013 年任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总审计师、副主任会计师，2013 年至今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合伙人，曾任中国证监会第十届、第十一届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现兼任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于长顺先生，1959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1982 年至今任职于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历任工程师、分院院长、分部主任、副总工程师、高级专家、中冶集团首席专家等职位，现任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高级顾问专家。2025 年 2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监事：

吴建林先生，1969年7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会计师，中共党员，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2011年4月至2017年3月在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原“广东省广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环保集团”）任项目经理；2017年5月至2019年4月任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粤桂股份，证券代码：000833）监事会主席。2020年9月至2022年4月为广东环保集团派出监事会主席，即任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煤炭工业有限公司、云浮广业硫铁矿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2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肖梅女士，1971年2月生，大专学历，会计师，从事多年的财务管理工作。曾任公司及公司前身广东宏大爆破工程有限公司财务中心经理、公司综合管理中心经理，2010年12月至2019年12月曾任公司监事，2021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张焕燕女士，1984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12年7月至2013年3月，任职于暨南大学文学院，任华商文化研究中心办公室文秘。2013年4月至2016年4月在公司任行政专员、档案管理员。2016年5月至2019年3月在公司下属子公司宏大爆破有限公司（现“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宣传专员。2019年4月至今任公司党群专员、党群主管、党群经理。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张耿城先生，1981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爆破工程高级工程师，采矿工程高级工程师。2004年7月至2006年2月任合生创展(韩建)华南新城工程部工程管理员。2006年2月进入广东省宏大爆破工程公司（公司前身），历任惠州大亚湾马鞭洲岛项目部工程部部长、越堡水泥项目部项目负责人、潮汕机场项目部副经理、营销中心副经理、新疆片区副总经理兼新疆宝明项目部副经理、新疆片区总经理兼新疆宝明项目部常务副经理、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鞍钢矿业爆破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1年12月至2023年2月历任广东宏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省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联合民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3年2月至今任公司轮值总经理，2023年3月至今任公司下属子公司宏大防务科技总经理。2025年1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王丽娟女士，1971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高级会计师。持有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注册税务师资质证书。1992年7月至1999年12月，任职于中石化新星石油公司广州公司，历任会计主管、计划主管、单位财务负责人。2000年1月至2003年7月，任职于审计署驻广州特派办属下的广州南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审计二部经理。2003年7月至2005年12月，任职于广东省财政厅投资审核中心，任审计师。2006年5月至2023年2月在公司历任财务经理、审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总会计师、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职，2023年2月至今任公司轮值总经理，2024年1月至今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梁发先生，1977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法律硕士，持有律师资格证、企业法律顾问资格证。1999年7月至2009年8月期间任广东华侨信托投资公司法律顾问，历任法律事务部主办经理、经理。2009年8月至2011年5月任广东华侨信托投资公司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2011年5月至今，任职于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企管中心总监、总法律顾问。2012年8月至2019年12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12月至2023年12月31日任公司总经理，2023年2月7日至今任公司轮值总经理。

谢守冬先生，1983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持有高级工程师、爆破工程技术人员（高级/B）等资质证书。2007年7月至2015年2月在公司历任项目部常务副经理、片区经理、工程事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2015年3月至2019年4月，任职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历任营销经理、总经理助理、混装事业部总经理、副总经理等职。2019年5月至今任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23年2月至今任公司轮值总经理；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任公司总经理。

周育生先生，1976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爆破工程师。2004年11月至2019年12月在公司历任企划专员、企管中心副经理、企管中心经理、上市办主任、总经理助理兼投资发展事业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职。2019年5月至2019年12月，任公司子公司宏大防务科技常务副总经理；2019年12月至2023年3月任宏大防务科技总经理。2019年12月至今任宏大防务科技党委副书记；2023年2月至今任公司轮值总经理。

郑祥妙先生，1984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持有非煤矿山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资格证，爆破作业安全员证。2011年7月至2012年2月任职于福建小松工程机械有限公司；2012年4月至2018年3月任厦门集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总经理；2018 年至 2019 年 12 月历任福建省新华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总经理；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5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郑少娟女士，1988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中级经济师。2011 年 6 月入职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事务专员职务；2017 年 8 月至 2022 年 11 月任公司证券事务经理、证券事务代表职务；2022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黄晓冰先生，1975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高级会计师，持有中国注册会计师（CPA）和加拿大注册会计师（CGA）证书。2000 年 12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职于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历任资本经营部主管、资金财务部部长、总会计师等职务；2018 年 6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现“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监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2019 年 4 月至 2022 年 11 月任广东中农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副所长。2022 年 12 月至 2023 年 2 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23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潘源舟	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总法律顾问、法律事务部部长、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2019 年 11 月 01 日		是
潘源舟	广东广业清怡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环保集团下属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2 月 08 日	2024 年 12 月 02 日	
庄若杉	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外派专职董事	2023 年 11 月 15 日		
庄若杉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环保集团下属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1 月 15 日		
庄若杉	广东南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环保集团下属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1 月 15 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宝林	南昌嘉捷天剑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 年 01 月 01 日		是
吴宝林	江西嘉捷信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 年 01 月 01 日		是
吴宝林	江西信达航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8 年 07 月 03 日		是
谢青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合伙人	2013 年 05 月 01 日		是
谢青	大信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2 月 09 日		否
谢青	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2 月 19 日		是
于长顺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高级顾问专家	2020 年 01 月 01 日		是
张耿城	北京宏大天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 年 04 月 02 日		否
梁发	北京中安科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5 月 20 日		否
梁发	广东联合民爆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4 月 20 日		否

肖梅	广州金元泰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2018年01月16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及考核方案，董事薪酬方案报经董事会同意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报董事会批准后实施；监事薪酬方案报经监事会同意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 联方获取报酬
郑炳旭	男	65	董事长	现任	550.38	
王永庆	男	59	副董事长	现任	442.89	
潘源舟	男	53	董事	现任	0	是
李爱军	男	52	董事	现任	187.14	
庄若杉	男	58	董事	现任	0	是
郑明钗	男	61	原董事	离任	390.38	
郑祥妙	男	40	董事、副总经 理	现任	257.38	
邱冠周	男	75	原独立董事	离任	12	
吴宝林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12	
谢青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12	
于长顺	男	65	独立董事	现任	0	
吴建林	男	54	监事会主席	现任	48.43	
肖梅	女	53	监事	现任	54.71	
张焕燕	女	40	职工监事	现任	38.44	
张耿城	男	43	总经理、轮值 总经理	现任	331.53	
王丽娟	女	54	轮值总经理、 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368.67	
梁发	男	47	轮值总经理	现任	437.63	
谢守冬	男	41	轮值总经理	现任	381.38	
周育生	男	48	轮值总经理	现任	275.47	
郑少娟	女	36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现任	238.27	
黄晓冰	男	49	副总经理、财 务负责人	现任	249.4	
合计	--	--	--	--	4,288.1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01 月 19 日	2024 年 01 月 23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02 月 22 日	2024 年 02 月 23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03 月 28 日	2024 年 03 月 30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4 日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05 月 30 日	2024 年 05 月 31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02 日	2024 年 07 月 03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2 日	2024 年 08 月 24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3 日	2024 年 10 月 24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
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1 日	2024 年 12 月 13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7）
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郑炳旭	10	7	3	0	0	否	5
王永庆	10	7	3	0	0	否	5
潘源舟	10	7	3	0	0	否	5
李爱军	10	7	3	0	0	否	5
庄若杉	10	7	3	0	0	否	5
郑明钊	10	7	3	0	0	否	5
邱冠周	10	7	3	0	0	否	5
吴宝林	10	7	3	0	0	否	5
谢青	10	7	3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积极参加了历次董事会、股东会，并就董事会各项议案认真审议，结合自身专业优势以及从公司经营及战略角度出发，提出了合理化建议。经过充分沟通，公司全体董事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谢青、邱冠周、吴宝林、潘源舟	4	2024年03月14日	审议 2023 年第四季度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4 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计划、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审核报告、2023 年度内部审计报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4 位委员均出席了本次会议，对 8 项议案均投了同意票。	
			2024年04月16日	审议 2024 年第一季度工作总结及 2024 年第二季度审计工作方案、2024 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审核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4 位委员均出席了本次会议，对 4 项议案均投了同意票。	
			2024年08月07日	审议 2024 年第二季度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4 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计划、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审核报告、2024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		4 位委员均出席了本次会议，对 4 项议案均投了同意票。	
			2024年10月14日	审议 2024 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4 年第四季度审计工作计划、2024 年		4 位委员均出席了本次会议，对 5 项议	

				第三季度募集资金审核报告、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案均投了同意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邱冠周、吴宝林、谢青、潘源舟	3	2024 年 01 月 11 日	审议修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4 位委员均出席了本次会议，对该议案投了同意票。	
			2024 年 03 月 28 日	对董事长目标责任书年度考核完成情况、经营班子目标责任书考核情况进行审议，并修订了《2023-2025 年度经营班子目标责任书》。		4 位委员均出席了本次会议，对 3 项议案均投了同意票。	
			2024 年 05 月 20 日	审议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向公司暂缓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事项。		4 位委员均出席了本次会议，对 2 项议案均投了同意票。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邱冠周、吴宝林、谢青、王永庆	3	2024 年 03 月 15 日	审议调整公司组织架构事项。		4 位委员均出席了本次会议，对 1 项议案均投了同意票。	
			2024 年 06 月 28 日	审议重大资产购买预案相关事项。		4 位委员均出席了本次会议，对 6 项议案均投了同意票。	
			2024 年 12 月 05 日	审议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相关事项。		4 位委员均出席了本次会议，对 5 项议案均投了同意票。	
提名委员会	吴宝林、邱冠周、谢青、王永庆、李爱军	2	2024 年 01 月 11 日	审议聘任常务副总经理事项。		5 位委员均出席了本次会议，对本议案投了同意票。	
			2024 年 12 月 23 日	审议变更总理事项。		5 位委员均出席了本次会议，对本议案投了同意票。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郑炳旭、王永庆、郑明钗、李爱军	0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02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68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0,89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0,89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65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310
销售人员	202
技术人员	1,239
财务人员	227
行政人员	812
其他人员	1,100
合计	10,89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30
硕士	197
本科	2,032
大专及以下	8,631
合计	10,890

2、薪酬政策

公司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构建并完善薪酬及福利管理体系，确保员工薪酬按时足额发放，及时缴纳社会保险，维护员工合法权益，以促进公司与员工之间的和谐共进。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结构由基本年薪、效益奖金和福利等三个部分组成，根据市场薪酬水平、岗位和个人综合情况确定基本年薪，根据公司效益确定效益奖金，同时实行半年度及年度考核，建立健全有效的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和发挥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水平，积极推动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

公司员工薪酬结构由工资、奖金、补贴以及福利等四个部分组成，根据岗位价值及任职者能力水平状况来核定工资，根据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及个人绩效考核情况核定奖金，实行“以业绩为导向”的薪酬分配政策，将员工薪酬与公司效益挂钩，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自主创造性；建立健全灵活有效的薪酬调整机制和奖惩分明的考核机制，打造岗位能上能下，薪酬能升能降的常态化机制，有效提升了员工执行力和责任意识，有利于留住和吸引优秀人才，为公司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公司为员工提供职业发展双通道，及时激励和肯定员工的成长，使员工个人职业发展与公司战略相结合，公司薪酬与员工个人成长相匹配；此外，公司依法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之外，还建立了企业年金制度，为员工购买商业保险，并提供带薪休假、节日福利、体检等福利。

为了持续、长期将公司利益和公司核心员工进行捆绑，促进核心人员对公司经营的关注，公司持续开展股权激励工作，帮助核心团队和业务骨干平衡短期目标与长期目标，兼顾公司长期利益和近期利益，促进公司稳定发展，也为稳定优秀人才提供一个良好的激励平台，增强公司竞争力，稳固行业地位；同时，为推进国际化战略进程，公司组织持续改善海外员工待遇，调整海外补贴标准，鼓励优秀人才出海建功立业，同时，薪酬政策向艰苦地区倾斜，提高有关津补贴

标准，充分体现了公司对艰苦地区、生产一线职工的关心和重视，不断提升员工满意度和忠诚度，为公司实现国际化战略提供重要支撑和保障。

3、培训计划

为进一步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和能力水平，强化公司内部人才队伍建设，公司鼓励员工参与多种培训，不断完善自身的知识结构及提高专业水平。公司制定的员工培训计划分为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两部分，其中，内部培训由入职培训、专业培训、管理技能培训、素质培训四部分组成；外部培训以领导力发展、学历进修、专业培训为主；同时，通过工作交流、轮岗等多种形式进行人才培养，并鼓励员工在业余时间进行多种形式的自主学习，如外语学习等。通过学习型组织的营造、公司对员工培训的支持、对人才培养的导向，形成了公司与员工共同成长的良性循环。

2024 年公司总部开展了多项培训学习活动，组织经营管理团队以走出去的方式参加专项培训，有助于及时把握国内外经济环境及发展趋势，加深对外部环境趋势、行业政策和特征等的认知，提升领导力、格局和视野，提高经营管理团队整体实力和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同时，公司组织开展入职培训和各项专业知识技能培训，增进新入职员工对公司的了解，帮助其快速融合融入团队，提升全体员工的知识广度和深度，着力促进员工工作能力及综合素质的提高；此外，在国际化战略背景下，公司聘用具有国际化视野和背景的高层次人才，重点培养员工的国际化思维和意识，提高员工的适应能力，为公司“走出去”做好充分准备；下属公司组织开展了相关中、基层及专业人才培养，如“飞鹰计划”“雏鹰计划”“新青年计划”“项目安全管理能力专项培训”“7S/CTPM 精益管理辅导培训”等专项人才培养项目，组织员工参加“涉爆三大员”和工程技术人员等培训考试，提升相关人员的业务技能和素质，并积极组织开展专业技术类人才培养培训工作，提高员工凝聚力，造就高素质的员工队伍，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0,528,727.0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381,042,907.63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致力于为投资者提供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持续与投资者分享经营发展成果，增强投资者价值获得感。报告期内，公司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制定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和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均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分别经过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4,632,736 股后的 755,019,974 股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5.6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分别经过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七次会议、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6,386,736 股后的 753,615,511 股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4.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753,615,511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339,126,979.95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122,932,490.7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462,059,470.70
可分配利润（元）	1,202,662,068.1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持有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5 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备注：上述“现金分红金额”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60,002,247 股扣除回购专户中累计已回购的股份 6,386,736 股为基数计算而来。如公司在实施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发生变动，将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红总额进行调整，最终分红总额以实际分红结果为准。上述“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回购股份成交总金额（不含交易费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8 年 12 月，公司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完成授予登记并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上市，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人数 57 名，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5,620,968 股。

2019 年 12 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欧阳虎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决定按回购价格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共 52,575 股，回购价格为 5.37 元/股，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完成该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2020 年 12 月，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44 人，可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710,813 股。上述股份已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内，因 25 名激励对象所在经营单位未能完成公司对其的业绩考核要求，解除限售比例未达到 100%，未能全额解除限售，拟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

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81,269 股，回购价格为 5.17 元/股。2021 年 1 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办理完成上述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

2021 年 12 月，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45 人，可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935,961 股。上述股份已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 年 12 月，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标企业的议案》，同意将原对标企业葛洲坝（600068.SH）和雷鸣科化（600985.SH）调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对标企业名单，同时补充纳入壶化股份（003002.SZ）、金奥博（002917.SZ）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对标企业。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内，因 10 名激励对象所在经营单位未能完成公司对其的业绩考核要求，未能解除限售，需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68,496 股。此外，因 2 名激励对象离职，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两位激励对象剩余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83,268 股。2022 年 1 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已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办理完成上述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

2022 年 10 月，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51 人，可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1,120,604 股。上述股份已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内，因 5 名激励对象所在经营单位未能完成公司对其的业绩考核要求，拟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73,657 股。此外，1 名激励对象于 2022 年 1 月离职，并已办理完相关离职手续，公司拟回购注销其剩余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3,684 股。综上，公司本次拟回购注销合计 197,341 股。2022 年 11 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已于 2023 年 5 月办理完成上述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

2023 年 10 月，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50 人，可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1,184,607 股。上述股份已于 2024 年 1 月 2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解锁期内，因 3 名激励对象所在经营单位未能完成公司对其的业绩考核要求，未能解除限售，公司拟回购注销 86,034 股。2023 年 11 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办理完成上述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

（2）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3 年 2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事项。公司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4,947,579 股，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748,760,423 股 2.00%。

2023 年 9 月 27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原则同意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2023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3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

202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 2023 年 11 月 30 日为授予日，向除暂缓授予激励对象张耿城先生外的 330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1,784,386 股，授予价格为 15.39 元/股。在确定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过程中，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其获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本次实际授予登记激励对象人数为 330 名，授予登记数量为 11,175,662 股。上述股份已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上市。

2024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公司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24 年 5 月 30 日为暂缓授予日，向 1 名激励对象授予 349,537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因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调整为 14.83 元/股。公司已于 2024 年 7 月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工作，上述股份已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上市。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张耿城	总经理	0	0	0	0	0	0		0	0	349,537	14.83	349,537
王丽娟	轮值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454,398	0	0	15.39	454,398
梁发	轮值总经理	0	0	0	0	0	0		185,000	0	0	15.39	185,000
谢守冬	轮值总经理	0	0	0	0	0	0		349,537	0	0	15.39	349,537
周育生	轮值总经理	0	0	0	0	0	0		180,000	0	0	15.39	180,000
郑少娟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262,153	0	0	15.39	262,153
黄晓冰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0	0	0	0	0	0		262,153	0	0	15.39	262,153
合计	--	0	0	0	0	--	0	--	1,693,241	0	349,537	--	2,042,778
备注（如有）	<p>上表中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为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向谢守冬、王丽娟、梁发、周育生、郑少娟、黄晓冰等人授予限制性股票，并暂缓授予张耿城 349,537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同意以 2024 年 5 月 30 日为暂缓授予日向暂缓授予对象张耿城先生授予 349,537 股限制性股票，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授予价格因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调整为 14.83 元/股。</p> <p>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限售股全部为未解锁股份。</p>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规定了公司高管薪酬由基本年薪、效益奖金和福利构成。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2023-2025 年度经营班子目标责任书〉的议案》，董事会与高级管理团队签订了目标责任书，确定公司经营业绩指标，经营业绩指标包含董事会确定的三年战略目标、公司规模、盈利能力、盈利质量等各项指标。公司根

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及《2023-2025 年度经营班子目标责任书》有关规定计算考核得分，高管薪酬水平与公司效益情况挂钩。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规定，每年定期对内部控制相关制度进行梳理并逐步完善。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设计科学、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审计委员会对其进行管理及监督。此外，公司也积极关注内外部环境信息变化，以充分识别可能存在的风险并加以及时应对。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能够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内部控制设计健全、合理，内部控制执行基本有效，不存在重大遗漏。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出资人，严格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规范运作、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的相关规定及要求，以股东或控制人的身份行使对子公司的重大事项监督管理，对投资企业依法享有投资收益、重大事项决策的权利。

公司通过扁平化管理及建立相应重大信息报告机制，完善子公司三会规范运作管理、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和审议程序，加强子公司的合规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定期、不定期对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开展专项审计，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等进行监督检查，有效地提高了公司的整体运营效率和风险防范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子公司重大决策不符合公司规定及重大事项未及时报告的情况，子公司亦未发现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购买新增子公司整合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新疆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收购新疆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1% 股权，提升宏大工程矿业服务综合能力，延长产业链，满足公司技术升级需要。	2024 年 3 月，公司子公司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3672 万元收购了新疆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设计院”）合计 51% 股权。新疆设计院于 2024 年 3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	收购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 60% 股权，公司工业炸药产能新增 3.5 万吨，并将其富余产能通过调配实	2024 年 4 月，公司子公司宏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73 亿元收购了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生化工”）合计 60% 股权。阳生化工于 2024 年 4 月正式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现合理布局, 以实现成本效益最大化。	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 公司工业炸药产能新增 4.5 万吨, 公司在全国民爆行业的地位将进一步得到提升。收购完成后, 公司将其富余产能通过调配实现合理布局, 以实现成本效益最大化。	2024 年 9 月, 公司子公司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53 亿元收购了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盛世普天”) 51% 股权, 盛世普天于 2024 年 9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广东省军工集团有限公司	收购广东省军工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军工集团”) 15% 股权, 公司对军工集团持股比例由 40% 提升至 55%, 军工集团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有利于公司壮大防务装备板块, 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	2024 年 12 月, 公司收购了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军工集团 15% 的股权, 公司对军工集团的持股比例提升至 55%, 军工集团于 2024 年 12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3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2.6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2.1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p> <p>①控制环境无效。</p> <p>②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经营管理活动过程中发生的舞弊行为。</p> <p>③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④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p> <p>⑤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仍应引起管理层</p>	<p>出现以下情形并造成重大影响的,认定为重大缺陷:</p> <p>(1)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p> <p>(2) 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p> <p>(3) 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p> <p>(4) 重大缺陷不能得到整改;</p> <p>(5) 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p> <p>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p>

	重视的错报。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等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等于 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等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等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在 5000 万元以上的认定为重大缺陷;500 万元-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缺陷;小于 500 万元(含 500 万)的认定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3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上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下属子公司宏大民爆被纳入广州市 2024 年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宏大民爆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27 号）《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环境管理的通知》以及《工业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试行）》（HJ1209-2021）等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相关制度和规定，公司对所建设的项目均取得政府相关部门行政许可或备案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属于环境监管重点单位的子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制度和规定，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排污许可工作，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中的要求进行项目建设及生产，所建设的项目均取得政府相关部门行政许可或备案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环境重点监管单位宏大民爆已向属地环境管理部门进行了备案并获取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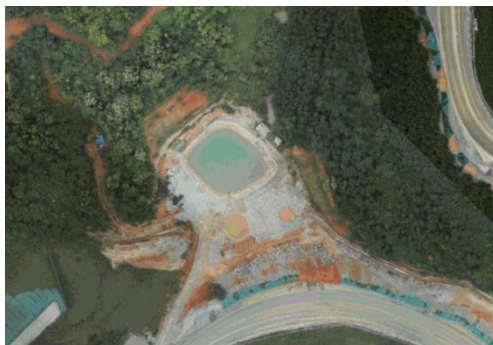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宏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工业固体废物	含机油废物、废灯管、废有机溶剂	送专业危废处置	/	/	/	/	/	/	/

对污染物的处理

公司确保各项环保举措落实到工程设计、爆破施工、矿山基建与开采、日常办公各个环节，不断革新设备与工艺提高水资源再利用率，做好对废弃物合理存放、处置和回收利用，减少废水和废弃物产生量，做好污染物处理，严格控制“三废”排放。

1、**废水管理**：基于对水资源的重视，公司在生产制造及日常生活中致力节约水资源，通过定期追踪生产用水情形外，定期委外检测排放水质，防止污染水源事件发生。矿服板块持续加强污水处理，塞尔维亚项目在生活区建设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经处理后可用于绿化浇灌；民爆板块采用回流工艺技术，大幅降低返工药量，减少管路冲洗频次，从源头减少废水排放。



采区截排水沉淀池

2、废气管理：为有效减缓废气排放对环境的潜在危害，公司严格遵守运营所在地的污染物排放要求，持续优化废气治理设备设施，降低废气排放浓度，在满足法规要求的同时，最大程度地降低废气对环境的负面影响。矿服板块作业平台配备清扫车、洒水车、多功能雾炮车进行降尘；民爆板块将固体一体化油相改为采用液态油相，减少熔化过程中产生的烟尘，广泛使用液态硝酸铵作为主要原材料，减少固体硝酸铵破碎产生的粉尘；宏大防务科技引进粉尘与有机废气处理一体机等除尘和废气处理设备。

3、固废管理：公司生产运营过程中会产生不同的无害废弃物和有害废弃物，但公司高度重视废弃物的处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并不断完善内部规章制度，明确各类废弃物的管理标准，全面保障生产经营中的一般废弃物与危险废弃物的严格分类，确保妥善处置。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暂行管理办法》等要求，根据各个板块实际情况，制定应急预案及应对策略，并依据实际发展和外部环境情况对制度进行修订，完善以预防为主的环境风险管理制度，严格落实企业环境安全主体责任；全面识别重大危险源和风险，以健全的组织体系建设和有效的响应流程；定期开展环境应急预案演练，提高公司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管理水平和员工的应急处理能力，能够有效防范环境风险和妥善处理突发环境事件。

报告期内，矿服板块制定《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尾矿库污染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提高预防、预警、响应能力；民爆板块开展土壤与地下水自行监测，排查土壤与地下水污染隐患，并开展相关环境污染事故演练，如硝酸铵溶液罐泄漏事故处置演练、废水处置应急演练等，杜绝超标排放影响生态环境。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建立“三废”监测系统持续监测“三废”的处理和排放，设置无组织在线监测点，并委托第三方机构定期对废弃物排放进行专业检测，不断优化排放表现，降低废弃物排放负面影响。为监测对周边生态环境与生物多样性的影响，公司遵照《工业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试行）》（HJ1209-2021）等要求制定了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方案，委托第三方机构每季度对尾矿库渗漏水收集池废水、矿区及周围地表、地下水水质进行重金属含量的全面监测，减少尾矿库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矿区及周边水域地表水、地下水水质检测均达到对应环境质量的Ⅲ类标准，水质达标率 100%。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相关要求申报并缴纳环境保护税，共缴纳环境保护税 22.48 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加强能源使用和温室气体（GHG）排放数据的监测与统计，为进一步节能减排提供指引与方向。公司主要碳排放来源为柴油燃料燃烧及电力消耗，主要排放气体为二氧化碳，因此公司主要从油改电、管理节能、技改节能、清洁能源替代等方向，推动温室气体减排。公司持续推进减碳行动，积极推广清洁技术与清洁能源使用，落实重点节能降耗提升项目，加大生产过程中绿色化、清洁化技术改造力度，降低碳排放。

公司持续加强能源使用和温室气体（GHG）排放数据的监测与统计，为进一步节能减排提供指引与方向。公司主要碳排放来源为柴油燃料燃烧及电力消耗，主要排放气体为二氧化碳，因此公司主要从油改电、管理节能、技改节能、清洁能源替代等方向，推动温室气体减排。公司持续推进减碳行动，积极推广清洁技术与清洁能源使用，落实重点节能降耗提升项目，加大生产过程中绿色化、清洁化技术改造力度，降低碳排放。

1、清洁燃料替代行动

为减少对传统燃油的依赖，实现绿色低碳发展，公司自主研发纯电动矿用卡车替代传统燃油矿用卡车。截至报告期末，纯电动矿卡保有量 162 辆，减少矿山服务碳排放。2024 年，宏大工程将 HC105EI 纯电矿卡应用于南宁马脚山矿无人驾驶项目，凭借动力充沛、能耗低、高安全性等特点，提升了矿山作业的安全性、作业效率及绿色低碳水平，年度二氧化碳排放量减少 70%，综合设备运行效率提升 20%。

同时，公司推行“煤改电”，使用电锅炉替代传统燃煤锅炉，有效减少污染物排放和实现节能降耗，截至 2024 年底，民爆板块已有 4 家核心成员企业采用电锅炉。



宏大工程 HC105EI 纯电矿卡

2、清洁能源替代行动

公司圭亚那奥罗拉微电网光伏总装机容量达 15.2278MWp，储能装机容量为 20.124 KWh，一次性实现了并网发电目标。根据测算，该项目年平均发电量预计为 2000 万千瓦时，在 25 年的运营期内，将减少柴油消耗 1.38 亿升，节约标准煤约 20 万吨，同时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49.85 万吨。

3、节能技术改造

公司工程板块定期组织项目部淘汰高耗能、低效率的老旧设备，引进并应用先进的生产技术与工艺流程，显著提升能源使用效率，有效实现运营过程中的碳排放减少。民爆板块建立动力能源精准计量及分析改善体系，通过计量仪表优化、电热改造、供电设备优化、强化日常能耗监督等，实现动力能源单耗减低 15%。矿服板块将各项节能减排举措落实到矿山开采、选矿、日常生产运营各环节，创新台阶顶部硬岩层套孔爆破方法，提高土方剥离施工速度，减少生产能耗。

4、节能管理优化

公司各板块开展节能降耗宣传，普及能源管理知识，提高员工能源管理意识，合理使用用电设备设施。实行单位产品能耗考核和奖励，节能费用纳入节约奖金，调动广大员工参与节能工作的热情。监督检查用能情况，确保满足生产工艺的同时不产生能源浪费，做好公司能源管理工作。加强对制冷、制热、制气设备管理和检查，减少跑、冒、滴、漏等能源浪费，减少碳排放量。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一）筑牢安全基石。

在追求高质量发展的道路上，公司秉承“人人懂安全，个个会应急”的安全理念，将安全视为发展的底线，为公司稳健前行奠定坚实基础。一是**智能化建设提升本质安全**。针对涉爆涉军行业高风险特点，公司不断强化风险分级管控，积极推进生产作业智能化、无人化智能矿山建设。报告期内，宏大工程获批国家“非煤露天矿山安全智能开采实验室”，实现安全生产“六个为零”目标。二是**全面开展安全培训与演练**。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依照《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组织安全教育培训 2329 次。同时，组织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演练和“单兵”现场应急演练共 349 场次，参演人数 7112 人次，进一步夯实员工应急知识，提升员工应急处置能力。三是**安全文化活动丰富多样**。公司以第 23 个全国“安全生产月”为契机，组织“安全生产月 | 畅通生命通道”短视频作品征集活动，传递安全文化理念。公司下属子公司也开展多样化的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营造安全生产氛围，使安全理念深入人心。四是**标准化建设成效显著**。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工作，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结合公司《VIS 手册》强化企业形象宣传，制定管理办法及实施标准，指导各单位 7S 管理标准化建设，建立“网格化管理”形成长效机制，落实监督管理制度。五是**荣誉表彰彰显安全成就**。内蒙日盛、北京中科力、华威化工等子公司在各类安全生产竞赛中屡获嘉奖，展现了公司员工的安全素养和应急能力。



组织观看 2024 年“安全生产月”主题宣教片



消防安全知识培训

（二）真情回馈社会

公司秉持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积极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号召，积极开展各类志愿服务和公益慈善活动，用实际行动践行社会责任，用真情回馈社会。一是**捐资助学点亮“求学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辽宁科技大学、武汉理工大学等高校捐赠共计 85 万元，为人才培养提供支持。二是**公益环保助力生态文明**。公司助力环保，积极动员各企业开展乡村绿化行动，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各企业围绕多个主题组织开展“绿美广东，党员先行”植树活动，建设美丽乡村。三是**志愿活动助力社区发展**。宏大工程与宏大民爆成立青年突击队，积极开展系列志愿服务活动，持续擦亮“青”字号品牌，展现宏大“青”力量的担当与作为，以实际行动践行青年的社会责任；郭明义爱心团队鞍矿爆破分队开展无偿献血活动，58 名志愿者采血 18500 毫升。四是**服务当地展现国企担当**。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以实际行动诠释了国企的使命与担当，彰显了国有企业的时代风采。公司本部组织职工看望慰问驻地部队，并开展“军事日”活动；新华都工程党支部积极响应当地县委县政府号召，组织“青年突击队”参与抗洪救灾；宏大工程舞钢项目部在严重干旱时期全力协助当地村民应急抽水灌溉；宏大工程河南宝丰项目部帮助驻地村庄拓宽并平整道路，收到村民代表送来的锦旗，展现了公司服务民众、共建和谐的决心。五是**捐赠帮扶践行社会责任**。公司积极响应政府号召，参与当地捐赠活动，助力提升当地的生活条件，促进当地的社会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企业向当地相关部门捐赠超 70 万元。



河南舞钢项目部收到当地村民的锦旗



河南宝丰项目收到当地村民的锦旗

(三) 构筑幸福宏大

一是**创新服务职工新模式**。公司本部着力建设党群驿站、心声社区等线上交流平台，并优化线下工会主席接待日制度，构建“线上+线下”双服务阵地。各基层工会紧跟步伐，不断完善职工之家、爱心驿站建设，新建“职工小家”。此外，成功组织首届宏大系优秀职工疗休养暨家属日活动，让职工感受到企业的关怀。二是**关爱职工送温暖**。公司各级工会通过节日慰问、大病帮扶、金秋助学金、扶贫产品发放等多种形式的送温暖活动，为困难职工提供了切实的帮助。特别是“大爱基金”的设立，为因大病致困的员工提供了及时援助。中秋慰问、送清凉活动，更是让海内外职工感受到了家的温暖和企业的关怀。三是**丰富群团活动，编织幸福网络**。公司把关心关爱和竭诚服务职工群众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举办了丰富多彩的群团活动。从策划组织了以“汉韵·良缘”为主题的第六届集体婚礼，到开展各类联欢活动、运动会、读书分享会、马拉松比赛活动、朗读比赛等，不仅丰富了职工的业余生活，也加强了团队凝聚力，构筑了职工的“幸福网”。四是**金秋助学圆职工子女求学梦**。报告期内，甘肃宏大平凉兴安公司对子女参加高考的职工进行了慰问，并于高考录取工作结束后，按照公司奖励制度发放助学金，总额合计 7.6 万元，助力职工子女圆梦求学之路。



“金秋之约”主题文化活动



“奋斗有我 为梦发声”主题文化活动

(四) 积极稳岗稳就业

一是**新员工培训，提升素质**。公司各成员企业持续贯彻落实稳岗就业政策，致力于打造一支高素质的人才队伍。公司本部及各成员企业通过开展新员工入职培训、推出“精鹰计划”“新青年计划”等系列人才培养活动，锻造高素质人才队伍。二是**广纳贤才，壮大企业阵容**。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人才引进渠道，新招聘应届毕业生及社会人才 392 人，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注入了新鲜血液。宏大工程获得智联招聘平台“优选雇主”称号，提升了公司在人才市场的良好口碑和品牌影响力。三是**校企合作，共育人才**。报告期内，辽宁科技大学领导莅临宏大工程进行交流工作，双方在科研、社会服务、人才培养和技术创新等领域的合作进一步深化，成效显著。宏大民爆“崔晓荣劳模和工匠创新工作室”与安徽理工大学化工与爆破学院建立了定期交流机制，并共同培养科技人才，同时参与了公司“新青年计划”培训讲课和品牌建设活动。



新青年计划第一期第三次集训



飞鹰计划第二期第二次培训

（五）关注生态保护

公司始终秉持绿色发展理念，高度重视企业活动对生物多样性的潜在影响，将生物多样性保护纳入企业运营的每一个环节，致力于维护生态平衡，保障生态系统的完整性与稳定性。在项目规划与布局上，公司采取科学合理的策略，力求将对地面的扰动和伤害降至最低。勘察设计阶段，引入先进的透明地质探测车，运用地质雷达探测技术，快速而准确地收集地质特性数据，并绘制出三维地质模型，确保爆破设计的科学性与精准性。采矿与生产过程，合理规划施工路线和作业时间，遵循自上而下的分台阶绿色开采设计方案，优化土地使用效率。同时，广泛应用中深孔微差控制爆破技术，有效减少对边坡的扰动与破坏，降低对周边环境的潜在影响。此外，公司还注重通过培训和宣传活动，提升施工人员的生态保护意识。通过系统的生态保护知识培训，增强员工对生物多样性保护的重视，鼓励他们积极参与到保护工作中，共同构建和谐共生的生态环境。



吉安化工参与科尔沁防沙治沙活动



宏大韶化植树活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一）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积极参与乡村振兴。

宏大民爆下属平凉兴安民爆器材有限公司作为贾河乡王沟村定点帮扶单位，选派3名党员干部成立帮扶工作队驻村已满3年。期间，甘肃平凉兴安主要负责人及分管领导多次深入王沟村开展调研和走访慰问，详细了解帮扶对象在生活、就医、教育、住房等方面的困难，制定“一人一户一策”办法，有效防止规模性返贫，确保民生底线得到坚实保障。期间的走访慰问活动，更是让群众感受到了温暖和关怀。连邵建设积极响应国家乡村振兴战略，通过开展消费帮扶活动，支持湖南省怀化市麻阳苗族自治县的经济社会发展，以实际行动助力乡村振兴的深入推进。

（二）发挥国企实干担当，助力百千万工程。

2024年，公司贯彻落实“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与连南瑶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签署助力“百千万工程”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按照“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未来将从文体服务、消费帮扶、环境绿化、产业发展等方面助力连南地方经济、文化繁荣发展，为绿美连南建设、为当地经济社会可持续、高质量发展贡献“宏大”力

量。报告期内，公司与连南瑶族自治县开展“瑶马”文旅赛事合作推广，合作冠名“瑶马”文旅赛事活动，开展政企共建文化站。同时，深入挖掘并大力推广销售连南瑶族自治县扶贫产品，开展“党建结对+云上田园”领种计划，2024 年累计支出 15 万元。



牵手瑶马，为绿美连南添活力

（三）助力乡村教育发展，培育时代新人

宏大民爆下属华威化工积极响应兴宁市委市政府号召，参与兴宁市高质量发展“百千万工程”建设，捐赠人民币 5 万元用于支持该公益项目，专项用于永和中学运动场升级改造，从而改善教育基础设施，为兴宁市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新疆大红柳滩项目部积极参与“情暖童心 助力乡村振兴”励志成长包公益捐赠活动；宏大工程衡阳分公司积极开展属地籍大学生现场参观交流，帮助部分大学生解决就业问题，帮助解决办学经费短缺问题，儿童节捐赠学习用品等活动，支持乡村教育发展。



新疆大红柳滩项目部获“爱心单位”荣誉称号



宏大工程衡阳分公司荣获“尊师重教优秀企业”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保证广东宏大独立性的承诺：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广东宏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保持广东宏大的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维护广东宏大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以及因此给广东宏大投资者造成的实际损失。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盖章且广东宏大成为雪峰科技控股股东时生效，自本公司不再是广东宏大控股股东，或广东宏大不再是雪峰科技控股股东，或雪峰科技终止上市之日时终止。	2025年01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保证雪峰科技独立性的承诺：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广东宏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督促广东宏大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雪峰科技《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督促广东宏大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保持雪峰科技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维护雪峰科技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以及因此给广东宏大投资者造成的实际损失。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盖章且广东宏大成为雪峰科技控股股东时生效，自本公司不再是广东宏大控股股东，或广东宏大不再是雪峰科技控股股东，或雪峰科技终止上市之日时终止。	2025年01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保证雪峰科技独立性的承诺：一、保证雪峰科技人员独立本公司保证，雪峰科技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以下简称“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领取薪酬。雪峰科技的财务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兼职。二、保证雪峰科技资产独立完整 1.本公司保证雪峰科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2.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雪峰科技的资金、资产。三、保证雪峰科技的财务独立本公司保证：1.雪峰科技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雪峰科技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3.雪峰科技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	2025年01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本公司共用一个银行账户；4.雪峰科技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兼职；5.雪峰科技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雪峰科技的资金使用。四、保证雪峰科技机构独立本公司保证：1.雪峰科技具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能够独立自主地运作；2.雪峰科技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法规和雪峰科技《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行使职权；3.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与雪峰科技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五、保证雪峰科技业务独立本公司保证雪峰科技的业务独立，保证雪峰科技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盖章且本公司成为雪峰科技控股股东时生效，自本公司不再是雪峰科技控股股东或雪峰科技终止上市之日时终止。</p>			
	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一、自广东宏大取得雪峰科技控制权之日起 5 年内，依据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及行业政策，在符合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的前提下，本公司将督促广东宏大以资产置换、现金转让、委托管理、业务调整或以资产认购股份等监管机构认可且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妥善解决双方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二、除上述需要解决的同业竞争外，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将依法采取必要的措施避免再发生与雪峰科技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三、本公司不会利用广东宏大作为雪峰科技控股股东身份进行损害雪峰科技及雪峰科技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四、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以及因此给上市公司投资者造成的实际损失。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盖章且广东宏大成为雪峰科技控股股东时生效，自本公司不再是广东宏大控股股东，或广东宏大不再是雪峰科技控股股东，或雪峰科技终止上市之日时终止。</p>	2025 年 01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一、自本公司取得雪峰科技控制权之日起 5 年内，依据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及行业政策，在符合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的前提下，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将以资产置换、现金转让或以资产认购股份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将本公司及下属企业民爆产品业务相关的资产注入雪峰科技或其下属企业，对于其他涉及同业竞争的业务，本公司亦将在上述期限内运用股权或资产置换、委托管理、业务调整等监管机构认可且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妥善解决双方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二、除上述需要解决的同业竞争外，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将依法采取必要的措施避免再发生与雪峰科技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三、本公司不会利用雪峰科技控股股东身份进行损害雪峰科技及雪峰科技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盖章且本公司成为雪峰科技控股股东时生效，自本公司不再是雪峰科技控股股东或雪峰科技终止上市之日时终止。</p>	2025 年 01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	<p>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一、本公司将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与雪峰科技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二、对于无法避免或具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p>	2025 年 01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方面的承诺	将与雪峰科技及其下属企业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雪峰科技《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三、关联交易按照公平的市场原则和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保证按照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四、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雪峰科技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雪峰科技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五、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以及因此给上市公司投资者造成的实际损失。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盖章且广东宏大成为雪峰科技控股股东时生效，自本公司不再是广东宏大控股股东，或广东宏大不再是雪峰科技控股股东，或雪峰科技终止上市之日时终止。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一、本公司将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与雪峰科技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二、对于无法避免或具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将与雪峰科技及其下属企业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雪峰科技《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三、关联交易按照公平的市场原则和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保证按照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四、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雪峰科技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雪峰科技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盖章且本公司成为雪峰科技控股股东时生效，自本公司不再是雪峰科技控股股东或雪峰科技终止上市之日时终止。	2025年01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防范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一、不会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二、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指雪峰科技21%股份过户完成至上市公司名下）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三、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补偿责任。本承诺函自本公司不再是广东宏大控股股东或广东宏大终止上市之日时终止。	2025年01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黄晓冰;李爱军;梁发;潘源舟;王丽娟;王永庆;吴宝林;谢青;谢守冬;张耿城;郑炳旭;郑少娟;周育生;庄若杉	其他承诺	关于防范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一、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相关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相关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六、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指雪峰科技21%股份过户完成至上市公司名下）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其他新的相关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	2025年01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七、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同意中国证监会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如违反承诺给公司或其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东省广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现“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方健宁；李战军；娄爱东；王永庆；肖梅；郑炳旭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如下：广业公司（现“广东环保集团”）、郑炳旭、王永庆向公司出具了《不同业竞争承诺函》。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承诺函》，对公司承诺，未经股东会或股东大会同意，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所任职公司同类的业务。	2012年06月1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广东省广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现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王永庆；郑炳旭	土地租赁承诺	土地租赁承诺：不单独或联合其他股东向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提交关于购买租赁土地的提案，也不得在股东大会上对购买租赁土地议案投赞成票。	2012年06月1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梁发；王永庆；肖梅；谢守冬；张耿城；郑炳旭；郑明钊；郑少娟	其他承诺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郑炳旭先生、郑明钊先生及其他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王永庆先生、肖梅女士、梁发先生、谢守冬先生、张耿城先生、郑少娟女士）承诺自2023年8月31日起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承诺期间该部分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事项产生的新增股份。	2023年08月31日	至2024年2月29日	已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2024 年 1 月，公司子公司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宏大涟邵刚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涟邵刚果布”），涟邵刚果布于 2024 年 1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2、2024 年 1 月，公司子公司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50 万美金（折合人民币 360 万元）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赞比亚）（以下简称“宏大赞比亚”），宏大赞比亚于 2024 年 1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3、2024 年 2 月，公司子公司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3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19,378 元）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宏大刚果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宏大刚果金”），宏大刚果金于 2024 年 2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4、2024 年 3 月，公司子公司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3672 万元收购了新疆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设计院”）合计 51% 股权。新疆设计院于 2024 年 3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5、2024 年 3 月，公司子公司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00 万元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托克逊县涟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涟邵托克逊”），涟邵托克逊于 2024 年 3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6、2024 年 5 月，公司出资 180 万元设立了子公司中矿宏大资源发展（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矿宏大”），持有其 60% 的股权。中矿宏大于 2024 年 5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7、2024 年 4 月，公司子公司宏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73 亿元收购了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生化工”）合计 60% 股权。阳生化工于 2024 年 4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8、2024 年 4 月，公司子公司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000 万元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宏大涟邵国际矿业（海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涟邵海南”），涟邵海南于 2024 年 4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9、2024 年 4 月，公司子公司宏大涟邵国际矿业（海南）有限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宏大国际(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大香港”），宏大香港于 2024 年 4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10、2024 年 5 月，公司出资 510 万元设立了子公司广东宏大国际航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大国际航技”），持有其 51% 的股权。宏大国际航技于 2024 年 5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11、2024 年 5 月，公司子公司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500 万元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宏大秘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宏大秘鲁”），宏大秘鲁于 2024 年 5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12、2024 年 5 月，公司子公司鞍钢矿业爆破有限公司出资 200 亿基普（折合人民币 588 万元）设立了全资子公司鞍钢爆破老挝工程独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爆破老挝”），鞍钢爆破老挝于 2024 年 5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13、2024 年 6 月，公司子公司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000 万几郎（折合人民币 1.5 万元）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宏大几内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宏大几内亚”），宏大几内亚于 2024 年 6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 14、2024 年 9 月，公司子公司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53 亿元收购了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世普天”）51% 股权，盛世普天于 2024 年 9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15、2024 年 11 月，公司子公司宏大國際(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出资 3.41 亿港币（折合人民币 71 万元）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宏大蒙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宏大蒙古”），宏大蒙古于 2024 年 11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16、2024 年 12 月，公司收购了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广东省军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军工集团”）15%的股权，公司对军工集团的持股比例提升至 55%，军工集团于 2024 年 12 月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17、2024 年 3 月，公司注销子公司北京宏大天成防务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大天成”），宏大天成于 2024 年 3 月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07.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徐俊、朱敏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独立财务顾问及估值机构，拟支付财务顾问费用 372 万元，报告期内尚未支付；聘请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权益变动的财务顾问，拟支付财务顾问费用 28 万元，报告期内支付 25 万元；聘请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次交易的审计机构和备考审阅机构，拟支付审计费用 236 万元，报告期内已支付完毕。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就与宁夏泰华大石头煤业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向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	11,994.4	否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2021）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撤销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本案件为终审判决，目前案件正在执行中，公司已对部分可执行财产	2023 年 07 月 04 日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

<p>诉, 请求判令宁夏泰华大石头煤业有限公司 (被告一) 支付工程欠款、违约金、垫付款利息、工程款利息等; 由宁夏泰华大石头煤业有限公司、宁夏泰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禹学峰、禹学坤、张宁生、朱艳、马宏伟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并负担诉讼费用, 公司对相关抵押、质押物享有优先受偿权。</p>			<p>宁民终 445 号判决书, 为终审判决。</p>	<p>(2020) 宁 02 民初 83 号民事判决, 判决宁夏泰华大石头煤业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102,947,320.82 元、违约金 7,226,072 元、垫资款利息 9,771,090 元及工程款利息; 宁夏泰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禹学峰、禹学坤、朱艳、马宏伟、张宁生共同承担连带付款责任。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已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要求, 对应收被告泰华大石头煤业有限公司的款项已全额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 23,837.35 万元。</p>	<p>拍卖。</p>		<p>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0)</p>
<p>公司就与伊犁庆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下称“伊犁庆华”)、新疆庆华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下称“庆华集团”) 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 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出诉讼。根据判决结果, 伊犁庆华应向公司支付工程款 33,374,389.53 元及利息; 返还履约保证金及安全风险抵押金合计 4,000,000 元, 支付工程进度款违约金; 庆华集团对伊犁庆华支付的工程款承担一般保证责任。上述款项合计约 4,635.76 万元 (以截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为节点计算)。</p>	<p>4,635.77</p>	<p>否</p>	<p>正在执行中</p>	<p>判决伊犁庆华支付发行人工程款 33,374,389.53 元及利息; 返还履约保证金及安全风险抵押金合计 4,000,000 元, 支付工程进度款违约金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以欠付工程款 33,374,389.53 元为基数, 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的二倍计算); 庆华集团对伊犁庆华支付的工程款承担一般保证责任。上述裁决结果对公司的利润影响不大。</p>	<p>公司已于 2019 年 5 月与伊犁庆华签署《和解协议》, 伊犁庆华自 2019 年 7 月起至 2022 年 6 月, 分月向公司支付工程款及利息。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累计收回工程款及利息 3713.81 万元, 公司对该笔应收款累计已经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20.01 万元, 应收款净额为 20.01 万元。</p>	<p>2018 年 11 月 20 日</p>	<p>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起诉伊犁庆华公司案收到法院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66)</p>
<p>因张家口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涟邵建工向赤城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判令解除涟邵建工与张家口新百龙天梯发展有限公司 (简称“张家口公司”) 签订的《工程施工合</p>	<p>2,400</p>	<p>否</p>	<p>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3 日收到河北省张家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24) 冀 07 民终 1499 号。</p>	<p>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3 日收到河北省张家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 各方确认张家口公司支付涟邵建工工程款 2400 万元, 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前支付 1200 万元,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1200 万</p>	<p>公司已收到强制执行回款 7 万元, 因对方无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 法院已经终结本次执行程序。</p>		

同》、《补充协议》；判令张家口公司向涟邵建工支付欠付工程款、工程款利息、律师费合计 3388.83 万元，赤城县新雪国旅游度假发展有限公司对此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要求，对被告赤城县新雪国旅游度假发展有限公司的应收款已全额计提减值损失金额 2095.33 万元。			
因同蒙化工股权纠纷，公司向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张云升、清水河县同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继续履行《转让清水河县同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框架协议》，并支付逾期履行违约金。同时，同德化工对公司提起反诉，请求依法确认双方签订的《关于转让清水河县同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框架协议》和《质押合同》不发生效力，并且判令公司配合同德化工办理同蒙化工股权质押的撤销登记手续。	20,000	否	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作出终审判决。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收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4）内 01 民初 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双方的诉讼请求。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收到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4）内民终 400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上述裁决结果对公司利润影响不大。	不适用		
公司正在进行的其他诉讼汇总	2,354.52	否	部分尚未开庭，部分已开庭尚未出具结果	其他诉讼共 5 起，诉讼金额不大，情况预计对公司的业绩影响不大。	未执行。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东联合民爆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购买商品	采购火工品	协议价	-	2,212.39	5.10%	2,226	否	银行划款	0	2024年03月30日	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福建宏大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购买商品	采购施工设备	协议价	-	4,818.94	8.52%	5,820	否	银行划款	0	2024年03月30日	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广东省产业创意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采购商品	协议价	-	0.66	0.04%	0	是	银行划款	0		
福建宏大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	协议价	-	169.76	1.12%	0	是	银行划款	0		
广东联合民爆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	协议价	-	24.29	0.16%	0	是	银行划款	0		
广东省产业培训学院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培训服务	培训费	协议价	-	0.39	0.09%	16	否	银行划款	0	2024年03月30日	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广东冶建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工程监理	咨询费	协议价	-	12.98	0.66%	0	是	银行划款	0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	同一控股	工程监理	咨询费	协议价	-	139.74	7.09%	100	是	银行划款	0	2024年03	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询有限公司	股东											月 30 日	《关于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30)
广东广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技术服务	咨询费	协议价	-	3.85	0.20%	0	是	银行划款	0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技术服务	咨询费	协议价	-	4.3	0.22%	0	是	银行划款	0		
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销售炸药	协议价	-	1,656.25	0.72%	1,700	否	银行划款	0	2024 年 03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30)
广东联合民爆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销售商品	销售民爆用品	协议价	-	59,375.27	25.72%	70,000	否	银行划款	0	2024 年 03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30)
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租赁	土地租赁费	协议价	-	1,302.35	30.46%	1,302.35	否	银行划款	0	2024 年 03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30)
广东广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租赁	土地租赁费	协议价	-	95.99	4.28%	0	是	银行划款	0		
云浮市云硫劳动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租赁	房屋租赁	协议价	-	5.53	0.60%	6	否	银行划款	0	2024 年 03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30)
云浮广业硫铁矿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租赁	房屋租赁	协议价	-	0	0.00%	11.4	否	银行划款	0	2024 年 03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日常性关

													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30)
广东联合民爆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技术服务	人工服务费	协议价	-	23.05	1.00%	100	否	银行划款	0	2024年03月30日	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0)
广东联合民爆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技术服务	咨询服务	协议价	-	2.82	0.14%	0	是	银行划款	0		
广东联合民爆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	协议价	-	85.1	0.56%	0	是	银行划款	0		
北京宏大天力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购买商品	采购商品	协议价		39.6	0.01%	0	是	银行划款	0		
北京宏大天力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技术服务	人工服务费	协议价		117.57	5.10%	0	是	银行划款	0		
北京宏大天力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运输服务费	运输服务费	协议价		24.77	0.01%	0	是	银行划款	0		
合计				--	--	70,115.60	--	81,281.75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已在2024年初对全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做了预计。截至本报告期末,虽然有部分关联交易略高于年初预计的范围,但超过的金额未达到深交所有关规则披露的标准。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2 月，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环保集团下属子公司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广业装备”）等共同出资 10,000 万元设立广东省军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军工集团”）。其中公司认缴出资额 4,000 万元，占军工集团 40%的股权；广业装备认缴出资额 3,000 万元，占军工集团 30%的股权。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4 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设立军工集团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7）。

2024 年 11 月，公司通过公开竞拍方式收购了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军工集团 15%的股权，公司对军工集团的持股比例由 40%提升至 55%，军工集团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与控股股东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双方签订的土地租赁合同及《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和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土地租赁事宜所涉及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韶关须江区犁市镇等 3 幅土地的年租金资产评估报告》（联信评报字[2022]第 Z0550 号），年租金为 1302.35 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 型	担保物 （如 有）	反担保 情况 （如 有）	担保期	是否 履行 完毕	是否 为关 联方 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 型	担保物 （如 有）	反担保 情况 （如 有）	担保期	是否 履行 完毕	是否 为关 联方 担保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01 月 05 日	50,000	2021 年 03 月 09 日	600	连带责任保证			52 个月	否	否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01 月 05 日	50,000	2021 年 03 月 09 日	600	连带责任保证			52 个月	否	否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04 月 14 日	94,000	2023 年 06 月 27 日	15,240.12	连带责任保证			36 个月	否	否
广东宏大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05 月 12 日	100,000	2021 年 09 月 29 日	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0 个月	否	否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04 月 14 日	94,000	2023 年 05 月 17 日	15,415	连带责任保证			36 个月	否	否
福建省新华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01 月 05 日	50,000	2022 年 08 月 25 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36 个月	否	否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01 月 05 日	50,000	2023 年 03 月 23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6 个月	否	否
宏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02 月 22 日	40,000	2024 年 03 月 19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6 个月	否	否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02 月 22 日	90,000	2024 年 06 月 20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 个月	否	否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02 月 22 日	90,000	2024 年 06 月 20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 个月	否	否
福建省新华都工	2024 年	30,000	2024 年 06	8,000	连带责			12 个	否	否

程有限责任公司	02月22日		月20日		任保证			月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02月22日	170,000	2024年05月11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个月	否	否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02月22日	170,000	2024年04月09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个月	否	否
宏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02月22日	40,000	2024年05月11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个月	否	否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02月22日	170,000	2024年08月05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个月	否	否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02月22日	170,000	2024年05月11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个月	是	否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02月22日	170,000	2024年07月24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个月	否	否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02月22日	90,000	2024年07月24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个月	是	否
宏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02月22日	40,000	2024年07月24日	19,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个月	否	否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02月22日	90,000	2024年08月06日	14,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个月	否	否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02月22日	170,000	2024年10月31日	38,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个月	否	否
福建省新华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02月22日	30,000	2024年12月16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33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393,855.1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43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338,189.05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资产池共享(宏大工程集团、涟邵建工、新华都工程及宏大防务)	2024年02月22日	21,000	2024年12月13日	21,000	连带责任保证	应收票据		24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14,350.6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						14,350.61

担保额度合计 (C3)		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35,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408,205.7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435,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52,539.66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4.29%
其中: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86,000	110,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75,000	30,000	0	0
合计		561,000	140,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持股 5% 以上股东郑炳旭先生《关于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函》，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普通股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1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5.80 元/股

（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6,386,73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4%，购买股份的最高成交价为 20.4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8.19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22,932,490.75 元（不含交易费用）。

2、2024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公司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24 年 5 月 30 日为暂缓授予日，向 1 名激励对象授予 349,537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因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调整为 14.83 元/股。公司已于 2024 年 7 月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工作，上述股份已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上市。公司总股本由 759,652,710 股增加至 760,002,247 股。

3、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7 月 2 日、2024 年 12 月 11 日、2025 年 1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九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新疆农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购买其所持有的雪峰科技 21% 股权事项。本次交易完成后，雪峰科技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已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完成标的资产过户。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2 月，工信部批复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宏大民爆关于粤东两厂撤点并线申请并给予 4,000 吨/年现场混装产能支持。

2、2024 年 4 月，公司下属子公司宏大民爆收购了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新增工业炸药产能 3.5 万吨。

3、2024 年 9 月，公司下属子公司宏大工程集团收购了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新增工业炸药产能 4.5 万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9,416,259	13.08%	349,537			9,057,087	9,406,624	108,822,883	14.3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99,416,259	13.08%	349,537			9,057,087	9,406,624	108,822,883	14.3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99,416,259	13.08%	349,537			9,057,087	9,406,624	108,822,883	14.3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60,322,485	86.88%				-9,143,121	-9,143,121	651,179,364	85.68%
1、人民币普通股	660,322,485	86.88%				-9,143,121	-9,143,121	651,179,364	85.6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59,738,744	99.97%	349,537			-86,034	263,503	760,002,247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解除限售期内因 3 名激励对象所在经营单位未能完成公司对其的业绩考核要求，未能解除限售，公司决定按回购价格回购注销上述 3 名激励人员共计 86,034 股已获授但未满足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上述股份已于 2024 年 4 月注销完毕，公司总股本由 759,738,744 股减少为 759,652,710 股。

2、2023 年 2 月 7 日，现公司轮值总经理谢守冬先生被聘任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其所持有的 21,907 股限制性股票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解除限售。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完成向谢守冬先生授予限制性股票 349,537 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谢守冬先生持有公司 383,246 股（含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349,537 股），根据相关规定，谢守冬先生高管锁定股较上年末增加 8,427 股。

3、2024 年 5 月 30 日，公司向现总经理张耿城先生授予限制性股票 349,537 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张耿城先生持有公司 400,519 股（含未解除限售 349,537 股），根据相关规定，张耿城先生高管锁定股较上年末增加 12,746 股。

4、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郑少娟女士持有的 21,975 股限制性股票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解除限售，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完成向郑少娟女士授予限制性股票 262,153 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郑少娟女士持有公司 341,263 股（含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62,153 股），根据相关规定，郑少娟女士高管锁定股较上年末减少 59,332 股。

5、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原董事郑明钗先生因身体健康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郑明钗先生持有公司 36,725,118 股，根据相关规定，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故郑明钗先生高管锁定股较上年末增加 9,181,28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3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六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解锁期内，因 3 名激励对象所在经营单位未能完成公司对其的业绩考核要求，未能解除限售，公司拟回购注销 86,034 股。该事项经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称“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4 年 4 月完成回购注销。

2、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暂缓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24 年 5 月 30 日为暂缓授予日，向 1 名激励对象授予 349,537 股限制性股票。上述股份已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上市。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5 月 30 日，公司向 1 名激励对象授予 349,537 股限制性股票，上述股份已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上市。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解锁期内，因 3 名激励对象所在经营单位未能完成公司对其的业绩考核要求，未能解除限售，已于 2024 年 4 月回购注销上述共计 86,034 股已获授但未满足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公司相应减少注册资本 86,034 元，减少资本公积 288,213.90 元。

2、2024 年 5 月 30 日，公司向 1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349,537 股。上述新增股份已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应增加注册资本 349,537 元，增加资本公积 4,834,096.71 元。上述股份变动摊薄了报告期末的每股净资产，降低了每股收益。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郑明钗	27,543,838.00	9,181,280.00	0.00	36,725,118.00	离任后半年内锁定	2025年6月30日
张耿城	38,236.00	12,746.00	0.00	50,982.00	高管锁定	-
谢守冬	25,282.00	0.00	0.00	33,709.00	高管锁定	-
郑少娟	59,332.00	0.00	59,332.00	0.00	高管锁定	-
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11,175,662.00	349,537.00	0.00	11,525,199.00	限制性股票	-
合计	38,842,350.00	9,543,563.00	59,332.00	48,335,008.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暂缓授予的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发行股票A股	2024年05月30日	14.83	349,537	2024年07月15日	349,537		巨潮资讯网《关于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2024年07月11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暂缓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24年5月30日为暂缓授予日，向1名激励对象授予349,537股限制性股票。上述股份已于2024年7月15日上市。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关于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向1名激励对象授予349,537股限制性股票，该限制性股票已于2024年7月15日在深圳交易所上市。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完成登记之日起满24个月后，激励对象在未来36个月内分三期解除限售。公司总股本由759,652,710股增加至760,002,247股。本次股权激励授予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环保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27.29%的股份，持股比例不变，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股权激励实施后，公司净资产有所增加，资产负债率相应下降，资产结构更趋于合理，更有利公司日后发展。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4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1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88%	189,099,200	0	0	189,099,200	质押	13,106,530
郑炳旭	境内自然人	5.89%	44,758,400	0	33,568,800	11,189,600	不适用	0
郑明钗	境内自然人	4.83%	36,725,118	0	36,725,118	0	质押	24,820,000
王永庆	境内自然人	4.60%	34,978,400	0	26,233,800	8,744,600	不适用	0
广东省伊佩克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0%	18,205,673	0	0	18,205,673	不适用	0
富国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富国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0%	9,883,088	9,883,088	0	9,883,088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9%	9,033,490	-5,558,784	0	9,033,490	不适用	0
富国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富国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其他	1.04%	7,879,000	7,879,000	0	7,879,00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6,842,667	6,842,667	0	6,842,667	不适用	0
厦门鑫祥景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5%	6,465,419	0	0	6,465,419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无							

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广东省伊佩克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合并持有公司股份 207,304,87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28%，构成一致行动人。2、郑明钊与厦门鑫祥景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43,190,53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68%。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89,099,200	人民币普通股	189,099,200
广东省伊佩克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18,205,673	人民币普通股	18,205,673
郑炳旭	11,189,6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89,600
富国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富国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883,088	人民币普通股	9,883,08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033,490	人民币普通股	9,033,490
王永庆	8,744,600	人民币普通股	8,744,600
富国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富国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7,879,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79,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42,667	人民币普通股	6,842,667
厦门鑫祥景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6,465,419	人民币普通股	6,465,41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401,064	人民币普通股	6,401,06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广东省伊佩克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合并持有公司股份 207,304,87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28%，构成一致行动人。2、郑明钊与厦门鑫祥景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43,190,53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68%。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418,064	0.32%	876,800	0.12%	6,401,064	0.84%	0	0.00%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黄敦新	2000 年 08 月 23 日	91440000724782685K	资产经营与管理；组织资产重组、优化配置；项目投资、经营及管理；资产受托管理（以上事项国家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教育培训（不含学历教育及职业培训）；房屋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广东环保集团直接持有粤桂股份（证券代码：000833）12.13%股份，通过全资子公司云浮广业硫铁矿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31.31%股份）以及广西广业粤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34%股份）间接持有 41.65%股份，合并直接及间接持有粤桂股份 53.78%股份，为粤桂股份的实际控制人。 2、广东环保集团直接持有广咨国际（证券代码：836892）32.08%的股权，为其控股股东。 3、广东环保集团直接持有南网能源（证券代码：003035）5.82%股权。 4、广东环保集团直接持有冠豪高新（证券代码：600433）0.0363%的股权。 5、广东环保集团间接持有中信海直（证券代码：000099）0.08%股权。 6、广东环保集团间接持有广东鸿图（证券代码：002101）0.016%股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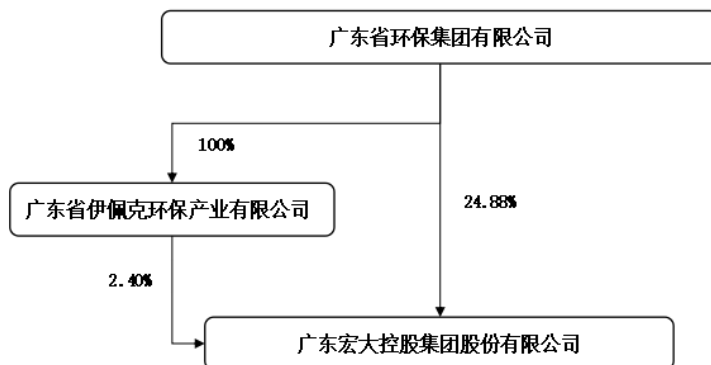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黄敦新	2000 年 08 月 23 日	91440000724782685K	资产经营与管理；组织资产重组、优化配置；项目投资、经营及管理；资产受托管理（以上事项国家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教育培训（不含学历教育及职业培训）；房屋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广东环保集团直接持有粤桂股份（证券代码：000833）12.13%股份，通过全资子公司云浮广业硫铁矿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31.31%股份）以及广西广业粤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34%股份）间接持有 41.65%股份，合并直接及间接持有粤桂股份 53.78%股份，为粤桂股份的实际控制人。 2、广东环保集团直接持有广咨国际（证券代码：836892）32.08%的股权，为其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4 年 02 月 23 日	4,263,565 股至 8,527,131 股	0.56% 至 1.12%	11,000 万元至 22,000 万元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2024 年 2 月 22 日）起 12 个月内	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6,386,736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3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司农审字[2025]2400877003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徐俊、朱敏

审计报告正文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宏大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东宏大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东宏大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营业收入的确认与计量

1、事项描述

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 28、收入”和“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之 4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广东宏大公司营业收入来源主要为矿山开采、民爆产品销售、防务装备销售业务，2024 年度销售额为 1,365,186.58 万元。

考虑营业收入为广东宏大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并且固有风险较高，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对广东宏大公司的经营成果存在重大影响。其中，矿山开采收入的确认涉及广东宏大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重大判断和估计，收入确认的发生、截止性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的发生、截止性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营业收入确认与计量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和测试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相关控制是否设计恰当并得到有效执行；
- （2）了解、评价广东宏大公司的收入政策，并检查主要销售合同，识别关于商品控制权转移的相关条款，评价广东宏大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3）执行分析性程序：分析广东宏大公司主营业务的收入增长情况、毛利变动情况、月度变动情况、主要客户变动情况，并与同行业进行比较分析，确认营业收入增长的合理性及两期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 （4）执行细节测试：民爆产品和防务装备产品销售业务：抽样检查客户销售合同或销售订单、发货记录、货物签收单、销售发票及销售回款记录；矿山开采业务，抽样检查客户的销售合同、项目成本汇总统计表、项目履约进度计算表、客户结算情况；
- （5）对于按投入法确认营业收入的矿山开采业务，在评价管理层确定合同履约进度时，复核预计合同总成本所采用的判断和估计，并根据已发生成本和预计合同总成本重新计算合同履约进度；
- （6）对于按产出法确认营业收入的矿山开采业务，重点关注和检查结算单据，包括结算申请单、发票、工程量和销售单价等相关内容的匹配性、准确性，并与销售合同或销售协议相关条款匹配等；
- （7）结合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对主要客户 2024 年度的营业收入确认金额进行函证；
- （8）执行收入截止性测试，检查收入是否确认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 （9）检查在财务报告中有关收入确认的披露是否符合会计准则披露的要求。

（二）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

1、事项描述

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和“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之 4、应收账款”。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广东宏大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的原值为人民币 303,047.90 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49,562.86 万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较大，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提取金额取决于管理层的估计及判断。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 评价和测试广东宏大公司与应收账款的信用政策及管理相关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
- (2) 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确认的合理性，包括应收账款组合的确认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判断等；
- (3) 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准备确认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 (4) 通过分析主要客户的应收账款账龄、信誉情况和历史回款情况，并与销售回款条款进行对比，评估确认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环境是否产生重大不利变化；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等，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 (5) 通过检查资产负债表日期后事项，确认公司在资产负债日应收账款是否存在减值的相关迹象和款项回收的相关证据，进一步验证资产负债表日应收账款坏账计提金额的合理性；
- (6) 对公司的应收账款计提政策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计提政策进行对比，以确认不存在重大差异；
- (7) 检查在财务报表中有关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三) 商誉减值

1、事项描述

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之 21、商誉”。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广东宏大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09,389.97 万元。管理层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例如对资产组预计未来可产生现金流量和折现率的估计。该等估计受到管理层对未来市场以及对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会对评估的商誉之可收回价值有很大的影响。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 了解各板块资产组的历史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规划，以及宏观经济和所属行业的发展趋势；
- (2) 评估及测试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及审批；
- (3) 复核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认定和商誉的分摊方法，审阅和复核管理层选择的估值方法和采用的主要假设，评价管理层估计资产可收回价值时采用的假设和方法；
- (4) 复核现金流量预测水平和所采用折现率的合理性，包括所属资产组的未来销售收入、增长率、预计毛利率以及相关费用等，并与相关资产组的历史数据及行业水平进行比较分析；
- (5) 检查商誉计算的准确性，根据测试结果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 (6) 检查在财务报表中有关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7) 结合资产负债表日后公司的经营情况，进一步判定商誉减值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及金额的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广东宏大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广东宏大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东宏大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广东宏大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东宏大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广

东宏大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东宏大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广东宏大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俊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敏

中国 广州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83,237,163.90	2,958,931,692.0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13,462,111.19	718,213.8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99,563,068.61	824,595,544.60
应收账款	2,534,850,367.81	2,169,071,286.55
应收款项融资	493,895,604.52	331,344,114.52
预付款项	69,597,767.03	114,578,476.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4,557,112.82	126,113,340.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91,024,979.39	391,132,589.2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428,906,814.53	1,416,297,695.97
持有待售资产	572,471.76	464,788.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71,908,477.97	205,876,188.74
其他流动资产	367,763,098.87	572,369,738.95
流动资产合计	10,889,339,038.40	9,111,493,669.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12,101,295.77	276,044,300.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720,000.00	37,72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146,673.68	11,814,203.08
固定资产	2,752,200,760.34	2,142,218,890.48

在建工程	172,474,846.36	375,374,575.4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7,166,315.25	310,759,298.51
无形资产	531,550,174.99	431,004,545.9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048,441,445.68	1,005,143,641.45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2,093,899,715.35	1,805,990,498.16
长期待摊费用	146,644,823.64	65,233,201.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6,255,743.57	238,303,944.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33,536,828.73	451,068,170.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63,138,623.36	7,150,675,269.99
资产总计	19,652,477,661.76	16,262,168,939.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63,066,057.38	207,774,480.0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74,862,813.31	268,596,600.85
应付账款	2,750,011,711.16	2,184,984,964.16
预收款项	20,879,889.48	3,361,119.72
合同负债	74,379,078.03	170,949,724.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06,174,405.55	377,400,011.75
应交税费	174,931,448.34	185,341,604.25
其他应付款	864,748,124.44	673,164,471.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84,820,537.75	12,787,013.3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66,887,753.71	1,557,161,008.62
其他流动负债	610,724,611.07	494,226,896.38
流动负债合计	7,206,665,892.47	6,122,960,881.4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185,079,506.00	1,732,326,010.5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1,481,892.97	221,933,838.9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7,699,811.24	41,606,167.26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3,002,162.02	80,882,181.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6,783,469.00	118,713,996.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34,046,841.23	2,195,462,194.48
负债合计	11,840,712,733.70	8,318,423,075.9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0,002,247.00	759,652,71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98,476,203.99	3,385,361,835.85
减：库存股	300,121,871.34	171,993,438.1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9,668,474.50	45,559,052.81
盈余公积	342,510,924.02	228,757,117.9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32,965,935.96	2,222,487,473.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493,501,914.13	6,469,824,751.50
少数股东权益	1,318,263,013.93	1,473,921,111.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11,764,928.06	7,943,745,863.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652,477,661.76	16,262,168,939.22

法定代表人：郑炳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晓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澍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57,132,159.87	1,851,804,925.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57,452,574.0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0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33,062.64	319,208.40
其他应收款	2,150,081,554.49	2,420,221,555.6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54,836,241.71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71,908,477.97	205,058,852.74
其他流动资产	34,438,639.72	163,316,235.23
流动资产合计	5,571,446,468.72	4,641,220,777.6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702,242,170.29	3,396,461,201.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000,000.00	19,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9,976,003.27	82,577,091.71
在建工程		9,418,077.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546,450.32	27,627,299.56
无形资产	7,573,798.53	6,803,086.9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083,103.71	1,116,339.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880,978.18	33,036,948.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16,555,070.39	417,911,682.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85,857,574.69	3,993,951,726.97
资产总计	10,457,304,043.41	8,635,172,504.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2,618,984.90	100,079,444.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434,715.24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32,267,672.49	98,152,867.14
应交税费	3,727,970.72	1,590,462.25
其他应付款	945,557,874.36	767,651,425.3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9,259,463.14	1,168,574,482.9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13,866,680.85	2,136,048,682.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27,336,530.76	1,143,010,858.2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772,531.70	21,160,315.8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99,756.09	6,906,824.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50,108,818.55	1,171,077,999.03
负债合计	4,663,975,499.40	3,307,126,681.1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0,002,247.00	759,652,71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99,418,880.87	3,770,361,036.88
减：库存股	300,121,871.34	171,993,438.1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4,340,388.63	220,586,582.60
未分配利润	1,199,688,898.85	749,438,932.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93,328,544.01	5,328,045,823.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457,304,043.41	8,635,172,504.6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651,865,840.58	11,607,964,045.71
其中：营业收入	13,651,865,840.58	11,607,964,045.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304,035,903.74	10,458,789,222.45
其中：营业成本	10,748,407,738.22	9,221,121,565.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6,198,711.00	45,681,001.60
销售费用	75,324,822.49	69,693,177.39
管理费用	876,095,162.73	659,860,301.80
研发费用	429,011,987.00	375,404,145.64
财务费用	118,997,482.30	87,029,030.61
其中：利息费用	123,593,504.20	125,574,204.88
利息收入	24,236,319.40	41,600,409.14
加：其他收益	25,558,439.29	13,827,247.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175,763.11	85,843,520.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779,036.74	39,663,619.4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757,747.57	718,213.8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993,137.12	-58,535,796.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606,910.82	-78,517,836.5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22,242.91	24,921,286.7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70,099,595.96	1,137,431,458.11
加：营业外收入	7,229,545.84	4,910,543.15
减：营业外支出	15,176,774.92	9,384,338.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62,152,366.88	1,132,957,662.51
减：所得税费用	189,961,785.56	161,093,594.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2,190,581.32	971,864,068.4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2,190,581.32	971,864,068.4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7,766,556.60	715,985,193.06
其中：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利润	418,587.15	302,155.60
2.少数股东损益	274,424,024.72	255,878,875.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72,190,581.32	971,864,068.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97,766,556.60	715,985,193.0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4,424,024.72	255,878,875.3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1815	0.9553
（二）稀释每股收益	1.1815	0.955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7,933,448.05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754,024.01 元。

法定代表人：郑炳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晓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澍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2,958,757.81	17,178,947.28
减：营业成本	40,075,537.82	12,885,281.77
税金及附加	2,006,435.20	1,949,430.9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6,490,434.89	168,554,789.1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5,976,958.25	-94,994,389.64
其中：利息费用	88,992,210.11	97,682,228.27
利息收入	185,668,126.74	192,720,701.75
加：其他收益	449,180.15	357,986.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0,695,410.55	323,176,934.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502,987.37	7,645,869.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52,574.0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9,928.01	-120,063.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564.80	4,166,319.3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38,790,109.67	256,365,012.27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3,148.11	534,425.1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38,786,961.56	255,830,587.09
减：所得税费用	1,248,901.26	9,430,659.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7,538,060.30	246,399,927.9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7,538,060.30	246,399,927.9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37,538,060.30	246,399,927.9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05,931,336.97	10,974,385,553.5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508,973.43	13,901,044.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577,258.20	283,189,849.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48,017,568.60	11,271,476,447.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32,430,497.26	7,526,909,870.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4,862,834.25	1,326,157,468.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0,312,256.39	514,543,369.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4,367,942.97	492,818,736.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71,973,530.87	9,860,429,445.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6,044,037.73	1,411,047,002.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70.2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357,022.78	60,748,762.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821,759.12	56,318,958.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21,687,018.44	3,845,192,84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03,865,800.34	3,962,262,232.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9,574,933.98	860,574,212.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9,476,109.10	761,134.6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22,658,112.32	237,802,463.3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76,070,750.21	3,139,113,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57,779,905.61	4,238,250,810.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3,914,105.27	-275,988,578.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323,633.71	172,202,822.3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5,140,000.00	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06,268,158.86	786,148,925.2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172,905.62	45,786,656.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27,764,698.19	1,004,138,403.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36,142,540.50	1,154,926,689.9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2,707,297.89	453,165,145.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45,227,808.70	107,010,260.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4,883,076.28	172,123,747.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3,732,914.67	1,780,215,582.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4,031,783.52	-776,077,178.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40,870.92	-2,934,695.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879,154.94	356,046,550.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69,147,196.01	2,513,100,645.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33,268,041.07	2,869,147,196.0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58,233.75	17,401,324.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88,241.77	30,034,353.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46,475.52	47,435,678.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467,243.48	76,761,029.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83,142.99	12,421,099.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247,070.94	24,590,610.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597,457.41	113,772,738.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750,981.89	-66,337,060.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3,978,449.83	74,037,332.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46,287,018.44	3,199,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95,398,468.27	3,273,537,332.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08,910.66	12,849,284.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22,527,918.31	302,5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74,787,018.44	2,6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00,523,847.41	2,955,399,284.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5,125,379.14	318,138,048.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83,633.71	171,202,822.3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54,385,280.00	26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36,164,924.45	11,529,424,994.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95,733,838.16	11,965,627,816.5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13,400,000.00	862,182,1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5,685,563.50	316,248,135.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14,326,149.91	10,927,729,885.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63,411,713.41	12,106,160,120.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2,322,124.75	-140,532,303.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554,236.28	111,268,683.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51,801,829.99	1,740,533,146.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3,247,593.71	1,851,801,829.9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 期末余额	759, 652, 710. 00				3,38 5,36 1,83 5.85	171, 993, 438. 18		45,5 59,0 52.8 1	228, 757, 117. 99		2,22 2,48 7,47 3.03		6,46 9,82 4,75 1.50	1,47 3,92 1,11 1.79	7,943,745 ,863.29
加： 会计政策 变更															
前 期差错更 正															
其 他															
二、本年 期初余额	759, 652, 710. 00				3,38 5,36 1,83 5.85	171, 993, 438. 18		45,5 59,0 52.8 1	228, 757, 117. 99		2,22 2,48 7,47 3.03		6,46 9,82 4,75 1.50	1,47 3,92 1,11 1.79	7,943,745 ,863.29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 少以“-”	349, 537. 00				- 186, 885, 631. 86	128, 128, 433. 16		14,1 09,4 21.6 9	113, 753, 806. 03		210, 478, 462. 93		23,6 77,1 62.6 3	- 155, 658, 097. 86	- 131,980,9 35.23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97,766,556.60		897,766,556.60	274,424,024.72	1,172,190,581.3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9,537.00				-186,885,631.86	128,128,433.16							-314,664,528.02	34,387,113.87	-280,277,414.1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49,537.00				4,834,096.71	128,128,433.16							-122,944,799.45	35,140,000.00	-87,804,799.4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223,747.28								24,223,747.28		24,223,747.28
4. 其他					-215,943,475.85								-215,943,475.85	-752,886.13	-216,696,361.98
(三) 利润分配									113,753,806.03		-687,288,093.67		-573,534,287.64	470,586,315.48	-1,044,120,603.12
1. 提取盈余公积									113,753,806.03		-113,753,806.0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73,534,287.64		-573,534,287.64	470,586,315.48	-1,044,120,603.12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4,109,421.69					14,109,421.69	6,117,079.03	20,226,500.72	
1. 本期提取							369,616,196.92					369,616,196.92	64,947,362.58	434,563,559.50	
2. 本期使用							355,506,775.23					355,506,775.23	58,830,283.5	414,337,058.78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0,002,247.00				3,198,476,203.99	300,121,871.34	59,668,474.50	342,510,924.02		2,432,965,935.96		6,493,501,413	1,318,263,013.93	7,811,764,928.0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48,563,082.00				3,180,487,905.75	647,162,500		44,626,191.77	204,117,125.20		1,755,808,267.14		5,932,955,409.36	1,195,698,485.46	7,128,653,894.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1,259.99		1,259.99	-223,	-222,694.6

														954.62	3
二、本年期初余额	748,563,082.00				3,180,487,905.75	647,162,150		44,626,191.77	204,117,125.20		1,755,809,527.13		5,932,959.35	1,195,474,530.84	7,128,431,200.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11,089,628.00				204,873,930.10	171,346,275.68		932,861.04	24,639,992.79		466,677,945.90		536,868,082.15	278,446,580.95	815,314,663.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5,985,193.06		715,985,193.06	255,878,875.34	971,864,068.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89,628.00				204,873,930.10	171,346,275.68					-98,329.77		44,518,952.65	129,249,344.97	173,768,297.6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089,628.00				160,113,194.35	171,346,275.68							-143,453.33	1,000,000.00	856,546.6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2,279,754.68		42,279,754.68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80,981.07								2,480,981.07		2,480,981.07
4. 其他					42,279,754.68						-98,329.77		42,181,424.91	128,249,344.97	170,430,769.88
（三）利润分配								24,639,992.79			249,208,917.39		224,568,924.60	107,010,260.65	331,579,185.25
1. 提取盈余公积								24,639,992.79			24,639,992.7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4,568,924.60		-224,568,924.60	107,010,260.65	-331,579,185.25
4. 其他															
（四）所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932,861.04					932,861.04	328,621.29		1,261,482.33	
1. 本期提取								318,115,728.99					318,115,728.99	45,314,461.7		363,430,190.46	
2. 本期使用								317,182,867.95					317,182,867.95	44,985,840.18		362,168,708.13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59,652,710.00				3,385,361,835.85	171,993,438.18		45,559,052.81	228,757,117.99		2,224,747.30		6,469,824,751.50	1,473,921,111.79		7,943,745,863.2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9,652,710.00				3,770,361,036.88	171,993,438.18			220,586,582.60	749,438,932.22		5,328,045,823.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9,652,710.00				3,770,361,036.88	171,993,438.18			220,586,582.60	749,438,932.22		5,328,045,823.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9,537.00				29,057,843.99	128,128,433.16			113,753,806.03	450,249,966.63		465,282,720.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37,538,060.30		1,137,538,060.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9,537.00				29,057,843.99	128,128,433.16						-98,721,052.1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49,537.00				4,834,096.71	128,128,433.16						-122,944,799.4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223,747.28							24,223,747.2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3,753,806.03	-687,288,093.67		-573,534,287.64
1. 提取盈余公积									113,753,806.03	-113,753,806.0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73,534,287.64		-573,534,287.6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0,002,247.00				3,799,418,880.87	300,121,871.34			334,340,388.63	1,199,688,898.85		5,793,328,544.0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48,563,082.00				3,607,766,861.46	647,162.50			195,946,589.81	752,247,921.70		5,303,877,292.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48,563,082.00				3,607,766,861.46	647,162.50			195,946,589.81	752,247,921.70		5,303,877,292.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89,628.00				162,594,175.42	171,346,275.68			24,639,992.79	-2,808,989.48		24,168,531.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46,399,927.91		246,399,927.9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11,089,628.00				162,594,175.42	171,346,275.68						2,337,527.74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089,628.00				160,113,194.35	171,346,275.68						-143,453.3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80,981.07							2,480,981.0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4,639,992.79	-249,208,917.39			-224,568,924.6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639,992.79	-24,639,992.7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4,568,924.60			-224,568,924.6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59,652,710.00				3,770,361,036.88	171,993,438.18			220,586,582.60	749,438,932.22		5,328,045,823.52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 2007 年 12 月正式成立，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000190321349C。2012 年 6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60,002,247.00 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760,002,247.00 元，股本情况详见附注五、40。

2、公司注册地址

公司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 49 号之二津滨腾越大厦北塔 21 层。

3、公司总部办公地址

公司总部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兴民路 222 号之三（C3 栋）天盈广场东塔 56 层。

4、公司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公司三大业务板块为矿山工程服务、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与销售以及防务装备的生产与销售。公司的主要业务范围为：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技术开发；企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外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大于 900 万元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项金额大于 50 万元
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大于 270 万元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大于 370 万元
重要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大于 2200 万元
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大于 12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金额大于 1500 万元
重要的研发项目	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期末净资产大于 3.6 亿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期末净资产大于 2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及合并成本是恰当的，则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3）企业合并中相关费用的处理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

A.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B. 分步购买股权至取得控制权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购买日作为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股东权益变动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② 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原有子公司相关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损益。

B.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独立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所述方法进行核算。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对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本公司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将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的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本公司将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本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类：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C.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

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除了获得的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损益。该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B.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C.属于上述 A.或 B.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A.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D.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其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

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B.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C.属于上述 A.或 B.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A.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企业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D.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如存在下列情况：

①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②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且合同条款实质上是不同的，公司应当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详见附注三、20。

（6）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①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 ②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减值

①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贷款承诺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质保金、应收工程款等）和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本公司始终按照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含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应收分期收款提供劳务款等）和合同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本公司自初始确认时起均按照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资产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资产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12、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信用级别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3	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是指由以下银行承兑的汇票：

（1）6 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如：中国银行、农业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2）10 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如：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光大银行、华夏银行、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和渤海银行。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按照客户类别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工程矿服组合	工程矿服的客户具有相同的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民爆炸药组合	民爆炸药的客户具有相同的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3：防务装备组合	防务装备的客户具有相同的信用风险特征

14、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本公司的应收款项融资主要包括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按照客户类别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分为不同组别：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工程矿服组合	工程矿服的客户具有相同的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民爆炸药组合	民爆炸药的客户具有相同的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3：防务装备组合	防务装备的客户具有相同的信用风险特征

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会计政策之 11 金融工具中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处理。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划分组合情况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投标保证金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起到投标责任担保作用的应收款项
组合 2：履约保证金及押金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各类履约保证金、押金、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组合 3：员工备用金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员工借支的应收款项
组合 4：其他往来款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的合作暂付款、暂时代垫代付款及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 5：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16、合同资产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组合 1：工程矿服组合	工程矿服的客户具有相同的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民爆炸药组合	民爆炸药的客户具有相同的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3：防务装备组合	防务装备的客户具有相同的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中：

①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并定期盘点存货。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 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 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 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 已经获得批准。

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 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 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 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 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 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 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 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 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 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 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 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 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9、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B.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C.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D.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③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C.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D.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F.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④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0、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该有序交易是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或负债时，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公司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使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21、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的长期应收款包括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质保金、应收工程款、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应收分期收款提供劳务款等款项。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质保金、应收工程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融资租赁款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融资租赁款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起到投标责任担保作用的应收款项
组合 2：应收质保金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各类履约保证金、押金、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组合 3：应收工程款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员工借支的应收款项

对于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质保金、应收工程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除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质保金、应收工程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2、长期股权投资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

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有确凿证据证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除外）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

A.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B.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C.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在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D.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转入当期损益。

A.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B.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8、长期资产减值。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①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1.90-4.85	3.00-5.00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9.50-19.40	3.00-5.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9.50-19.40	3.00-5.00
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9.00-19.40	3.00-5.00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

本公司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次月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具体详见附注三、28。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分类：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核算，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

本公司房屋建筑物具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为竣工并达预定可使用状态.；需要安装的机器设备具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为完成安装验收并达预定可使用状态。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具体详见附注三、28。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应当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并应当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7、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公司无形资产分为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商标及销售网络、办公软件、产能使用费等。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及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应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本公司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

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并于每会计年度内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应当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核算方法进行处理。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确认依据、估计情况如下：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法定使用权
专利权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非专利技术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商标及销售网络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办公软件	3-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产能使用费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具体详见附注三、28。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直接发生的研发人员工资、直接材料、相关设备折旧费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本公司划分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的支出的具体标准如下：

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阶段。开发阶段是指已完成研究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

公司根据上述划分研究阶段、开发阶段的标准，归集相应阶段的支出。研究阶段发生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28、长期资产减值

(1) 长期资产的适用范围

资产减值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包括资本化的开发支出）、使用权资产、商誉等。

(2) 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的，则进行减值测试。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对于因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以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并在其预计受益期内按直线平均法进行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0、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①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如下：

A.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2、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精算并初始计量。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3、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应当考虑以下因素：①期权的行权价格；②期权的有效期；③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④股价预计波动率；⑤股份的预计股利；⑥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⑦分期行权的股份支付。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

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借记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34、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也包括有能力阻止其他方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发生后续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在合同开始日所采用的基础将该后续变动金额分摊至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对于合同开始日之后单独售价的变动不再重新分摊交易价格。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因转让商品而有权向客户收取的对价是非现金形式时，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在合同开始日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除了为自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外，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应付客户对价超过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作为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在对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实物；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服务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按照本公司业务类型具体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矿山开采、民爆产品和防务装备产品销售，本公司的矿山开采业务主要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

对于固定总价合同，本公司采用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根据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本公司采用产出法，即按照本期完成的工作量及对应的综合单价确认收入。

本公司的民爆产品和防务装备产品销售业务，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民用爆破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1) 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也包括有能力阻止其他方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发生后续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在合同开始日所采用的基础将该后续变动金额分摊至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对于合同开始日之后单独售价的变动不再重新分摊交易价格。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因转让商品而有权向客户收取的对价是非现金形式时，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在合同开始日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除了为自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外，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应付客户对价超过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作为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在对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实物；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

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服务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按照本公司业务类型具体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矿山开采、民爆产品和防务装备产品销售，本公司的矿山开采业务主要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

对于固定总价合同，本公司采用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根据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本公司采用产出法，即按照本期完成的工作量及对应的综合单价确认收入。

本公司的民爆产品和防务装备产品销售业务，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35、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本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除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以外）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A**：商誉的初始确认；**B**：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除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以外）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C**：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①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38、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公司进行如下评估：①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②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③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租赁的分拆和合并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企业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在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应当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①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②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③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的价值低于人民币 100,000.00 元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除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A.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D.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

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租赁变更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属于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应当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属于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属于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若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若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 28、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回购本公司股份

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应当减少所有者权益。

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如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公司回购其普通股形成的库存股不参与公司利润分配，公司将其作为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2) 套期会计

①套期会计的分类

本公司将套期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A.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

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B.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且将影响企业的损益。

C.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②套期会计方法及套期工具

套期会计方法是指公司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相同会计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反映风险管理活动影响的方法。

套期工具是指公司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其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消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被套期项目是指公司面临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且被指定为被套期对象的、能够可靠计量的项目。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A.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组成；

B.在套期开始时，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该文件至少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包括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原因分析以及套期比率确定方法）等内容；

C.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的要求。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A)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B)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C)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应当等于企业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

③套期会计确认和计量

A.公允价值套期满足上述条件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A)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B)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B.现金流量套期满足上述条件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A)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 a.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 b.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B)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对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进行后续处理：

a.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企业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公司应当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b.对于不属于上述 a.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公司应当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公司应当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满足上述条件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A)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B)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套期关系作出再平衡的，应当在调整套期关系之前确定套期关系的套期无效部分，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更新在套期剩余期限内预期将影响套期关系的套期无效部分产生原因的分析，并相应更新套期关系的书面文件。

套期关系再平衡可能会导致企业增加或减少指定套期关系中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企业增加了指定的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增加部分自指定增加之日起作为套期关系的一部分进行处理；企业减少了指定的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减少部分自指定减少之日起不再作为套期关系的一部分，作为套期关系终止处理。

(3) 债务重组

①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权人应当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专项储备

公司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直接计入成本费用，同时计入“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安全生产费时，属于支付安全生产检查等费用性支出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用以购建安全防护资产等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1) 建设工程施工企业以建筑安装工程造价为依据，于月末按工程进度计算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标准如下：

- ①矿山工程 3.5%；
- ②铁路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3%；
- ③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 2.5%；
- ④冶炼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化工石油工程、通信工程 2%；
- ⑤市政公用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公路工程 1.5%。

在《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实施前建设工程项目已经完成招投标并签订合同的，安全生产费用按照原规定提取标准执行。

2) 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确定本年度应计提金额，并逐月平均提取。具体如下：

- ①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4% 提取；
- ②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2% 提取；
- ③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5% 提取；
- ④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 提取。

3) 军工危险化学品研制、生产与试验企业，包括火炸药、推进剂、弹药（含战斗部、引信、火工品）、火箭导弹发动机、燃气发生器等，提取标准如下：

- ①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5% 提取；
- ②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3% 提取；
- ③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1% 提取；
- ④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5% 提取。

4) 交通运输企业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依据，确定本年度应计提金额，并逐月平均提取。具体如下：

①普通货运业务 1%；

②客运业务、管道运输、危险品等特殊货运业务 1.5%。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要求“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政策。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要求“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政策。执行解释 18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0%；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7%；20%；24%；25%；29%；35%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宏大链邵矿业有限公司	15%
宏大爆破（马）有限公司	年度利润总额不超 915,960.00 元的部分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7%，超过部分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4%
宏大链邵老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
宏大链邵圭亚那建设公司	25%
宏大爆破巴基斯坦工程有限公司	29%
宏大链邵哥伦比亚简易股份公司	35%

2、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1) 子公司清远市清新区物资有限公司、甘肃静宁兴安商贸有限公司、广州市宏大爆破工程有限公司、锡林郭勒盟行安运输服务有限公司、江门市新会区润城物资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市日昌运输有限责任公司、阿克塞安顺运输有限公司、静宁陇兴化工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甘肃兴菱爆破有限公司、广东宏大砂石有限公司和北京广业宏大矿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均为小型微利企业。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规定，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规定，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子公司内蒙古天安配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赤峰市威盾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赤峰市通缘爆破有限责任公司、锡林郭勒盟通缘爆破有限责任公司、呼伦贝尔市通缘爆破有限责任公司、兴安盟通缘爆破有限责任公司和通辽市天安爆破有限公司均为小型微利企业，且 2024 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均低于 100 万元。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规定，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另据内财税[2019] 227 号文件，免征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即 40% 部分），实际按 3% 缴纳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文件精神，子公司察右中旗柯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左旗北方和平化工有限公司、内蒙古日盛民爆集团日昊化工有限公司、内蒙古吉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呼伦贝尔吉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酒泉兴安民爆器材有限公司、平凉兴安民爆器材有限公司、甘肃鑫安爆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宏大爆破工程有限公司和甘肃宏大民爆器材有限公司嘉峪关分公司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4) 本公司之下列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4 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编号	纳税主体名称	证书编号	获得证书的时间	有效期
1	宏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GR202244002369	2022 年	三年
2	罗定宏大民爆有限公司	GR202244010490	2022 年	三年

3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GR202244007091	2022 年	三年
4	北京中科力爆炸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GR202211003424	2022 年	三年
5	鞍钢矿业爆破有限公司	GR202321000740	2023 年	三年
6	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	GR202237102153	2022 年	三年
7	福建省新华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GR202235000686	2022 年	三年
8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GR202343000688	2023 年	三年
9	广东华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GR202344011023	2023 年	三年
10	广东省四〇一厂有限公司【注 1】	GR202444008659	2024 年	三年
11	广东宏大韶化民爆有限公司	GR202344005643	2023 年	三年
12	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	GR202332008260	2023 年	三年
13	内蒙古日盛民爆集团日昊化工有限公司【注 2】	GR202415000516	2024 年	三年
14	察右中旗柯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注 3】	GR202415000410	2024 年	三年
15	阿拉善左旗北方和平化工有限公司	GR202315000518	2023 年	三年
16	广东宏大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R202344014658	2023 年	三年
17	金宏智能无人系统(广东)有限公司【注 4】	GR202444003130	2024 年	三年

注 1：2024 年 12 月，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了《对广东省认定机构 2024 年认定报备的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广东省四〇一厂有限公司拟被认定为广东省 2024 年高新技术企业并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广东省四〇一厂有限公司自 2024 年起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政策。

注 2：2024 年 12 月，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了《对内蒙古自治区认定机构 2024 年认定报备的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示的通知》，内蒙古日盛民爆集团日昊化工有限公司拟被认定为内蒙古自治区 2024 年高新技术企业并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内蒙古日盛民爆集团日昊化工有限公司自 2024 年起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政策。

注 3：2024 年 12 月，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了《对内蒙古自治区认定机构 2024 年认定报备的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示的通知》，察右中旗柯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拟被认定为内蒙古自治区 2024 年高新技术企业并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察右中旗柯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自 2024 年起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政策。

注 4：2024 年 12 月，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了《对广东省认定机构 2024 年认定报备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金宏智能无人系统（广东）有限公司拟被认定为广东省 2024 年高新技术企业并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金宏智能无人系统（广东）有限公司自 2024 年起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584,359.17	1,111,791.81
银行存款	2,623,528,521.12	2,868,035,404.20
其他货币资金	257,124,283.61	89,784,496.08
合计	2,883,237,163.90	2,958,931,692.0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10,301,357.92	108,710,673.47

其他说明：

注：公司期末受限的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汇票保证金	88,072,741.52	75,901,605.15
保函保证金	20,016,851.47	13,799,600.00
冻结资金及其他	7,997,464.21	83,290.93
借款保证金	133,882,065.63	
合计	249,969,122.83	89,784,496.08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13,462,111.19	718,213.89
其中：		
理财投资	1,400,461,712.33	
外汇合约	13,000,398.86	718,213.89
其中：		
合计	1,413,462,111.19	718,213.89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63,755,297.08	650,236,258.17
商业承兑票据	341,687,815.32	177,686,388.22
减：坏账准备	-5,880,043.79	-3,327,101.79
合计	899,563,068.61	824,595,544.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905,443,112.40	100.00%	5,880,043.79	0.65%	899,680,736.68	827,922,646.39	100.00%	3,327,101.79	0.40%	824,595,544.60
其中：										
其中：1.信用级别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563,755,297.08	62.26%			563,755,297.08	650,236,258.17	78.54%			650,236,258.17
2.商业承兑汇票	341,687,815.32	37.74%	5,880,043.79	1.72%	335,925,439.60	177,686,388.22	21.46%	3,327,101.79	1.87%	174,359,286.43
合计	905,443,112.40	100.00%	5,880,043.79	0.65%	899,680,736.68	827,922,646.39	100.00%	3,327,101.79	0.40%	824,595,544.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银行承兑汇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工程矿服组合	398,124,737.71		
民爆炸药组合	165,630,559.37		
合计	563,755,297.0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商业承兑汇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工程矿服组合	329,545,666.23	4,952,699.61	1.50%
民爆炸药组合	12,142,149.09	927,344.18	7.64%
合计	341,687,815.32	5,880,043.7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3,327,101.79	3,064,181.92	511,239.92			5,880,043.79
合计	3,327,101.79	3,064,181.92	511,239.92			5,880,043.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880,336.50
合计	15,880,336.50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41,008,681.67
商业承兑票据		159,088,916.12
合计		500,097,597.79

4、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99,947,705.10	1,966,381,044.09
1 至 2 年	304,592,755.09	173,387,791.97
2 至 3 年	96,415,484.98	45,853,013.46
3 年以上	429,523,025.42	455,632,107.13
3 至 4 年	31,371,591.55	38,696,005.44
4 至 5 年	33,194,109.70	168,942,330.55
5 年以上	364,957,324.17	247,993,771.14
合计	3,030,478,970.59	2,641,253,956.6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2,461,150.41	9.98%	291,436,852.87	96.36%	11,024,297.54	329,232,555.93	12.47%	301,111,516.91	91.46%	28,121,039.02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28,017,820.18	90.02%	204,191,749.91	7.48%	2,523,826,070.27	2,312,021,400.72	87.53%	171,071,153.19	7.40%	2,140,950,247.53
其中：										
工程矿服组合	2,256,347,894.46	74.46%	166,481,802.37	7.38%	2,089,866,092.09	1,796,914,673.46	68.03%	135,422,273.21	7.54%	1,661,492,400.25
民爆炸药组合	328,011,032.00	10.82%	30,973,083.84	9.44%	297,037,948.16	398,108,593.50	15.07%	29,204,628.67	7.34%	368,903,964.83
防务装备组合	143,658,893.72	4.74%	6,736,863.70	4.69%	136,922,030.02	116,998,133.76	4.43%	6,444,251.31	5.51%	110,553,882.45
合计	3,030,478,970.59	100.00%	495,628,602.78	16.35%	2,534,850,367.81	2,641,253,956.65	100.00%	472,182,670.10	17.88%	2,169,071,286.5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第一名	250,285,793.84	225,257,214.46	238,373,464.94	238,373,464.94	100.00%	根据诉讼实际执行、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计提
第二名			14,025,374.44	3,001,076.90	21.40%	款项难以收回
第三名	17,843,565.28	17,843,565.28				款项难以收回
第四名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款项难以收回
第五名	9,175,379.33	9,175,379.33	9,175,379.33	9,175,379.33	100.00%	款项难以收回
其他	41,927,817.48	38,835,357.84	30,886,931.70	30,886,931.70	100.00%	款项难以收回
合计	329,232,555.93	301,111,516.91	302,461,150.41	291,436,852.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工程矿服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48,737,045.65	29,652,270.32	1.60%
1-2 年	188,621,963.01	18,111,879.58	9.60%
2-3 年	89,860,402.83	17,504,382.37	19.48%
3-4 年	28,644,475.99	11,667,472.28	40.73%
4-5 年	22,168,964.56	12,163,176.97	54.87%
5 年以上	78,315,042.43	77,382,620.85	98.81%
合计	2,256,347,894.46	166,481,802.3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民爆炸药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88,670,539.58	12,140,758.43	4.21%
1-2 年	20,153,885.65	3,709,615.00	18.41%
2-3 年	6,391,726.65	2,965,346.37	46.39%
3-4 年	1,947,070.72	1,747,500.29	89.75%
4-5 年	4,879,259.52	4,441,313.87	91.02%
5 年以上	5,968,549.88	5,968,549.88	100.00%
合计	328,011,032.00	30,973,083.8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防务装备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2,565,650.87	6,452,048.93	4.53%
1-2 年	756,001.00	77,187.70	10.21%
2-3 年	64,355.50	18,714.58	29.08%
3-4 年	144,850.00	71,338.63	49.25%
4-5 年	53,653.80	43,191.31	80.50%
5 年以上	74,382.55	74,382.55	100.00%
合计	143,658,893.72	6,736,863.7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1,111,516.91	18,246,637.39	8,602,513.17	19,318,788.26		291,436,852.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1,071,153.19	33,081,641.23	8,831,325.22	163,100.69	9,033,381.40	204,191,749.91
合计	472,182,670.10	51,328,278.62	17,433,838.39	19,481,888.95	9,033,381.40	495,628,602.7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伊犁庆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092,459.65	收回款项	收回银行存款	可回收性
香格里拉市鼎立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126,549.71	收回款项	收回银行存款	可回收性
甘肃第五建设集团公司西藏分公司	2,000,000.00	收回款项	收回银行存款	可回收性
合计	7,219,009.36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9,481,888.9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中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17,843,565.28	款项难以收回	经公司总经理决定	否
合计		17,843,565.28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40,448,341.51	120,464,529.77	260,912,871.28	5.65%	5,027,782.70
第二名	238,373,464.94		238,373,464.94	5.16%	238,373,464.94
第三名	216,871,086.66		216,871,086.66	4.70%	3,253,066.30
第四名	72,986,033.66	125,993,861.50	198,979,895.16	4.31%	9,517,568.08
第五名	136,943,931.74		136,943,931.74	2.97%	2,054,158.98
合计	805,622,858.51	246,458,391.27	1,052,081,249.78	22.79%	258,226,041.00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8,562,281.03	88,562,281.03		90,273,934.28	71,868,037.27	18,405,897.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工程矿服组合	1,489,819,430.56	66,655,532.43	1,423,163,898.13	1,435,739,113.75	43,554,021.96	1,392,185,091.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民爆炸药组合	6,821,026.99	1,078,110.59	5,742,916.40	6,418,629.79	711,922.62	5,706,707.17
合计	1,585,202,738.58	156,295,924.05	1,428,906,814.53	1,532,431,677.82	116,133,981.85	1,416,297,695.9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工程矿服组合	54,080,316.81	未结算工程款
合计	54,080,316.81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8,562,281.03	5.59%	88,562,281.03	100.00%		90,273,934.28	5.89%	71,868,037.27	79.61%	18,405,897.01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96,640,457.55	94.41%	67,733,643.02	4.53%	1,428,906,814.53	1,442,157,743.54	94.11%	44,265,944.58	3.07%	1,397,891,798.96
其中：										
工程矿服组合	1,489,819,430.56	93.98%	66,655,532.43	4.47%	1,423,163,898.13	1,435,739,113.75	93.69%	43,554,021.96	3.03%	1,392,185,091.79
民爆炸药组合	6,821,026.99	0.43%	1,078,110.59	15.81%	5,742,916.40	6,418,629.79	0.42%	711,922.62	11.09%	5,706,707.17
合计	1,585,202,738.58	100.00%	156,295,924.05	9.86%	1,428,906,814.53	1,532,431,677.82	100.00%	116,133,981.85	7.58%	1,416,297,695.9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第一名	43,806,065.66	35,044,852.54	43,806,065.66	43,806,065.66	100.00%	款项难以收回
第二名	19,289,367.79	9,644,683.90	19,289,367.79	19,289,367.79	100.00%	款项难以收回
第三名	16,382,022.74	16,382,022.74	16,382,022.74	16,382,022.74	100.00%	款项难以收回
第四名	3,078,525.01	3,078,525.01	3,078,525.01	3,078,525.01	100.00%	款项难以收回
第五名	3,038,924.23	3,038,924.23	3,038,924.23	3,038,924.23	100.00%	款项难以收回
第六名	2,398,395.69	2,398,395.69	2,398,395.69	2,398,395.69	100.00%	款项难以收回
第七名	2,280,633.16	2,280,633.16	568,979.91	568,979.91	100.00%	款项难以收回
合计	90,273,934.28	71,868,037.27	88,562,281.03	88,562,281.0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①按工程矿服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185,829,038.14	17,787,435.57	1.50%
1-2年	178,353,924.86	14,625,021.84	8.20%
2-3年	59,223,334.48	9,351,364.50	15.79%
3-4年	44,790,771.80	13,137,133.36	29.33%

4-5 年	17,214,464.26	7,402,219.64	43.00%
5 年以上	4,407,897.02	4,352,357.52	98.74%
合计	1,489,819,430.56	66,655,532.4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②按民爆炸药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无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052,810.20	309,893.80	5.12%
3-4 年	768,216.79	768,216.79	100.00%
合计	6,821,026.99	1,078,110.5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③按防务装备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405,897.01	1,711,653.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工程矿服组合	23,887,981.09	786,470.6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民爆炸药组合	366,187.97			
合计	42,660,066.07	2,498,123.87		——

6、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93,895,604.52	331,344,114.52
合计	493,895,604.52	331,344,114.5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3,895,604.52	100.00%			493,895,604.52	331,344,114.52	100.00%			331,344,114.52

其中：										
工程矿服组合	308,095,765.57	62.83%			308,095,765.57	198,424,710.33	59.88%			198,424,710.33
民爆炸药组合	183,114,402.88	37.08%			183,114,402.88	132,019,083.11	39.84%			132,019,083.11
防务装备组合	2,685,436.07	0.09%			2,685,436.07	900,321.08	0.27%			900,321.08
合计	493,895,604.52	100.00%			493,895,604.52	331,344,114.52	100.00%			331,344,114.5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①按工程矿服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8,095,765.57		
合计	308,095,765.5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②按民爆炸药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3,114,402.88		
合计	183,114,402.8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③按防务装备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685,436.07		
合计	2,685,436.07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8,349,950.13
合计	118,349,950.13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18,360,337.42	
合计	518,360,337.42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34,557,112.82	126,113,340.13
合计	134,557,112.82	126,113,340.13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标保证金	27,873,434.89	26,671,718.53
履约保证金及押金	118,914,968.22	116,697,932.43
员工备用金	32,034,463.00	23,910,096.49
其他往来款	70,356,747.94	64,094,893.28
合计	249,179,614.05	231,374,640.73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1,193,188.02	48,690,687.03
1 至 2 年	18,166,199.00	48,373,035.74
2 至 3 年	34,229,120.46	19,172,265.12
3 年以上	115,591,106.57	115,138,652.84
3 至 4 年	16,945,508.43	21,576,855.24
4 至 5 年	17,235,816.20	26,524,045.09
5 年以上	81,409,781.94	67,037,752.51
合计	249,179,614.05	231,374,640.7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762,204.21	13.15%	32,561,547.54	99.39%	200,656.67	37,612,078.32	16.26%	36,557,979.81	97.20%	1,054,098.51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	216,417,409.84	86.85%	82,060,953.69	37.92%	134,356,456.15	193,762,562.41	83.74%	68,703,320.79	35.46%	125,059,241.62

账准备										
其中：										
投标保证金	27,873,434.89	11.18%	7,244,918.43	25.99%	20,628,516.46	25,921,718.53	11.20%	6,366,914.54	24.56%	19,554,803.99
履约保证金及押金	109,662,663.38	44.01%	43,087,170.52	39.29%	66,575,492.86	102,048,896.88	44.11%	39,449,275.12	38.66%	62,599,621.76
员工备用金	30,371,645.58	12.19%	5,509,631.52	18.14%	24,862,014.06	21,295,465.71	9.20%	4,297,372.65	20.18%	16,998,093.06
其他往来款	48,509,665.99	19.47%	26,219,233.22	54.05%	22,290,432.77	44,496,481.29	19.23%	18,589,758.48	41.78%	25,906,722.81
合计	249,179,614.05	100.00%	114,622,501.23	46.00%	134,557,112.82	231,374,640.73	100.00%	105,261,300.60	45.49%	126,113,340.1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第一名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100.00%	款项难以收回
第二名	5,638,683.10	5,638,683.10	5,638,683.10	5,638,683.10	100.00%	款项难以收回
第三名	4,216,394.05	3,162,295.54	3,950,000.00	3,950,000.00	100.00%	款项难以收回
第四名	3,950,000.00	3,950,000.00	3,715,009.79	3,715,009.79	100.00%	款项难以收回
其他	17,807,001.17	17,807,001.17	13,458,511.32	13,257,854.65	98.51%	款项难以收回
合计	37,612,078.32	36,557,979.81	32,762,204.21	32,561,547.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投标保证金	24,997,992.05	5,532,103.67	22.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履约保证金及押金	47,946,326.37	9,257,302.29	19.3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员工备用金	22,272,174.45	2,278,454.00	10.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往来款	25,369,193.59	10,768,964.61	42.45%
合计	120,585,686.46	27,836,824.5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投标保证金	2,875,442.84	1,712,814.76	59.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履约保证金及押金	61,716,337.01	33,829,868.23	54.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员工备用金	8,099,471.13	3,231,177.52	39.8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往来款	23,140,472.40	15,450,268.61	66.77%
合计	95,831,723.38	54,224,129.1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762,204.21	32,561,547.54	99.39%
合计	32,762,204.21	32,561,547.5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123,447.16	46,445,079.83	36,692,773.61	105,261,300.60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6,720,226.93	7,905,471.88	1,319,362.80	15,945,061.61
本期转回	2,279,981.26	126,422.59	4,409,638.87	6,816,042.72
本期核销			1,681,000.00	1,681,000.00
其他变动	1,273,131.74		640,050.00	1,913,181.74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7,836,824.57	54,224,129.12	32,561,547.54	114,622,501.2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681,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履约保证金	11,238,460.31	1 年以内、5 年以上	4.51%	8,560,391.64

第二名	履约保证金	9,000,000.00	1-3 年	3.61%	3,333,702.51
第三名	其他往来款	8,246,822.56	1-3 年、5 年以上	3.31%	4,949,325.35
第四名	其他往来款	8,000,000.00	5 年以上	3.21%	6,122,400.00
第五名	履约保证金	7,500,000.00	3-4 年	3.01%	3,174,750.00
合计		43,985,282.87		17.65%	26,140,569.50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4,509,382.79	63.96%	65,174,197.95	56.88%
1 至 2 年	13,606,258.89	19.55%	47,602,618.68	41.55%
2 至 3 年	11,271,348.19	16.19%	1,511,016.92	1.32%
3 年以上	210,777.16	0.30%	290,643.00	0.25%
合计	69,597,767.03		114,578,476.55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13,483,644.46	19.37
第二名	8,676,484.72	12.47
第三名	5,098,751.63	7.33
第四名	4,342,150.06	6.24
第五名	2,799,294.00	4.02
合计	34,400,324.87	49.43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1,090,266.67	2,997,762.19	268,092,504.48	259,755,513.60	2,099,573.27	257,655,940.33
在产品	12,973,455.86		12,973,455.86	19,171,852.59		19,171,852.59
库存商品	87,817,510.81		87,817,510.81	54,226,780.43	249,769.69	53,977,010.74

周转材料	266,615.96		266,615.96	1,049,659.81		1,049,659.81
合同履约成本	10,387,409.43		10,387,409.43			
发出商品	1,066,261.28		1,066,261.28	52,211,050.00		52,211,050.00
委托加工物资	101,401.69		101,401.69	340,297.69		340,297.69
低值易耗品	9,724,277.03		9,724,277.03	3,093,605.49		3,093,605.49
在途物资	595,542.85		595,542.85	3,633,172.59		3,633,172.59
合计	394,022,741.58	2,997,762.19	391,024,979.39	393,481,932.20	2,349,342.96	391,132,589.24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099,573.27	898,188.92				2,997,762.19
库存商品	249,769.69			249,769.69		
合计	2,349,342.96	898,188.92		249,769.69		2,997,762.19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原材料	271,090,266.67	2,997,762.19	1.11%	259,755,513.60	2,099,573.27	0.81%
在产品	12,973,455.86			19,171,852.59		
库存商品	87,817,510.81			54,226,780.43	249,769.69	0.46%
周转材料	266,615.96			1,049,659.81		
委托加工物资	101,401.69			340,297.69		
低值易耗品	9,724,277.03			3,093,605.49		
在途物资	595,542.85			3,633,172.59		
发出商品	1,066,261.28			52,211,050.00		
合同履约成本	10,387,409.43					
合计	394,022,741.58	2,997,762.19	0.76%	393,481,932.20	2,349,342.96	0.60%

(3)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本期确认的合同履约成本摊销金额为 0 元。

10、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固定资产	572,471.76		572,471.76	572,471.76		
合计	572,471.76		572,471.76	572,471.76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单	271,908,477.97	205,876,188.74
合计	271,908,477.97	205,876,188.74

12、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费	70,656,299.36	83,445,687.21
待抵扣进项税额	101,628,169.17	91,936,826.47
待认证进项税额	25,007,492.33	16,190,351.12
定期存款	170,471,138.01	380,796,874.15
合计	367,763,098.87	572,369,738.95

1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北京中安科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清远市和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85,000.00	
南京东诺工业炸药高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100,710.00	
乌兰察布市安平爆破作业有限公司	2,620,000.00	2,620,000.00						
北京科电航宇空间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平凉市静宁成纪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巴林左旗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5,400,000.00	15,400,000.00						
合计	37,720,000.00	37,720,000.00					185,710.00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江门市新安民爆物品有限公司	895,103.26				-502,431.69			141,001.50			251,670.07	
小计	895,103.26				-502,431.69			141,001.50			251,670.07	
二、联营企业												
韶关市粤联民用爆破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610,197.77				-3,118.89			20,000.00			587,078.88	
深圳市创者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37,966,856.02				11,337,590.69						49,304,446.71	
昌都市创合工程有限公司	17,193,413.76				5,351,343.95			4,600,000.00			17,944,757.71	
广东广业海砂资源有限公司	4,740,354.36	4,740,354.36									4,740,354.36	4,740,354.36
福建宏大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377,587.74				-3,662,397.41					-545,115.09	6,260,305.42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318,621.37				20,698.42			870,000.00			8,469,319.79	
东莞市宏大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2,221,110.50				24,255.61						2,245,366.11	
广州宏安芯科技有限公司	7,798,962.20				865,571.41			1,295,000.00			7,369,533.61	
广东联合民爆有限	7,159,978.31				2,630,403.09			2,480,000.00			7,310,381.40	

公司												
内蒙古生力众成民爆有限公司	72,046,833.99				9,576,054.23						81,622,888.22	
赤峰硕翔民爆器材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4,983,028.15				712,869.90						5,695,898.05	
葛洲坝易普力呼伦贝尔民爆有限公司	29,166,067.27				8,863,979.12			7,139,132.15			30,890,914.24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75,624,875.38				7,897,318.91			3,522,022.50			80,000,171.79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81,664.37				21,732.01						1,703,396.38	
北京宏大天力科技有限公司			13,800,000.00		-1,354,832.61						12,445,167.39	
小计	279,889,551.19	4,740,354.36	13,800,000.00		42,281,468.43			19,926,154.65		545,115.09	316,589,980.06	4,740,354.36
合计	280,784,654.45	4,740,354.36	13,800,000.00		41,779,036.74			20,067,156.15		545,115.09	316,841,650.13	4,740,354.36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5、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322,318.73			15,322,318.73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5,322,318.73		15,322,318.7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508,115.65		3,508,115.65
2.本期增加金额	667,529.40		667,529.40
(1) 计提或摊销	667,529.40		667,529.40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175,645.05		4,175,645.0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146,673.68		11,146,673.68
2.期初账面价值	11,814,203.08		11,814,203.0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751,871,528.79	2,139,873,553.63
固定资产清理	329,231.55	2,345,336.85
合计	2,752,200,760.34	2,142,218,890.4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46,447,618.38	1,860,870,438.34	490,780,641.93	112,528,595.74	3,910,627,294.39
2.本期增加金额	496,923,907.50	556,757,970.26	97,502,174.06	29,304,531.65	1,180,488,583.47
(1) 购置	2,722,804.68	453,469,146.41	64,227,679.90	15,397,472.94	535,817,103.93
(2) 在建工程转入	391,670,832.67	55,544,494.74	8,295,234.99	6,227,014.75	461,737,577.15
(3) 企业合并增加	102,530,270.15	47,744,329.11	24,979,259.17	7,680,043.96	182,933,902.39
3.本期减少金额	14,120,119.63	192,692,756.76	82,639,036.28	13,649,132.11	303,101,044.78
(1) 处置或报废	14,120,119.63	192,692,756.76	82,639,036.28	13,649,132.11	303,101,044.78
4.期末余额	1,929,251,406.25	2,224,935,651.84	505,643,779.71	128,183,995.28	4,788,014,833.0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03,689,065.09	916,364,036.71	280,387,016.40	61,078,902.84	1,761,519,021.04
2.本期增加金额	100,917,029.24	307,572,227.05	78,664,685.88	16,464,162.17	503,618,104.34
(1) 计提	69,839,646.94	286,719,168.06	66,445,168.60	12,994,413.29	435,998,396.89
(2) 其他	31,077,382.30	20,853,058.99	12,219,517.28	3,474,488.38	67,624,446.95
3.本期减少金额	8,743,259.16	152,607,674.77	74,868,482.58	9,749,709.32	245,969,125.83
(1) 处置或报废	8,743,259.16	152,607,674.77	74,868,482.58	9,749,709.32	245,969,125.83
4.期末余额	595,862,835.17	1,071,328,588.99	284,183,219.70	67,793,355.69	2,019,167,999.5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596,385.66	3,391,193.24	226,296.04	20,844.78	9,234,719.72
2.本期增加金额	3,647,698.47	4,586,804.11	71,487.50	56,781.20	8,362,771.28
(1) 计提	1,784,616.74	4,586,804.11	71,487.50	56,781.20	6,499,689.55
(2) 其他	1,863,081.73				1,863,081.73
3.本期减少金额		502,662.45	99,785.15	19,738.66	622,186.26
(1) 处置或报废		502,662.45	99,785.15	19,738.66	622,186.26
4.期末余额	9,244,084.13	7,475,334.90	197,998.39	57,887.32	16,975,304.7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24,144,486.95	1,146,131,727.95	221,262,561.62	60,332,752.27	2,751,871,528.79

2.期初账面价值	937,162,167.63	941,115,208.39	210,167,329.49	51,428,848.12	2,139,873,553.63
----------	----------------	----------------	----------------	---------------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北京大兴区盛坊路5号院4号楼、5号楼车位	6,614,679.05	正在办理
江苏红光餐厅宿舍楼	2,767,437.64	正在办理
江苏红光化工材料库	554,240.91	正在办理
柯达化工库区房屋建筑物	7,134,115.50	正在办理
柯达化工职工宿舍	1,115,143.46	正在办理
涟邵集团职工宿舍住房	498,930.86	正在办理
平凉兴安库区房屋建筑物	9,645,084.06	正在办理
日昊化工鼎盛新天地房屋	807,077.76	正在办理
日昊化工库区房屋建筑物	14,095,989.30	正在办理
通缘爆破大厅（盛汇国际商住楼）	558,589.03	正在办理
新华都爆炸物品库	967,200.00	正在办理
新疆宏大工程现场混装车车库工房	4,783,941.69	正在办理
新疆宏大工程准东地面站	57,677,061.61	正在办理
阳生化工库区房屋建筑物	676,316.33	正在办理
合计	107,895,807.2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经测试，本公司报告期末固定资产计提 16,975,304.74 元减值准备。

(4)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329,231.55	2,345,336.85
合计	329,231.55	2,345,336.85

17、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72,474,846.36	375,374,575.49

合计	172,474,846.36	375,374,575.49
----	----------------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总装厂附属配套工程	31,885,832.49		31,885,832.49	4,075,158.52		4,075,158.52
生产线安装及升级改造工程	36,887,305.01		36,887,305.01	46,134,029.68		46,134,029.68
房屋建筑物	93,002,738.93		93,002,738.93	318,147,912.54		318,147,912.54
其他	10,698,969.93		10,698,969.93	7,017,474.75		7,017,474.75
合计	172,474,846.36		172,474,846.36	375,374,575.49		375,374,575.4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西藏伟宏现场混装炸药地面站建设项目	61,433,140.14		50,229,661.06			50,229,661.06	79.89%	70.00				其他
总装厂配套工程	199,000,000.00	4,075,158.52	27,810,673.97			31,885,832.49	16.02%	6.02				其他
新疆三塘湖哈密地面站和炸药库	50,632,752.33	8,562,754.44	23,051,960.77		4,761,192.70	26,853,522.51	53.04%	60.00				其他
年产1000万发电子雷管新生产线建设	15,517,103.53		15,517,103.53	263,178.22		15,253,925.31	100.00%	80.00				其他
北京金地威新国际中心4栋、5栋及车位	297,587,426.78	261,467,887.27	36,119,539.51	297,587,426.78			100.00%	100.00				其他
赤峰兴业建筑临建项目	24,872,544.04	22,385,289.64	2,487,254.40		24,872,544.04		100.00%	100.00				其他
宏大爆破宜丰地面站年产12000吨	12,326,722.48	10,954,128.44	1,372,594.04		12,326,722.48		100.00%	100.00				其他

现场混装 乳化炸药 建设项目												
年产 3000T 现场混装 乳化炸药生 产系统建 设项目	13,448 ,764.5 3	5,217, 295.46	8,231, 469.07	3,448, 575.22	10,000 ,189.3 1		100.00 %	100.00				其他
年产 17000 吨 现场混装 按油炸药 和年产 3000 吨 现场混装 乳化炸药 生产系统 建设项目	57,677 ,061.6 1	1,584, 225.74	56,092 ,835.8 7	57,677 ,061.6 1			100.00 %	100.00				其他
乳化炸药 生产线技 术改造建 设项目	25,000 ,000.0 0	332,00 0.00	25,460 ,648.1 3	25,792 ,648.1 3			100.00 %	100.00				其他
合计	757,49 5,515. 44	314,57 8,739. 51	246,37 3,740. 35	384,76 8,889. 96	51,960 ,648.5 3	124,22 2,941. 37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产能使用费	机器及生产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4,217,053.97	121,418,828.72	50,819,497.72	173,042,291.08	499,497,671.49
2.本期增加 金额	25,869,642.96	10,734,049.71	2,369,425.26	40,936,855.44	79,909,973.37
(1) 新增租赁	24,372,869.94	5,952,906.69	2,369,425.26	40,936,855.44	73,632,057.33
(2) 企业合并增加	736,675.78	4,781,143.02			5,517,818.80
(3) 其他	760,097.24				760,097.24
3.本期减少 金额	38,613,429.89	12,194,281.77	32,778,142.54	50,782,565.82	134,368,420.02
(1) 租赁到期	34,798,374.72	12,194,281.77	32,778,142.54	50,782,565.82	130,553,364.85
(2) 其他转出	3,815,055.17				3,815,055.17
4.期末余额	141,473,267.04	119,958,596.66	20,410,780.44	163,196,580.70	445,039,224.8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1,761,712.43	31,025,303.75	28,390,650.13	77,560,706.67	188,738,372.98

2.本期增加金额	23,832,905.89	17,216,130.94	16,717,138.61	60,119,518.42	117,885,693.86
(1) 计提	23,510,041.05	16,997,598.19	16,717,138.61	60,119,518.42	117,344,296.27
(2) 合并范围增加	322,864.84	218,532.75			541,397.59
3.本期减少金额	25,289,231.15	12,194,281.74	30,485,078.54	50,782,565.82	118,751,157.25
(1) 处置	17,434,064.24	12,194,281.74	30,485,078.54	50,782,565.82	110,895,990.34
(2) 其他转出	7,855,166.91				7,855,166.91
4.期末余额	50,305,387.17	36,047,152.95	14,622,710.20	86,897,659.27	187,872,909.5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1,167,879.87	83,911,443.71	5,788,070.24	76,298,921.43	257,166,315.25
2.期初账面价值	102,455,341.54	90,393,524.97	22,428,847.59	95,481,584.41	310,759,298.5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经测试，报告期末使用权资产不存在减值。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及销售网络	办公软件	产能使用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66,391,697.68	5,651,842.40		22,703,200.00	20,839,720.87	31,839,622.64	547,426,083.59

2.本期增加金额	57,931,535.44	3,072,053.47	36,222,740.20		7,251,052.21	33,550,325.64	138,027,706.96
(1) 购置	20,062,164.85	434,653.47			4,425,882.92		24,922,701.24
(2) 内部研发			36,222,740.20				36,222,740.20
(3) 企业合并增加	37,869,370.59	2,637,400.00			2,825,169.29	33,550,325.64	76,882,265.5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24,323,233.12	8,723,895.87	36,222,740.20	22,703,200.00	28,090,773.08	65,389,948.28	685,453,790.5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5,446,227.73	4,016,430.59		16,461,920.00	10,231,629.15	265,330.19	116,421,537.66
2.本期增加金额	18,832,596.54	689,690.01	2,081,189.04	1,560,320.00	4,424,254.91	9,894,027.40	37,482,077.90
(1) 计提	11,895,017.14	543,167.79	2,081,189.04	1,560,320.00	2,419,693.11	4,442,099.50	22,941,486.58
(2) 其他	6,937,579.40	146,522.22			2,004,561.80	5,451,927.90	14,540,591.3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04,278,824.27	4,706,120.60	2,081,189.04	18,022,240.00	14,655,884.06	10,159,357.59	153,903,615.5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0,044,408.85	4,017,775.27	34,141,551.16	4,680,960.00	13,434,889.02	55,230,590.69	531,550,174.99
2.期初账面价值	380,945,469.95	1,635,411.81		6,241,280.00	10,608,091.72	31,574,292.45	431,004,545.9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5.2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连南县寨岗镇社墩村木工坪屋背头坑巷 70 亩土地	2,047,299.52	正在办理
西藏日喀则市谢通门县土地使用权	4,670,524.00	正在办理
新疆宏大大吉木萨尔县宝明矿区地块	1,057,483.53	正在办理
新疆宏大大吉木萨尔县新地沟村地块	348,012.24	正在办理
新疆宏大大准东西黑山产业区地块	1,928,844.20	正在办理
合计	10,052,163.49	

其他说明：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开发支出

(1) 开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军品科研项目	1,048,441,445.68		1,048,441,445.68	1,005,143,641.45		1,005,143,641.45
合计	1,048,441,445.68		1,048,441,445.68	1,005,143,641.45	/	1,005,143,641.45

(2) 开发支出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外购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军品科研项目	1,005,143,641.45	52,006,529.37	27,514,015.06	36,222,740.20		1,048,441,445.68
合计	1,005,143,641.45	52,006,529.37	27,514,015.06	36,222,740.20		1,048,441,445.68

(3)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无

21、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北京中科力爆炸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1,876,507.89					1,876,507.89
清远市清新区物资有限公司	1,798,335.62					1,798,335.62
鞍钢矿业爆破有限公司	63,815,460.26					63,815,460.26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283,262.22					41,283,262.22
福建省新华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54,272,525.72					654,272,525.72
广东华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和广东省四〇一厂有限公司	190,938,076.80					190,938,076.80
江门市新会区润城物资有限公司	30,509,209.19					30,509,209.19
内蒙古日盛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192,310,794.30					192,310,794.30
内蒙古吉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40,151,126.16					440,151,126.16
甘肃宏大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18,864,774.82					18,864,774.82
广州市宏大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3,202,849.20					3,202,849.20
广东北斗网安科技有限公司	1,421,873.01					1,421,873.01
江苏红光化工有限公司	166,967,575.98					166,967,575.98
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		132,526,665.59				132,526,665.59
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		155,382,551.60				155,382,551.60
新疆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047,090.15				13,047,090.15
合计	1,807,412,371.17	300,956,307.34				2,108,368,678.51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广东北斗网安科技有限公司	1,421,873.01					1,421,873.01
新疆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047,090.15				13,047,090.15
合计	1,421,873.01	13,047,090.15				14,468,963.16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北京中科力爆炸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中科力爆炸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矿服, 根据主营业务及公司管理要求划分	是
清远市清新区物资有限公司	清远市清新区物资有限公司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民爆, 根据主营业务及公司管理要求划分	是
鞍钢矿业爆破有限公司	鞍钢矿业爆破有限公司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矿服, 根据主营业务及公司管理要求划分	是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矿服, 根据主营业务及公司管理要求划分	是
福建省新华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新华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矿服, 根据主营业务及公司管理要求划分	是
广东华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和广东省四〇一厂有限公司合并资产组	广东华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四〇一厂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经营性资产组成的合并资产组, 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民爆, 根据主营业务及公司管理要求划分	是
江门市新会区润城物资有限公司	江门市新会区润城物资有限公司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民爆, 根据主营业务及公司管理要求划分	是
内蒙古日盛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内蒙古日盛民爆集团有限公司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民爆, 根据主营业务及公司管理要求划分	是
内蒙古吉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吉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民爆, 根据主营业务及公司管理要求划分	是
甘肃宏大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甘肃宏大民爆器材有限公司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民爆, 根据主营业务及公司管理要求划分	是
广东北斗网安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北斗网安科技有限公司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其他, 根据主营业务及公司管理要求划分	是
广州市宏大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市宏大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民爆, 根据主营业务及公司管理要求划分	是
江苏红光化工有限公司	江苏红光化工有限公司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防务装备, 根据主营业务及公司管理要求划分	是
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矿服, 根据主营业务及公司管理要求划分	是
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	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民爆, 根据主营业务及公司管理要求划分	是
新疆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新疆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矿服, 根据主营业务及公司管理要求划分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广东省四〇一厂有限公司	独立为一个资产组，独立产生经营现金流	根据“撤点并线”集中生产点的要求，广东省四〇一厂有限公司和广东华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民爆炸药产能合并升级为 2.4 万吨的乳化炸药生产线，广东省四〇一厂有限公司和广东华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一个资产组共同生产经营。	广东华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四〇一厂有限公司、广东宏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三方合作协议》，升级改造为 2.4 万吨的乳化炸药生产线，并共同生产经营。
广东华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为一个资产组，独立产生经营现金流	根据“撤点并线”集中生产点的要求，广东省四〇一厂有限公司和广东华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民爆炸药产能合并升级为 2.4 万吨的乳化炸药生产线，广东省四〇一厂有限公司和广东华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一个资产组共同生产经营。	广东华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四〇一厂有限公司、广东宏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三方合作协议》，升级改造为 2.4 万吨的乳化炸药生产线，并共同生产经营。

其他说明

无。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北京中科力爆炸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113,845,545.41	180,659,800.00	0.00	2025 年-2029 年（后续为稳定期）	5 年年化收入增长率-1.16%，利润率 4.59%-2.32%，税前折现率 10.54%	收入增长率 0.00%，利润率 2.32%，税前折现率 10.54%	根据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企业经营规划、历史年度经营情况确定关键参数
清远市清新区物资有限公司	4,991,584.16	29,238,700.00	0.00	2025 年-2029 年（后续为稳定期）	5 年年化收入增长率 1.62%，利润率 5.06%-3.93%，税前折现率 12.53%	收入增长率 0.00%，利润率 3.93%，税前折现率 12.53%	根据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企业经营规划、历史年度经营情况确定关键参数
鞍钢矿业爆破有限公司	669,920,962.64	789,361,800.00	0.00	2025 年-2029 年（后续为稳定期）	5 年年化收入增长率-0.53%，利润率 7.76%-8.08%，税前折现率 11.99%	收入增长率 0.00%，利润率 8.08%，税前折现率 11.99%	根据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企业经营规划、历史年度经营情况确定关键参数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30,354,692.85	1,691,731,600.00	0.00	2025 年-2029 年（后续为稳定期）	5 年年化收入增长率 1.68%，利润率 7.28%-	收入增长率 0.00%，利润率 6.61%，税	根据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企业经营规划、历

					6.61%，税 前折现率 11.54%	前折现率 11.54%	史年度经营情 况确定关键参 数
福建省新华 都工程有限 责任公司	1,330,416,986. 08	1,369,741,400. 00	0.00	2025 年- 2029 年（后 续为稳定 期）	5 年年化收 入增长率- 2.46%，利 润率 7.85%- 7.87%，税 前折现率 12.24%	收入增长率 0.00%，利 润率 7.87%，税 前折现率 12.24%	根据宏观经济 形势、行业发 展趋势、企业 经营规划、历 史年度经营情 况确定关键参 数
广东华威化 工股份有限 公司、广东 省四〇一厂 有限公司合 并资产组	393,976,081.17	475,618,191.38	0.00	2025 年- 2029 年（后 续为稳定 期）	5 年年化收 入增长率 10.07%，利 润率 26.23%- 26.37%，税 前折现率 10.61%	收入增长率 0.00%，利 润率 26.37%，税 前折现率 10.61%	根据宏观经济 形势、行业发 展趋势、企业 经营规划、历 史年度经营情 况确定关键参 数
江门市新会 区润城物资 有限公司	69,959,481.89	97,745,900.00	0.00	2025 年- 2029 年（后 续为稳定 期）	5 年年化收 入增长率 4.83%，利 润率 7.78%- 18.39%，税 前折现率 11.25%	收入增长率 0.00%，利 润率 18.39%，税 前折现率 11.25%	根据宏观经济 形势、行业发 展趋势、企业 经营规划、历 史年度经营情 况确定关键参 数
内蒙古日盛 民爆集团有 限公司	593,118,786.60	740,585,900.00	0.00	2025 年- 2029 年（后 续为稳定 期）	5 年年化收 入增长率- 0.44%，利 润率 15.78%- 16.08%，税 前折现率 11.01%	收入增长率 0.00%，利 润率 16.08%，税 前折现率 11.01%	根据宏观经济 形势、行业发 展趋势、企业 经营规划、历 史年度经营情 况确定关键参 数
内蒙古吉安 化工有限责 任公司	1,582,032,886. 38	1,910,237,600. 00	0.00	2025 年- 2029 年（后 续为稳定 期）	5 年年化收 入增长率 2.12%，利 润率 18.09%- 18.15%，税 前折现率 11.00%	收入增长率 0.00%，利 润率 18.15%，税 前折现率 11.00%	根据宏观经济 形势、行业发 展趋势、企业 经营规划、历 史年度经营情 况确定关键参 数
甘肃宏大民 爆器材有限 公司	216,626,884.45	563,839,100.00	0.00	2025 年- 2029 年（后 续为稳定 期）	5 年年化收 入增长率 1.02%，利 润率 10.12%- 9.93%，税 前折现率 10.96%	收入增长率 0.00%，利 润率 9.93%，税 前折现率 10.96%	根据宏观经济 形势、行业发 展趋势、企业 经营规划、历 史年度经营情 况确定关键参 数
广州市宏大 爆破工程有 限公司	15,558,238.00	19,003,300.00	0.00	2025 年- 2029 年（后 续为稳定 期）	5 年年化收 入增长率 13.62%，利 润率 2.27%- 2.27%，税 前折现率 11.68%	收入增长率 0.00%，利 润率 2.27%，税 前折现率 11.68%	根据宏观经济 形势、行业发 展趋势、企业 经营规划、历 史年度经营情 况确定关键参 数
江苏红光化	461,569,636.54	551,549,900.00	0.00	2025 年-	5 年年化收	收入增长率	根据宏观经济

工有限公司				2029 年（后 续为稳定 期）	入增长率 0.28%，利 润率 39.28%- 35.90%，税 前折现率 11.37%	0.00%，利 润率 35.90%，税 前折现率 11.37%	形势、行业发 展趋势、企业 经营规划、历 史年度经营情 况确定关键参 数
青岛盛世普 天科技有限 公司	321,333,915.46	357,496,000.00	0.00	2025 年- 2029 年（后 续为稳定 期）	5 年年化收 入增长率 10.38%，利 润率 12.76%- 22.82%，税 前折现率 10.43%	收入增长率 0.00%，利 润率 22.82%，税 前折现率 10.43%	根据宏观经济 形势、行业发 展趋势、企业 经营规划、历 史年度经营情 况确定关键参 数
宜兴市阳生 化工有限公 司	338,561,822.15	392,452,000.00	0.00	2025 年- 2029 年（后 续为稳定 期）	5 年年化收 入增长率 8.59%，利 润率-0.15%- 5.35%，税 前折现率 12.72%	收入增长率 0.00%，利 润率 5.35%，税 前折现率 12.72%	根据宏观经济 形势、行业发 展趋势、企业 经营规划、历 史年度经营情 况确定关键参 数
新疆有色冶 金设计研究 院有限公司	75,884,906.42	49,421,000.00	26,463.9 06.42	2025 年- 2029 年（后 续为稳定 期）	5 年年化收 入增长率 17.86%，利 润率 10.15%- 15.46%，税 前折现率 11.12%	收入增长率 0.00%，利 润率 15.46%，税 前折现率 11.12%	根据宏观经济 形势、行业发 展趋势、企业 经营规划、历 史年度经营情 况确定关键参 数
合计	7,218,152,410. 20	9,218,682,191. 38	26,463,9 06.42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5）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商誉减值金额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江苏红光 化工有限 公司	40,000,000.00	65,354,088.41	163.39%	40,000,000.00	76,795,794.31	191.99%		

其他说明：

无。

2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项目临建设施	44,035,309.55	112,210,016.93	44,602,846.77		111,642,479.71
办公楼装修费	9,979,384.05	14,135,676.39	7,462,264.76		16,652,795.68
项目电力及其他设施	5,785,662.55	9,890,976.27	3,752,089.80		11,924,549.02
厂房配套建设	3,300,968.18	1,942,338.37	1,370,060.91		3,873,245.64
其他	2,131,877.39	2,946,095.46	2,526,219.26		2,551,753.59
合计	65,233,201.72	141,125,103.42	59,713,481.50		146,644,823.64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02,170,304.00	103,157,384.01	660,903,107.36	96,993,037.5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6,704,660.38	7,496,414.53	53,662,441.97	8,226,584.42
可抵扣亏损	514,306,733.74	76,846,258.93	460,379,529.68	77,586,948.64
递延收益	76,058,858.49	11,580,456.17	76,254,669.27	11,584,484.61
租赁负债	195,161,161.80	32,493,800.09	227,631,372.28	37,357,015.46
其他	157,987,897.38	34,681,429.84	42,331,624.32	6,555,874.21
合计	1,692,389,615.79	266,255,743.57	1,521,162,744.88	238,303,944.8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07,522,711.65	50,471,760.59	259,971,475.24	41,830,672.01
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970,110.15	3,140,773.92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24,768,077.88	3,715,211.69		
企业改制资产评估增值	7,404,427.19	1,079,529.21	7,441,777.07	1,116,266.56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或加速折旧	321,602,911.93	48,444,010.19	270,264,763.12	40,539,714.46
使用权资产	180,248,622.45	29,932,183.40	213,340,826.23	35,227,343.19
合计	857,516,861.25	136,783,469.00	751,018,841.66	118,713,996.2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6,255,743.57		238,303,944.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6,783,469.00		118,713,996.22
---------	--	----------------	--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9,439,152.30	53,748,237.03
可抵扣亏损	149,987,597.61	107,206,330.75
合计	259,426,749.91	160,954,567.7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3,982,447.81	
2025 年	3,333,881.72	12,843,255.73	
2026 年	12,090,451.26	41,298,902.33	
2027 年	35,320,521.18	25,496,926.24	
2028 年	37,248,898.68	23,584,798.64	
2029 年	61,993,844.77		
合计	149,987,597.61	107,206,330.75	

2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7,848,168.60		7,848,168.60			
预付设备款	40,120,686.92		40,120,686.92	23,926,638.56		23,926,638.56
定期存单	423,856,711.11		423,856,711.11	427,141,531.65		427,141,531.65
预付股权收购款	661,711,262.10		661,711,262.10			
合计	1,133,536,828.73		1,133,536,828.73	451,068,170.21		451,068,170.21

其他说明：

2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49,969,122.83	249,969,122.83	冻结、承兑汇票保证金		89,784,496.08	89,784,496.08	冻结、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15,880,336.50	15,880,336.50	质押及贴现		6,521,060.00	6,521,060.00	质押及贴现	
固定资产	63,683,159.87	34,260,742.31	抵押	【注 5】	67,230,073.54	36,738,359.30	抵押	【注 5】
无形资产	33,569,258.	25,509,151.	抵押	【注 5】	33,569,258.	26,207,663.	抵押	【注 5】

	95	69			95	62		
应收账款	26,165,449.16	25,772,967.42	质押	含追索权的应收款项保理				
应收款项融资	118,349,950.13	118,349,950.13	质押	借款	33,432,226.72	33,432,226.72	质押	借款
内蒙古吉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6.18% 股权	692,619,400.00	692,619,400.00		【注 1】	692,619,400.00	692,619,400.00	质押	【注 1】
内蒙古日盛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51.00% 股权	255,000,000.00	255,000,000.00	质押	【注 2】	255,000,000.00	255,000,000.00	质押	【注 2】
江苏红光化工有限公司 54.00% 的股权交易价款	275,740,385.76	275,740,385.76	质押	【注 3】				
投资性房地产	11,347,777.52	9,056,944.79	抵押	【注 4】	11,347,777.52	9,595,964.27	抵押	【注 4】
固定资产	4,141,862.31	901,214.48	抵押	【注 6】				
无形资产	13,696,381.00	9,039,611.48	抵押	【注 6】				
固定资产	288,852,707.39	288,852,707.39	抵押	【注 7】				
在建工程					261,467,887.27	261,467,887.27	抵押	【注 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663,337.14	13,663,337.14	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	11,343,512.49	11,343,512.49	保证金	
合计	2,062,679,128.56	2,014,615,871.92			1,462,315,692.57	1,422,710,569.75		

其他说明：

注 1：公司以持有内蒙古吉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6.18% 股权交易价款 69,261.94 万元，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流花支行出质担保借款 41,00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初长期借款余额 34,401.78 万元，报告期末长期借款余额 33,401.78 万元。

注 2：公司以持有内蒙古日盛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51.00% 股权的交易价款 25,500.00 万元，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风支行出质担保借款 15,30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初长期借款余额为 13,770.00 万元，报告期末长期借款余额为 13,387.50 万元。

注 3：公司以持有江苏红光化工有限公司 54.00% 股权的交易价款 27,574.04 万元，向中国进出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出质担保借款 16,50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初长期借款余额为 16,500.00 万元，报告期末长期借款余额为 16,050.00 万元。

注 4：子公司湖南宏大日晟航天动力技术有限公司以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及建筑物作为抵押物，2019 年 12 月 18 日向长沙银行申请人民币长期借款 50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初长期借款本金余额 203.20 万元，报告期末长期借款本金余额 81.16 万元。

注 5：子公司内蒙古吉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固定资产【蒙（2019）赤峰市不动产权第 0015899 号、蒙（2019）巴林左旗不动产权第 0004244 号、蒙（2019）巴林左旗不动产权第 0004220 号、蒙（2019）元宝山区不动产权第 0002781 号、蒙（2019）元宝山区不动产权第 0002782 号】和无形资产【蒙（2019）巴林左旗不动产权第 0004244 号、蒙（2019）巴林左旗不动产权第 0004220 号】作为抵押物，2021 年 12 月 1 日向中国银行巴林左旗支行申请人民币借款 2,000.00 万元，2021 年 12 月 10 日向中国银行巴林左旗支行申请人民币借款 3,000.00 万元，至 2021 年期末短期借款余额 5,000.00 万元。2022 年已偿还人民币借款 5,000.00 万元，但企业未对上述抵押物执行涂销抵押登记手续，至报告期期末，上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权属状态为抵押状态。

注 6：子公司宜兴阳生化工有限公司以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苏（2020）宜兴不动产权第 0022967 号、苏（2020）宜兴不动产权第 0022969 号】和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苏（2020）宜兴不动产权第 0022967 号、苏（2020）宜兴不动产权第 0022969 号】作为抵押物，2024 年 3 月 26 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分行申请人民币短期借款 1,000.00 万元，2024 年 4 月 15 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分行申请人民币短期借款 1,00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短期借款本金余额 2,000.00 万元。

注 7：子公司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2024)大不动产权第 0019713 号、京(2024)大不动产权第 0019710 号、京(2024)大不动产权第 0019705 号、京(2024)大不动产权第 0019704 号、京(2024)大不动产权第 0019700 号、京(2024)大不动产权第 0019788 号、京(2024)大不动产权第 0019790 号、京(2024)大不动产权第 0019697 号、京(2024)大不动产权第 0019706 号、京(2024)大不动产权第 0019703 号、京(2024)大不动产权第 0019698 号、京(2024)大不动产权第 0019709 号】作为抵押物，2024 年 12 月 27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城支行申请人民币长期抵押借款 13,00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长期借款余额为 13,000.00 万元。

注 8：子公司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购买金地威新国际中心，该在建工程在交易发生之时已经抵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外支行，截至报告期期末，上述在建工程的权属状态为解押状态。

26、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6,215,449.16	
保证借款	304,000,000.00	
信用借款	404,326,198.86	207,695,035.65

应计利息	8,524,409.36	79,444.44
保证+抵押借款	20,000,000.00	
合计	763,066,057.38	207,774,480.09

2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18,941,502.81	628,564.18
银行承兑汇票	355,921,310.50	267,968,036.67
合计	574,862,813.31	268,596,600.8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采购款	889,387,374.98	733,981,158.11
应付工程款	1,355,986,938.70	1,194,626,365.85
应付服务费	220,582,941.29	41,481,604.77
应付质量保证金	227,198,557.00	206,088,725.96
其他	56,855,899.19	8,807,109.47
合计	2,750,011,711.16	2,184,984,964.1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60,914,26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第二名	45,523,284.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第三名	41,925,525.22	合同未执行完毕
第四名	34,688,483.56	合同未执行完毕
第五名	22,997,660.63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206,049,213.41	

29、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84,820,537.75	12,787,013.39
其他应付款	679,927,586.69	660,377,457.61
合计	864,748,124.44	673,164,471.00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84,820,537.75	12,787,013.39
合计	184,820,537.75	12,787,013.39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注：期末公司无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与外部单位往来款	261,743,882.03	156,595,825.77
押金、保证金	59,117,222.15	51,976,653.30
购置长期资产款未付款	129,068,052.64	222,346,322.91
股权回股义务	177,177,071.89	171,993,438.18
其他	52,821,357.98	57,465,217.45
合计	679,927,586.69	660,377,457.6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71,993,438.18	合同未执行完毕
第二名	46,700,791.94	合同未执行完毕
第三名	20,055,153.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第四名	12,210,00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第五名	12,000,00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262,959,383.12	

3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赁费	20,879,889.48	631,119.72
预收长期资产处置款		2,730,000.00
合计	20,879,889.48	3,361,119.72

31、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48,123,766.99	116,841,497.97

预收防务装备款	14,879,476.71	36,483,278.23
预收炸药款	11,375,834.33	17,624,948.43
合计	74,379,078.03	170,949,724.63

3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76,882,205.61	1,646,574,335.64	1,518,260,653.12	505,195,888.1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8,197.78	118,284,148.33	118,108,828.69	363,517.42
三、辞退福利	329,608.36	8,873,317.01	8,587,925.37	615,000.00
合计	377,400,011.75	1,773,731,800.98	1,644,957,407.18	506,174,405.5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0,854,294.36	1,434,782,851.12	1,307,625,688.51	498,011,456.97
2、职工福利费	624,024.00	71,142,361.44	71,766,385.44	
3、社会保险费	87,161.78	65,032,403.50	64,958,314.96	161,250.32
其中：医疗保险费	83,208.61	55,641,453.11	55,575,672.15	148,989.57
工伤保险费	3,953.17	8,178,846.58	8,170,843.76	11,955.99
生育保险费		678,953.59	678,648.83	304.76
重大疾病保险费		251,787.66	251,787.66	
补充医疗保险		281,362.56	281,362.56	
4、住房公积金	559,770.00	52,737,830.06	52,510,668.06	786,93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56,955.47	21,086,732.90	19,607,439.53	6,236,248.84
八、其他		1,792,156.62	1,792,156.62	
合计	376,882,205.61	1,646,574,335.64	1,518,260,653.12	505,195,888.1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5,378.15	111,860,802.98	111,691,792.38	354,388.75
2、失业保险费	2,819.63	4,507,214.35	4,500,905.31	9,128.67
3、企业年金缴费		1,916,131.00	1,916,131.00	
合计	188,197.78	118,284,148.33	118,108,828.69	363,517.42

3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9,301,984.03	50,322,059.08
企业所得税	109,430,912.42	123,555,234.58
个人所得税	17,967,596.40	5,126,733.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46,757.94	1,682,888.33
房产税	1,013,447.36	248,836.19
教育费附加	868,244.56	1,418,701.29
其他	4,702,505.63	2,987,150.98
合计	174,931,448.34	185,341,604.25

3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85,218,600.00	1,453,883,733.3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1,069,180.62	101,846,790.65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599,973.09	1,430,484.62
合计	866,887,753.71	1,557,161,008.62

3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10,677,013.28	132,744,543.68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票据负债	500,047,597.79	361,482,352.70
合计	610,724,611.07	494,226,896.38

3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24,117,761.00	481,717,761.00
抵押借款	130,000,000.00	
保证借款	1,558,065,135.06	751,847,810.08
信用借款	2,654,450,000.00	1,948,883,333.33
保证+抵押借款		2,032,000.00
抵押+质押借款	811,600.00	
应计利息	3,453,583.03	3,159,324.0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83,818,573.09	-1,455,314,217.97
合计	4,185,079,506.00	1,732,326,010.50

3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17,655,522.97	379,986,453.2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5,104,449.38	-56,205,823.6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1,069,180.62	-101,846,790.65
合计	191,481,892.97	221,933,838.96

3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5,562,711.82	15,720,367.54
二、辞退福利	22,137,099.42	25,885,799.72
合计	37,699,811.24	41,606,167.26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5,720,367.54	14,705,681.29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572,222.18	1,699,286.25
1.当期服务成本	81,077.90	1,226,318.94
4.利息净额	491,144.28	472,967.31
四、其他变动	729,877.90	684,600.00
2.已支付的福利	729,877.90	684,600.00
五、期末余额	15,562,711.82	15,720,367.54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5,720,367.54	14,705,681.29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572,222.18	1,699,286.25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1,699,286.25
四、其他变动	729,877.90	684,600.00
五、期末余额	15,562,711.82	15,720,367.54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公司的设定受益计划是一项为部分退休人员、内退人员及在职人员在正常退休后提供的补充退休后福利计划。该设定受益计划涉及金额不大，对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不构成重大影响。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的要求，折现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和市场公司债券收益率来确定利率进行折现；所有福利年增长率和年离职率根据公司实际测算数据为准；死亡率使用城镇从业人员生命表。

截至报告期末所有使用的重大假设的定量敏感性分析如下：

项目	对期末金额的影响
提高 1 个百分点对设定受益福利义务现值的影响	-1,407,812.46
降低 1 个百分点对设定受益福利义务现值的影响	1,636,390.49
提高 1 个百分点对服务成本的影响	不影响
降低 1 个百分点对服务成本的影响	不影响

3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0,882,181.54	5,100,000.00	2,980,019.52	83,002,162.0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80,882,181.54	5,100,000.00	2,980,019.52	83,002,162.02	--

其他说明：

注：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详见附注十一

4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59,652,710.00	349,537.00				349,537.00	760,002,247.00

4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385,361,835.85	29,057,843.99	215,943,475.85	3,201,335,314.45
合计	3,385,361,835.85	29,057,843.99	215,943,475.85	3,198,476,203.9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实施股权激励发行限制性股票增加 4,834,096.71 元、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本期摊销增加 24,223,747.28 元、本期收购少数股东股权减少 215,943,475.85 元。

42、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171,993,438.18	128,128,433.16		300,121,871.34
合计	171,993,438.18	128,128,433.16		300,121,871.3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对本期履行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计提 5,183,633.71 元，本期实际回购股票 122,944,799.45 元。

43、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5,559,052.81	369,616,196.92	355,506,775.23	59,668,474.50
合计	45,559,052.81	369,616,196.92	355,506,775.23	59,668,474.5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民用爆破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4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8,757,117.99	113,753,806.03		342,510,924.02
合计	228,757,117.99	113,753,806.03		342,510,924.0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不再提取。本年净利润为正数，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22,487,473.03	1,755,808,267.1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259.9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22,487,473.03	1,755,809,527.1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97,766,556.60	715,985,193.0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3,753,806.03	-98,329.7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4,639,992.79
应付普通股股利	573,534,287.64	224,568,924.6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32,965,935.96	2,222,487,473.03
---------	------------------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586,238,749.20	10,700,055,518.66	11,554,652,387.56	9,177,520,175.44
其他业务	65,627,091.38	48,352,219.56	53,311,658.15	43,601,389.97
合计	13,651,865,840.58	10,748,407,738.22	11,607,964,045.71	9,221,121,565.41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6,360,907,634.81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47、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202,617.59	15,547,823.00
教育费附加	15,561,117.52	13,332,798.75
房产税	6,666,117.50	4,783,129.68
土地使用税	3,180,424.96	2,388,356.32
车船使用税	1,340,154.60	1,330,751.70
印花税	9,036,885.10	7,274,222.50
堤防费	528,895.94	460,001.53
其他	1,682,497.79	563,918.12
合计	56,198,711.00	45,681,001.60

4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7,533,151.80	419,583,787.77
折旧费与资产摊销	87,345,426.74	62,560,456.18
业务招待费	46,425,340.25	40,741,074.25

差旅费	42,615,559.52	34,413,039.99
租赁费	22,084,960.65	23,147,558.97
办公经费	42,981,780.79	24,676,489.96
中介及咨询费	33,961,558.78	20,083,460.04
其他	53,147,384.20	34,654,434.64
合计	876,095,162.73	659,860,301.80

4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机构经费	66,844,778.16	59,547,993.60
折旧费	560,374.00	878,383.75
广告宣传费	198,239.94	495,020.34
其他	7,721,430.39	8,771,779.70
合计	75,324,822.49	69,693,177.39

50、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费用	162,311,697.13	148,578,195.49
直接投入费用	220,361,934.29	190,077,339.66
折旧费用	34,408,945.56	23,507,230.75
委外支出	2,548,525.47	5,284,014.12
其他	9,380,884.55	7,957,365.62
合计	429,011,987.00	375,404,145.64

5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3,593,504.20	125,574,204.88
减：利息收入	-24,236,319.40	-41,600,409.14
汇兑损益	5,314,522.31	-9,233,971.71
银行手续费	5,521,996.07	2,491,446.78
其他	8,803,779.12	9,797,759.80
合计	118,997,482.30	87,029,030.61

5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7,639,958.90	8,700,479.80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980,019.52	3,830,023.59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4,659,939.38	4,870,456.21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7,918,480.39	5,126,767.58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2,086,223.25	904,804.60
进项税加计扣除	4,785,519.49	4,035,962.98
重点人群减免税费	1,046,737.65	186,000.00

合计	25,558,439.29	13,827,247.38
----	---------------	---------------

5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757,747.57	718,213.89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757,747.57	718,213.89
合计	12,757,747.57	718,213.89

5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779,036.74	39,663,619.4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889,211.9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807,161.81	5,753,548.8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974,034.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85,710.00	112,901.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6,354,299.39	33,600,484.52
票据贴现利息	-924,479.67	-2,176,245.46
合计	91,175,763.11	85,843,520.28

55、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552,942.00	4,279,585.1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3,311,176.23	-57,134,149.4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129,018.89	-5,681,232.66
合计	-44,993,137.12	-58,535,796.98

5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98,188.92	-152,166.28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4,740,354.36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499,689.55	-481,238.44
十、商誉减值损失	-13,047,090.15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0,161,942.20	-64,504,764.72
十二、其他		-8,639,312.71

合计	-60,606,910.82	-78,517,836.51
----	----------------	----------------

57、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622,242.91	24,921,286.79
合计	-1,622,242.91	24,921,286.79

5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合计	409,741.51	102,556.59	409,741.51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409,741.51	102,556.59	409,741.51
罚款收入	303,634.16	160,516.31	303,634.16
长期挂账无需支付的款项	3,358,120.03	2,431,163.05	3,358,120.03
其他	3,158,050.14	2,216,307.20	3,158,050.14
合计	7,229,545.84	4,910,543.15	7,229,545.84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5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572,000.00	1,510,600.00	1,572,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合计	8,408,647.69	3,878,051.93	8,408,647.69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8,408,647.69	3,878,051.93	8,408,647.69
罚款及滞纳金	4,302,263.48	3,665,484.69	4,302,263.48
其他	893,863.75	330,202.13	893,863.75
合计	15,176,774.92	9,384,338.75	15,176,774.92

6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9,363,398.40	185,001,197.7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401,612.84	-23,907,603.59
合计	189,961,785.56	161,093,594.1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62,152,366.8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40,538,091.7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8,833,465.3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192,821.7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129,549.7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455,923.6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37,953.0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168,080.24
坏账准备核销所得税影响	2,886,218.1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46,592,547.63
税收优惠影响	-16,110,372.03
其他调整	2,637,580.64
所得税费用	189,961,785.56

61、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6,891,716.65	13,289,356.21
利息收入	24,228,109.85	29,503,150.52
保证金	205,766,789.18	95,919,722.79
往来款及其他	173,690,642.52	144,477,620.07
合计	420,577,258.20	283,189,849.5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营业费用	335,467,882.71	219,461,791.62
保证金	335,384,021.58	122,788,275.09
支付往来款及其他	193,516,038.68	150,568,669.77
合计	864,367,942.97	492,818,736.48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	6,721,687,018.44	3,716,192,841.00
投资保证金		120,000,000.00
其他		9,000,000.00

合计	6,721,687,018.44	3,845,192,841.00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	7,976,070,750.21	3,019,113,000.00
投资保证金		120,000,000.00
合计	7,976,070,750.21	3,139,113,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71,828,227.97	
关联往来款	108,844,677.65	44,188,577.17
其他	500,000.00	1,598,078.88
合计	181,172,905.62	45,786,656.0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102,237,494.22	
收购少数股权对价款	234,369,801.00	
关联往来款及其他	42,891,793.66	42,384,514.16
支付长期租赁款	116,102,635.30	115,010,232.92
归还少数股东出资款	16,336,552.65	14,729,000.00
股份回购	122,944,799.45	
合计	634,883,076.28	172,123,747.08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07,774,480.09	656,468,158.86	117,997,394.08	217,173,975.65	2,000,000.00	763,066,057.38
其他应付款		108,844,677.65		42,891,793.66	65,952,883.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	1,455,314,217.97		785,818,573.09	1,455,314,217.97		785,818,573.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	101,846,790.65		81,069,180.62	101,846,790.65		81,069,180.62
长期借款	1,732,326,010.50	3,549,800,000.00		263,654,346.88	833,392,157.62	4,185,079,506.00
租赁负债	221,933,838.96		64,873,079.28	14,255,844.65	81,069,180.62	191,481,892.97
合计	3,719,195,338.17	4,315,112,836.51	1,049,758,227.07	2,095,136,969.46	982,414,222.23	6,006,515,210.06

(4)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

6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72,190,581.32	971,864,068.4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5,600,047.94	137,053,633.4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6,665,926.29	384,617,598.7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7,344,296.27	114,024,119.12
无形资产摊销	22,941,486.58	15,076,004.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9,713,481.50	40,829,345.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22,242.91	-24,921,286.7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98,906.18	3,775,495.3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757,747.57	-718,213.8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7,617,496.31	126,137,992.9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175,763.11	-85,843,520.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951,798.70	-19,991,320.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069,472.78	1,734,067.6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38,261.10	12,668,377.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13,270,505.22	-374,565,851.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28,664,753.67	106,825,512.40
其他	14,109,421.68	2,480,981.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6,044,037.73	1,411,047,002.6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33,268,041.07	2,869,147,196.0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69,147,196.01	2,513,100,645.6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879,154.94	356,046,550.3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54,945,841.79
其中：	
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	153,000,000.00
新疆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9,376,000.00
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	172,569,841.79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2,287,729.47
其中：	
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	12,295,020.66
新疆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9,967,425.95
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	25,282.86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22,658,112.32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633,268,041.07	2,869,147,196.01
其中：库存现金	2,584,359.17	1,111,791.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23,528,521.12	2,868,035,404.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155,160.7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33,268,041.07	2,869,147,196.01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汇票保证金	88,072,741.52	75,901,605.15	
保函保证金	20,016,851.47	13,799,600.00	
冻结资金及其他	7,997,464.21	83,290.93	
借款保证金	133,882,065.63		
合计	249,969,122.83	89,784,496.08	

63、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31,573,142.89

其中：美元	5,537,376.91	7.1884	39,804,880.19
欧元	3,798.90	7.5257	28,589.38
港币			
巴基斯坦卢比	45,814,270.34	0.0258	1,183,158.68
第纳尔	1,111,518,508.33	0.0640	71,132,632.05
哥伦比亚比索	7,872,378,002.48	0.0016	12,846,989.14
圭亚那元	16,442,153.38	0.0344	565,197.26
基普	480,676,311.98	0.0003	158,070.41
林吉特	1,035,085.39	1.6199	1,676,740.42
秘鲁索尔	38,597.14	1.9132	73,588.45
泰铢	3,264.00	0.2126	694.06
赞比亚克瓦查	3,681,935.54	0.2569	946,026.61
中非法郎	281,076,665.47	0.0112	3,156,320.64
应收账款			366,169,733.70
其中：美元	9,633,775.30	7.1884	69,251,430.37
欧元			
港币			
第纳尔	4,529,269,523.04	0.0640	289,857,120.32
林吉特	4,359,024.02	1.6199	7,061,183.01
长期借款			147,936,969.40
其中：美元	20,579,957.90	7.1884	147,936,969.40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3,377,364.91
其中：第纳尔	650,000.00	0.0640	41,597.69
美元	223,172.61	7.1884	1,604,253.99
秘鲁索尔	17,488.50	1.9132	33,458.69
赞比亚克瓦查	697,693.57	0.2569	179,237.48
中非法郎	135,253,401.78	0.0112	1,518,817.06
应付账款			20,135,052.84
其中：巴基斯坦卢比	732,473,964.89	0.0258	18,897,828.30
哥伦比亚比索	99,523,038.15	0.0016	162,411.90
美元	116,150.00	7.1884	834,932.66
中非法郎	21,361,745.00	0.0112	239,879.98
其他应付款			5,011,951.31
其中：第纳尔	222,060.62	0.0640	14,211.09
美元	692,363.00	7.1884	4,976,982.19
秘鲁索尔	10,850.00	1.9132	20,758.03
短期借款			204,618,984.90
其中：美元	28,465,164.00	7.1884	204,618,984.9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宏大爆破（马）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在马来西亚，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子公司宏大爆破巴基斯坦工程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在巴基斯坦，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子公司宏大涟邵矿业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在塞尔维亚，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子公司宏大涟邵老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地在老挝，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子公司宏大涟邵圭亚那建

设公司主要经营地在圭亚那，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宏大连邵哥伦比亚简易股份公司主要经营地在哥伦比亚，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以公司现有的经营模式为选择依据，境外经营所从事的主要采购活动，包括原材料、固定资产等主要从国内进行采购；境外经营活动中与公司的交易在境外经营活动中占有较大比重。因此选择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64、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4,057,823.80
本期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0,511,365.06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津滨腾越不动产办公楼租赁	5,092,337.16	
不动产厂房租赁	2,497,349.28	
房屋租赁收入	1,493,758.95	
凯乐微谷 10 栋 C 座 1012-1019 号	891,388.11	
仓库租赁收入	498,645.61	
商铺租赁业务收入	447,790.32	
办公室租赁收入	153,571.41	
宏大韶化车库租赁收入	80,725.35	
*供电*电费	75,532.39	
津滨腾越车位租赁	53,428.59	
合计	11,284,527.17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9,211,643.11	9,470,546.02
第二年	6,693,081.10	9,211,643.11
第三年	6,984,986.74	6,693,081.10
第四年	3,140,371.68	6,984,986.74
第五年	4,612,600.67	3,140,371.68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1,848,900.00	4,612,600.67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4,687,073.88	163,388,928.70
折旧与摊销费用	38,441,655.04	23,971,107.30
直接投入	238,021,873.11	200,273,765.15
委外研发费用	2,548,525.47	189,152,182.18
其他费用	34,833,403.93	23,626,105.25
合计	508,532,531.43	600,412,088.5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29,011,987.00	375,404,145.64
资本化研发支出	79,520,544.43	225,007,942.94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军品科研项目	1,005,143,641.45	52,006,529.37	27,514,015.06	36,222,740.20		1,048,441,445.68
合计	1,005,143,641.45	52,006,529.37	27,514,015.06	36,222,740.20		1,048,441,445.68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军品科研项目	正在稳步推进项目的各项工作		运用该研发成果生产产品	2017年02月01日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评审结论立项决议等资料开始资本化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军品科研项目	运用该研发成果生产产品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评审结论立项决议等资料开始资本化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08月31日	153,000,000.00	51.00%	收购	2024年08月31日	取得控制权	20,723,816.65	-4,581,561.12	-5,847,464.91
新疆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年02月29日	36,720,000.00	51.00%	收购	2024年02月29日	取得控制权	48,211,605.14	-1,386,283.87	-1,436,889.24
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31日	172,569,841.79	60.00%	收购	2024年03月31日	取得控制权	56,963,856.19	3,399,704.26	3,642,890.58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
--现金	153,000,000.00	29,376,000.00	172,569,841.79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7,344,000.00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53,000,000.00	36,720,000.00	172,569,841.79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0,473,334.41	23,672,909.85	17,187,290.19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32,526,665.59	13,047,090.15	155,382,551.6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2024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收购股权事宜所涉及的青岛盛世普

天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联信（证）评报字[2024]第 A0490 号），最终选取收益法作为评估结果。在此基础上，双方最终确定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53,000,000.00 元。

②新疆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的新疆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京坤评报字[2023]0395 号），最终选取资产基础法作为评估结果。在此基础上双方最终确定新疆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36,720,000.00 元。

③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广东宏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事宜所涉及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联信（证）评报字[2024]第 A0084 号），最终选取收益法作为评估结果。在此基础上双方最终确定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72,569,841.79 元。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收购对价大于被收购方在收购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收购形成商誉。

其他说明：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2,295,020.66	12,295,020.66	19,967,425.95	19,967,425.95	25,282.86	25,282.86
应收款项	104,159,983.66	104,159,983.66	12,453,002.30	12,453,002.30	8,588,038.08	8,588,038.08
存货	10,902,350.72	10,902,350.72			3,262,056.92	3,262,056.92
固定资产	41,308,454.65	39,907,381.59	47,683,315.48	5,614,927.73	19,181,142.47	12,029,628.82
无形资产	11,587,475.46	6,902,083.85	191,701.74	5,537,500.85	50,562,496.99	37,343,454.91
应收票据	525,005.29	525,005.29	1,574,168.00	1,574,168.00	2,146,023.10	2,146,023.10
预付款项	2,599,248.56	2,599,248.56	506,085.90	506,085.90	959,541.83	959,541.83
其他应收款	6,243,152.41	6,243,152.41	619,692.01	619,692.01	4,172,396.21	4,172,396.21
其他流动资产					31,428.47	31,428.47
使用权资产	413,810.94	413,810.94			4,562,610.27	4,562,610.27
长期待摊费用	1,990,431.12	1,990,431.12			25,791.13	25,791.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89,486.29	1,200,418.64	1,607,088.83	500,166.96	835,909.48	835,909.48
负债：						
借款	14,000,000.00	14,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款项	40,034,089.11	40,034,089.11	18,539,915.19	18,539,915.19	7,137,703.47	7,137,703.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60,357.00	58,319.64	8,451,439.60		3,739,974.90	684,391.54
合同负债	27,121,343.25	27,121,343.25	1,659,769.57	1,659,769.57		
应付职工薪酬	6,377,864.71	6,377,864.71	1,781,616.31	1,781,616.31	101,520.00	101,520.00
应交税费	1,054,974.63	1,054,974.63	57,833.31	57,833.31	1,652,697.87	1,652,697.87
其他应付款	60,845,422.29	60,845,422.29	5,819,897.19	5,819,897.19	440,219.09	440,219.09
应付股利					21,133,597.01	21,133,597.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5,000.00	135,000.00			168,438.44	168,438.44
其他流动负债	1,628,656.75	1,628,656.75	99,020.14	99,020.14		
租赁负债	98,260.06	98,260.06			4,362,620.41	4,362,620.41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20,485,117.55	17,950,105.02	24,520,079.05	10,124,824.30	18,428,656.43	9,333,496.87
取得的净资产	20,473,334.41	17,834,851.98	23,672,909.85	8,690,093.69	17,187,290.19	8,967,477.38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A.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 2024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收购股权事宜所涉及的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联信（证）评报字[2024]第 A0490 号），最终选取收益法作为评估结果。在此基础上，双方最终确定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53,000,000.00 元。

B.新疆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新疆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京坤评报字[2023]0395 号），最终选取资产基础法作为评估结果。在此基础上双方最终确定新疆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36,720,000.00 元。

C.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广东宏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事宜所涉及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联信（证）评报字[2024]第 A0084 号），最终选取收益法作为评估结果。在此基础上双方最终确定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72,569,841.79 元。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入	利润		
广东省军工集团有限公司	55.00%	在本次合并前后，最终控制方为本公司母公司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且该控制非暂时性的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10日支付交易对价取得产权交易凭证，取得少数股东15.00%股权	27,387,841.65	- 7,933,448.05	65,359,988.28	- 754,024.01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广东省军工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33,516,598.63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广东省军工集团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61,665,873.27	1,250,189.47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90,971.62	6,257.19
无形资产		
预付款项	20,367,393.53	40,805,081.83
其他应收款	9,151.46	
其他流动资产	388,379.83	138,494.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6,957.37
负债：		
借款		2,000,000.00

应付款项	4,550,000.00	4,550,000.00
合同负债	16,201,434.82	33,759,314.17
应付职工薪酬	695,244.38	
应交税费	17,251.62	12,282.43
其他应付款	118,568.66	13,832.00
其他流动负债		3,338,833.27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27,422,671.60	-676,369.03
取得的净资产	33,516,598.63	-450,912.69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2024 年度新设子公司

序号	成立时间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币别
1	2024-3-27	托克逊县连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万元	人民币
2	2024-01-26	宏大连邵国际矿业（海南）有限公司	100.00	2,000.00 万元	人民币
3	2024-04-16	宏大国际(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100.00	907.05 万元	人民币
4	2024-01-17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赞比亚）	100.00	360.00 万元	人民币
5	2024-11-29	宏大蒙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71.00 万元	人民币
6	2024-01-10	宏大连邵刚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3,852.82 元	人民币
7	2024-05-23	宏大秘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500.00 万元	人民币
8	2024-02-13	宏大刚果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9,378.00 元	人民币
9	2024-03-20	中矿宏大资源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60.00	300.00 万元	人民币
10	2024-05-08	鞍矿爆破老挝工程独资有限公司	100.00	588.00 万元	人民币
11	2024-04-25	广东宏大国际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51.00	1,000.00 万元	人民币
12	2024-6-7	宏大几内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50 万元	人民币

（2）2024 年度注销子公司

①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8 日注销子公司北京宏大天成防务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0	广州市	广州市	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爆破与拆除工程	100.00%		设立
宏大爆破(马)有限公司	4,500.00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矿山工程施工		100.00%	设立
宏大爆破巴基斯坦工程有限公司	35,650.62	巴基斯坦	巴基斯坦	矿山工程施工		100.00%	设立
北京中科力爆炸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爆炸技术应用开发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广业宏大矿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100.00%	设立
鞍钢矿业爆破有限公司	188,841,668.00	鞍山市	鞍山市	铵油、乳化炸药生产销售, 爆破作业设计施工	51.00%		设立
宏大国源(芜湖)资源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矿山综合治理及绿色植被恢复	51.00%		设立
安徽国创非金属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非金属矿选矿及深加工		51.00%	设立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0	长沙市	长沙市	矿山工程总承包、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宏大涟邵老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154,504.50	老挝甘蒙省	老挝甘蒙省	矿山工程总承包		60.00%	设立
湖南省涟邵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6,200,000.00	娄底市	娄底市	机械制造		99.1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南湘中测绘工程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娄底市	娄底市	工程测量		100.00%	设立
宏大涟邵矿业有限公司	7,762,066.43	塞尔维亚	塞尔维亚	矿山工程总承包		51.00%	设立
福建省新华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093,793.00	上杭县	上杭县	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宏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105,000,000.00	广州市	广州市	炸药生产	100.00%		设立
铜川宏大民爆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00	铜川市	铜川市	炸药生产		80.41%	设立
广东宏大韶化民爆有限公司	82,240,000.00	韶关市	韶关市	炸药、雷管生产		100.00%	设立
罗定宏大民爆有限公司	21,380,000.00	罗定市	罗定市	炸药生产		100.00%	设立
广州市宏大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州市	广州市	爆破作业设计施工、安全评估、安全监理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清远市宏昇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4,000,000.00	清远市	清远市	投资运营、租赁业务、营销策划、企业管理		51.00%	设立
连南瑶族自治县宏华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清远市	清远市	危险货物运输		100.00%	设立
清远市清新区物资有限公司	300,000.00	清远市	清远市	销售机电、化工产品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华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36,863,861.00	梅州市	梅州市	炸药生产		74.8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兴宁市浩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梅州市	梅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省四〇一厂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梅州市	梅州市	炸药生产		77.8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宏大防务（广州）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州市	广州市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广州宏大广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729,000.00	广州市	广州市	投资管理		6.36%	设立
江门市新会区润城物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江门市	江门市	商贸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宏大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3,030,146.00	清远市	清远市	军品生产	91.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南宏大日晟航天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长沙市	长沙市	与军品相关产品生产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日盛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乌兰察布市	乌兰察布市	炸药生产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察右中旗柯	30,000,000.00	乌兰察布市	乌兰察布市	炸药生产		97.33%	非同一控制

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0						下企业合并
乌兰察布市日昌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乌兰察布市	乌兰察布市	危险货物运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阿拉善左旗北方和平化工有限公司	21,300,000.00	阿拉善盟	阿拉善盟	炸药生产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日盛民爆集团日昊化工有限公司	41,000,000.00	锡林浩特市	锡林浩特市	炸药生产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锡林郭勒盟行安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锡林浩特市	锡林浩特市	危险货物运输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吉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04,180,000.00	赤峰市巴林左旗	赤峰市巴林左旗	炸药生产	46.1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天安配送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赤峰市巴林左旗	赤峰市巴林左旗	危险货物运输		9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呼伦贝尔吉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0,180,000.00	呼伦贝尔扎兰屯市	呼伦贝尔扎兰屯市	炸药生产		84.2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赤峰市威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赤峰市	赤峰市	安全技术防范、安全风险评估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通缘爆破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赤峰市	赤峰市	爆破作业设计施工、安全评估、安全监理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锡林郭勒盟通缘爆破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锡林郭勒盟	锡林郭勒盟	爆破作业设计施工、安全评估、安全监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辽市天安爆破有限公司	3,000,000.00	通辽市	通辽市	爆破作业设计施工、安全评估、安全监理		67.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兴安盟通缘爆破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乌兰浩特市	乌兰浩特市	爆破作业设计施工、安全评估、安全监理		67.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呼伦贝尔市通缘爆破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呼伦贝尔市	呼伦贝尔市	爆破作业设计施工、安全评估、安全监理		67.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赤峰市通缘爆破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赤峰市	赤峰市	爆破作业设计施工、安全评估、安全监理		67.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宏大砂石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广州市	广州市	各类工程建设、勘察	70.00%		设立
甘肃宏大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53,000,000.00	兰州市	兰州市	炸药、雷管生产		7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甘肃兴安民	10,000,000.00	兰州市	兰州市	民用爆炸物		100.00%	非同一控制

爆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0			品及金属材料销售			下企业合并
甘肃鑫安爆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嘉峪关市	嘉峪关市	爆破工程设计施工、爆破技术咨询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甘肃静宁兴安商贸有限公司	5,000,000.00	静宁县	静宁县	金属材料、钢材仓储及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阿克塞安顺运输有限公司	3,000,000.00	阿克塞县	阿克塞县	危险货物运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北斗网安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佛山市	佛山市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4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省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广州市	广州市	炸药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安粤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3,500,000.00	潮州市	潮州市	炸药销售		63.2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宏大东升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广州市	广州市	建筑用石加工等		51.00%	设立
酒泉兴安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甘肃省酒泉市	甘肃省酒泉市	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等		100.00%	设立
平凉兴安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甘肃省平凉市	甘肃省平凉市	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等		100.00%	设立
新疆宏大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	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	民用爆炸物品生产、建设工程施工等		100.00%	设立
广东宏大制导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州市增城区	广州市增城区	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	51.00%		设立
金宏智能无人系统（广东）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州市黄浦区	广州市黄浦区	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等		51.00%	设立
宏大连邵圭亚那建设公司	500,000.00	圭亚那	圭亚那	矿山工程施工		100.00%	设立
宏大连邵哥伦比亚简易股份公司	6,500,000.00	哥伦比亚	哥伦比亚	矿山工程施工		100.00%	设立
静宁陇兴化工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	平凉市	平凉市	道路运输业		100.00%	设立
甘肃兴菱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嘉峪关市	嘉峪关市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100.00%	设立
江苏红光化工有限公司	12,000,000.00	淮安市	淮安市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注 1】

宏大君合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广州市	广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省军工集团北京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研究与试验发展		100.00%	设立
宏大工程(老)有限公司	3,800,000.00	老挝	老挝	矿山工程施工		100.00%	设立
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 ²	5,200,000.00	宜兴市	宜兴市	炸药生产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注2】
宜兴苏南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	宜兴市	宜兴市	爆破工程设计施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³	9,000,000.00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商务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注3】
新疆有色设计院石料工贸有限公司	5,000,000.00	新疆阿勒泰市	新疆阿勒泰市	非金属矿选矿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矿宏大资源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3,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销售油制品及其它		60.00%	设立
广东宏大国际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51.00%	设立
托克逊县涟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吐鲁番市	吐鲁番市	工程施工		100.00%	设立
宏大涟邵国际矿业(海南)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三亚市	三亚市	有色金属矿选矿		100.00%	设立
阿拉善左旗北方兴泰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00	阿拉善左旗	阿拉善左旗	危险货物运输		60.00%	设立
宏大国际(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9,070,500.00	香港	香港	矿业相关的投资、工程服务以及国际贸易		100.00%	设立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赞比亚)	3,600,000.00	赞比亚	赞比亚	混装炸制作, 采矿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宏大蒙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10,000.00	蒙古	蒙古	根据费用或合同进行的批发贸易、矿业咨询、矿业设备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宏大涟邵刚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9,378.00	刚果布	刚果布	矿山工程服务, 爆破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鞍矿爆破老挝工程独资有限公司	5,880,000.00	老挝	老挝	矿山工程服、电站建设		100.00%	投资设立
宏大几内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	几内亚	几内亚	采矿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宏大秘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秘鲁	LIMA	矿山开采辅助活动		100.00%	投资设立
宏大刚果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93,788.00	刚果金	刚果金	矿山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省军工集团有限公司 ⁴	100,000,000.00	广州市	广州市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等	5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注 4】
广东省军工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广州市	广州市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 ⁵	23,000,000.00	青岛市	青岛市	爆破作业、建设工程施工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注 5】
新疆盛峰矿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吐鲁番市	吐鲁番市	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盛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0.00	昌吉回族自治州	昌吉回族自治州	煤炭及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		5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1 江苏红光化工有限公司：2023 年 8 月，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宏大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宏大防务）以 27,626.05 万元的价格收购上述自然人持有的江苏红光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红光）54.00% 股权，自 2023 年 9 月 30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2024 年 8 月 20 日，公司与山东天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河北省参股股权转让产权交易合同》，约定以 23,436.98 万元购买其持有的江苏红光剩余 46.00% 股权，本次交易后公司对江苏红光持股比例为 100.00%。

2 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2024 年 4 月，公司子公司宏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7,256.98 万元收购了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 60.00% 的股权，该次交易已于 2024 年 4 月完成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并纳入合并范围。

注 2 2024 年 4 月，公司子公司宏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72 亿元收购了宜兴市阳生化工有限公司 60.00% 的股权，该次交易已于 2024 年 4 月完成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并纳入合并范围。

3 新疆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2024 年 3 月，公司子公司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3,672.00 万元收购了新疆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1.00% 的股权。该次交易已于 2024 年 3 月完成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并纳入合并范围。

4 广东省军工集团有限公司：2024 年 11 月 25 日，公司与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产权交易合同》，确定向公司转让持有广东省军工集团有限公司 15% 股权，经北交所公开发布产权转让信息披露公告，并于 2024 年 12 月取得北京产权交易所《企业国有资产交易凭证》，交易成交价格 1 元，股权控制比例为 55.00%，并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在本次合并前后，最终控制方为本公司母公司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且该控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 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2024 年 9 月，公司子公司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5,300.00 万元收购了青岛盛世普天科技有限公司 51.00% 股权。该次交易已于 2024 年 9 月完成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并纳入合并范围。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内蒙古吉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吉安化工)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转让方裴广强先生持有的吉安化工 8.37% 股权中的 5%的表决权，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公司持有吉安化工股权比例达到 51.00%前(以下简称“委托期间”)均根据公司之意图行使，且不可撤销；在此委托期间，如裴广强先生转让该部分股权给第三方，上述表决权委托的约定应作为其股权转让之前提条件，转让后的股权对应的表决权依然委托受让人行使，确保公司对吉安化工拥有 51.00%表决权，直至公司持有吉安化工股权比例达到 51.00%。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子公司名称	年末持股比例	纳入合并原因
广东北斗网安科技有限公司	45.00%	该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本公司指派三人，董事会作出决议由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故能够控制该公司。
内蒙古吉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6.17%	裴广强先生持有的吉安化工 8.37% 股权中的 5%的表决权，自本收购协议签订之日起至本公司持有吉安化工股权比例达到 51%前(以下简称“委托期间”)均根据广东宏大之意图行使，且不可撤销，故能控制该公司。
广州宏大广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6%	公司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合伙协议约定能够控制该合伙企业。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鞍钢矿业爆破有限公司	49.00%	53,894,134.46	30,596,621.05	249,863,275.75
内蒙古吉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3.83%	87,733,881.19	172,450,810.00	463,473,174.94
甘肃宏大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29.00%	17,139,502.55	64,878,672.36	74,698,369.96
广东宏大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49%	14,341,426.95		59,116,157.59
内蒙古日盛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49.00%	43,696,840.95	41,686,646.78	197,229,338.8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内蒙古吉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吉安)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转让方裴广强先生持有的内蒙吉安 8.37% 股权中的 5% 的表决权，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公司持有内蒙吉安股权比例达到 51.00% 前（以下简称“委托期间”）均根据公司之意图行使，且不可撤销；在此委托期间，如裴广强先生转让该部分股权给第三方，上述表决权委托的约定应作为其股权转让之前提条件，转让后的股权对应的表决权依然委托受让人行使，确保公司对内蒙吉安拥有 51.00% 表决权，直至公司持有内蒙吉安股权比例达到 51.0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鞍钢矿业爆破有限公司	814,409,544.05	252,946,583.89	1,067,356,127.94	432,838,246.97	124,592,828.42	557,431,075.39	636,928,562.93	210,072,745.18	847,001,308.11	254,214,214.41	138,147,040.29	392,361,254.70
内蒙古吉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07,064,259.03	489,566,386.33	1,196,630,645.36	369,776,798.50	27,570,666.54	397,347,465.04	717,039,426.18	460,281,714.33	1,177,321,140.51	194,833,070.36	18,338,999.08	213,172,069.44
甘肃宏大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359,376,066.16	224,333,443.42	583,709,509.58	315,955,135.43	10,173,788.08	326,128,923.51	335,158,244.01	222,766,179.16	557,924,423.17	127,765,541.39	9,285,425.14	137,050,966.53
广东宏大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6,161,287.97	1,859,749,343.98	2,195,910,631.95	630,834,292.11	868,772,952.40	1,499,607,244.51	491,812,539.74	1,743,745,540.08	2,235,558,079.82	1,098,895,132.34	397,446,562.74	1,496,341,695.08
内蒙古日盛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254,466,816.66	217,165,093.40	471,631,910.06	76,819,432.94	21,723,309.90	98,542,742.84	261,800,627.14	231,988,658.59	493,789,285.73	102,582,000.09	22,668,919.68	125,250,919.7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鞍钢矿业爆破有限公司	1,161,147,791.64	109,988,029.50	109,988,029.50	157,055,957.84	725,039,145.61	69,380,093.09	69,380,093.09	31,516,499.69
内蒙古吉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75,698,880.30	153,039,044.17	153,039,044.17	227,894,028.08	798,670,283.62	147,857,576.60	147,857,576.60	125,621,168.87
甘肃宏大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498,662,026.56	59,101,732.93	59,101,732.93	53,887,880.03	545,668,944.44	63,290,827.96	63,290,827.96	46,954,948.10
广东宏大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2,869,861.50	55,329,634.80	55,329,634.80	27,639,270.60	171,712,273.73	78,137,051.50	78,137,051.50	41,430,991.52
内蒙古日盛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353,465,716.41	81,344,537.03	81,344,537.03	91,967,131.89	377,473,612.34	69,186,389.25	69,186,389.25	55,360,802.88

其他说明：

无。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门市新安民爆物品有限公司	江门市	江门市	销售工业炸药，工业雷管，工业索类火工品；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租赁；仓储服务；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		25.00%	权益法
昌都市创合工程有限公司	西藏昌都市	西藏自治区昌都市经济开发区	土石方工程服务、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46.00%	权益法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第一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娄底	湖南娄底	民用建设项目安装等		29.00%	权益法
广东联合民爆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安全生产技术服务；炸药及火工产品销售；危险化学品运输		31.00%	权益法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鞍山市	鞍山市	矿山工程、房屋建筑工程	33.50%		权益法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湖南省	湖南省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隧道工程		15.00%	权益法
深圳市创者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自动化机械设备、模具、电子零件、五金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自动化系统的研发及技术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35.00%	权益法
福建宏大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市	厦门市	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机械设备研发；矿山机械销售；电池销售；租赁服务（不含出版物出租）等		34.00%	权益法
广州宏安芯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集成电路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五金产品的研发和零售等		35.00%	权益法
内蒙古生力众成民爆有限公司	内蒙古乌海市	内蒙古乌海市	生产销售多孔粒状铵油炸药		40.00%	权益法
赤峰硕翔民爆器材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赤峰市	内蒙古赤峰市	工业炸药、工业雷管、工业索类火工品、销售		27.42%	权益法
葛洲坝易普力呼伦贝尔民爆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	民用爆炸物品生产；化工产品销售		30.00%	权益法

有限公司						
北京宏大天力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46.00%	权益法
东莞市宏大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爆破与拆除工程等	22.80%		权益法
韶关市粤联民用爆破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韶关市	韶关市	民用爆炸物品销售		2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持有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00% 股权，由公司委派 1 名董事，故此公司虽然持股未达到 20.00%，但对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有重大影响。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江门市新安民爆物品有限公司	江门市新安民爆物品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262,677.37	3,898,292.69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10,317,430.00	1,108,071.84
非流动资产	3,827,450.82	4,310,599.17
资产合计	7,090,128.19	8,208,891.86
流动负债	3,560,275.35	2,102,813.98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560,275.35	2,102,813.9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529,852.84	6,106,077.8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82,463.21	1,526,519.4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04,101.76	845,336.22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0,479,856.89	103,381,065.84
财务费用	-2,447.96	-4,533.22
所得税费用	26,778.52	1,058,123.64
净利润	691,191.86	3,379,570.9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91,191.86	3,379,570.9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141,001.50	1,582,793.80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昌都市创合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联合民爆有限公司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创者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宏大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宏安芯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生力众成民爆有限公司	赤峰硕翔民爆器材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葛洲坝易普力呼伦贝尔民爆有限公司	东莞市宏大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韶关市粤联民用爆破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宏大天力科技有限公司	昌都市创合工程有限公司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联合民爆有限公司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创者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宏大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宏安芯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生力众成民爆有限公司	赤峰硕翔民爆器材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葛洲坝易普力呼伦贝尔民爆有限公司	东莞市宏大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韶关市粤联民用爆破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2,906,435.30	59,692,208.85	68,429,059.27	14,494,429.92	1,462,531,900.55	40,946,560.67	35,944,026.17	142,514,561.27	92,543,649.88	11,841,091.37	3,633,090.17	15,696,289.87	18,241,46.54	45,977,82.21	79,863,318.41	141,404,227.07	1,407,610,684.14	95,582,547.06	27,213,739.37	38,726,256.34	107,431,948.20	15,331,510.53	100,700,701,510.54	10,530,040.49	3,761,532.61			
非流动资产	18,669,451	1,449,071	3,449,071	9,033,730	2,332,771	7,328,761	4,413,998	4,990,000	1,679,900		1,153,772	1,112,270	2,947,211	4,671,211	9,217,829	2,211,117	14,508,314	1,314,513	9,331,633	4,970,094	4,979,000	3,993,000	6,111,936	1,197,383	1,197,383			

	48.17	26.48	7.63	8.78	23.93	7.23	0.45	3.16	80.29	0.00	95.84		4.60	4.88	80.58	71.32	9.04	0.01	7.94	80.30	4.23	26.6	1.25
资产合计	41,575,883.47	71,194,733.33	71,870,639.03	158,427,403.89	1,688,264,417.80	47,325,211.33	43,926,913.75	183,200,051.27	26,545,612.72	109,342,845.72	11,841,091.37	4,786,814.77	16,808,334.75	39,114,271.23	57,482,537.54	84,337,546.44	11,614,402.16	4,998,993.88	28,249,338.88	157,428,559.33	20,322,110.53	103,731,217.75	4,958,923.86
流动负债	547,768.58	34,815,107.35	41,791,448.47	143,327,856.12	1,480,999,716.24	29,460,993.15	31,931,100.89	97,300,634.90	4,312,134.7	6,373,113.62	1,930,613.47	1,868,935.08	2,993,228.04	21,081,228.04	55,170,229.04	13,611,882.04	6,270,228.29	18,958,079.55	8,295,079.42	69,317.25	6,512,975.7	1,399,710.2	1,907,934.99
非流动负债			100,283.59		2,139,533.51	2,169,476.36	3,307,233.15							738,169.85	22,455,499.23	6,794,542.41		4,040,965.71					
负债合计	547,768.58	34,815,107.35	41,891,932.7	143,327,856.12	1,482,166,000.00	31,142,308.6	35,264,348.11	102,317,302.36	8,623,111.37	10,696,830.9	1,932,246.34	1,868,935.08	2,993,228.04	55,170,229.04	13,611,882.04	6,270,228.29	18,958,079.42	69,317.25	28,249,338.88	20,322,110.53	6,512,975.7	1,399,710.2	1,907,934.99

	.58	107	732	,856	390	409	893	343	934	317	573	352	238	404	342	,204	403	238	042	025	297	711	34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1,028,114.89	36,379,620.98	29,986,344.84	15,951,786.91	18,499,811.44	8,960,443.95	1,591,432.29	2,463,307.85	1,741,773.85	2,292,367.80	1,029,697.14	9,850,733.47	2,917,879.39	1,475,411.74	3,393,453.63	2,143,968.6	1,753,458.8	5,234,021.9	2,540,849.2	2,025,293.28	9,722,422.0	9,741,752.73	3,050,988.8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8,872,932.85	10,550,969.1	9,277,711.4	2,226,017.04	6,936,411.31	3,410,895.2	5,641,258.5	6,970,951.54	6,085,142.5	3,899,142.4	2,245,967.24	5,870,788.8	6,715,688.39	1,725,889.0	1,036,619.21	8,129,588.8	2,033,130.47	7,667,291.4	5,537,700.7	5,537,700.7	2,916,077.6	2,221,119.62	610,197.77
调整事项																							
一商誉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其他	- 3 8 9 , 2 4 9 . 2 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 7 , 9 4 4 , 7 5 7 . 7 1	8 , 4 6 9 , 3 1 9 . 7 9	7 , 3 1 0 , 3 8 1 . 4 0	1 , 7 0 3 , 3 9 6 . 3 8	8 0 , 0 0 0 , 1 7 1 . 7 9	4 9 , 3 0 4 , 4 4 6 . 7 1	6 , 2 6 0 , 3 0 5 . 4 2	7 , 3 6 9 , 5 3 3 . 6 1	8 1 , 6 2 2 , 8 8 8 . 2 2	5 , 6 9 5 , 8 9 8 . 0 5	3 0 , 8 9 0 , 9 1 4 . 2 4	2 , 2 4 5 , 3 6 6 . 1 1	5 8 7 , 0 7 8 . 8 8	1 2 , 4 4 5 , 1 6 7 . 3 9	1 7 , 1 9 3 , 4 1 3 . 7 6	9 , 3 1 8 , 6 2 1 . 3 7	7 , 1 5 9 , 9 7 8 . 3 1	1 , 6 8 1 , 6 6 4 . 3 7	7 5 , 6 2 4 , 8 7 5 . 3 8	3 7 , 9 6 6 , 8 5 6 . 0 2	9 , 3 7 7 , 5 8 7 . 7 4	7 , 7 9 8 , 9 6 2 . 2 0	7 2 , 0 4 6 , 8 3 3 . 9 9	4 , 9 8 3 , 0 2 8 . 1 5	2 9 , 1 6 6 , 0 6 7 . 2 7	2 , 1 8 2 , 9 1 4 . 9 1	6 1 0 , 1 9 7 . 7 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	1 8	2 6	8 4	1 1	1 2	7 0	5 4	1 0	1 4	1 2	4 ,	3 4	3 7	1 8	3 1	8 6	9 1	1 ,	1 0	6 4	1 1	9 1	1 4	1 2	9 ,	5 4	

业 收 入	, 2 6 4 4 7 9 9	, 6 2 9 3 6 8 5 9	2 , 5 2 2 8 3 0 7 1	1 , 3 8 5 2 0 0 9 6 1	9 , 6 8 0 7 5 2 4 9 3 7 8	9 , 1 3 8 7 6 7 2 9 1	, 3 9 8 2 7 6 4 5 9 1	, 7 3 2 7 6 4 5 9 1	8 , 3 2 7 1 6 4 3 6 5 7	1 , 8 5 4 0 4 3 1 6 5 0	3 , 9 0 4 4 7 1 1 6 5 0	5 1 8 , 8 0 9 0 6 1	, 1 2 9 , 2 4 8 2 3 4	1 , 6 8 1 4 4 7 8 6	, 7 5 7 , 4 4 0 2 8 0 3 9	4 , 1 2 4 7 1 5 3 6	, 5 3 , 5 2 6 7 5 3 5 0	9 9 6 , 5 0 3 9 3 3 1 6	5 , 6 6 5 0 7 9 0 4 2	, 3 8 8 5 6 9 5 6	, 9 8 8 5 6 9 5 6	, 1 2 1 8 6 9 0 3	2 , 6 8 2 4 3 9 1	9 , 5 1 4 6 2 4 3 0 1	1 7 4 , 6 2 2 9 0 5 8	, 5 0 6 , 8 8 4 6 6	
净 利 润	1 , 6 3 3 , 3 5 6 4 2	7 4 , 9 3 7 9 7	9 , 3 4 0 , 1 5 7 2 1	1 3 7 , 9 8 9 4 5	2 3 , 5 7 4 , 0 8 6 3 5 0	3 1 , 9 3 7 , 3 6 9 5 4 5	- 9 , 3 4 3 , 6 9 2 6 7	2 , 2 5 8 , 8 1 7 2 9	2 7 , 2 3 8 , 2 2 3 6 2	2 , 5 9 , 8 1 7 2 9	2 9 , 5 4 6 , 5 9 7 7 0 7	1 0 6 , 3 8 4 2 4	- 3 3 , 1 0 9 4 8	- 2 , 9 4 5 , 2 8 8 2 9	1 3 , 5 7 2 , 5 4 3 5 1 1 2 8 3	- 2 , 5 5 2 , 4 3 5 0 7 3	2 4 , 6 4 8 , 2 9 5 7 4 8	2 1 , 3 8 1 5 9 4 7	- 3 , 3 5 9 7 4 7	- 1 , 8 6 7 , 8 2 4 4 5 9	1 8 , 6 6 6 , 6 4 4 4 1	2 , 6 8 1 , 9 3 0 1 8	2 6 , 4 4 1 , 2 3 0 1 9	5 1 5 , 1 2 1 3 3	7 8 7 , 5 2 4 6 6		
终 止 经 营 的 净 利 润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1 , 6 3 3 , 3 5 6 4 2	7 4 , 9 3 7 9 7	9 , 3 4 0 , 1 5 7 2 1	1 3 7 , 9 8 9 4 5	2 3 , 5 7 4 , 0 8 6 3 5 0	3 1 , 9 3 7 , 3 6 9 5 4 5	- 9 , 3 4 3 , 6 9 2 6 7	2 , 2 5 8 , 8 1 7 2 9	2 7 , 2 3 8 , 2 2 3 6 2	2 , 5 9 , 8 1 7 2 9	2 9 , 5 4 6 , 5 9 7 7 0 7	1 0 6 , 3 8 4 2 4	- 3 3 , 1 0 9 4 8	- 2 , 9 4 5 , 2 8 8 2 9	1 3 , 5 7 2 , 5 4 3 5 1 1 2 8 3	- 2 , 5 5 2 , 4 3 5 0 7 3	2 4 , 6 4 8 , 2 9 5 7 4 8	2 1 , 3 8 1 5 9 4 7	- 3 , 3 5 9 7 4 7	- 1 , 8 6 7 , 8 2 4 4 5 9	1 8 , 6 6 6 , 6 4 4 4 1	2 , 6 8 1 , 9 3 0 1 8	2 6 , 4 4 1 , 2 3 0 1 9	5 1 5 , 1 2 1 3 3	7 8 7 , 5 2 4 6 6		
本 年	4 , 8 7	2 , 3	3 , 1	7 , 2 0	9 , 2	3 , 0																					3 0

度	6	0	4		5			2			1		,	2		7		4	5						7		,
收	0	,	8		2			9			3		0	0		9		2	0						9		0
到	0	0	0		2			5			9		0	0		0		2	0						0		0
的	,	0	,		,			,			,		0	,		,		,	,						,		0
来	0	0	0		0			0			1		.	0		0		8	0					0		.	
自	0	.	0		2			0			3		0	0		0		5	0					0		0	
联	0	0	0		2			0			2		0	0		0		5	0					0		0	
营	.	0	
企	0		0		5			0			1		0	0		0		0	0					0		0	
业	0		0		0			0			5		0	0		0		0	0					0		0	
的																											
股																											
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6,997.88	-19,641.22
--综合收益总额	-46,997.88	-19,641.22

其他说明：

无。

十一、政府补助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80,882,181.54	5,100,000.00		2,980,019.52		83,002,162.02	与资产相关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4,659,939.38	4,870,456.21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远期外汇套期	<p>策略：将远期外汇套期业务与公司外币借款汇率相匹配，对套期保值业务作出明确规定。建立相应的业务流程，严格按照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下达操作指令，根据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后，方可进行操作。</p> <p>目标：通过对外币借款业务的汇率进行套期保值，以规汇率波动风险。</p>	外币借款汇率风险。	远期外汇套期业务能够有效对冲外币借款汇率波动风险，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稳定公司外汇借款金额，更好规避汇率波动带来风险。	本公司确定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的数量比例为 1: 1,由于时间性差异等原因导致套期工具与套期对象的数量差，为风险敞口。

其他说明

无。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无				
套期类别				
无				

其他说明

无。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未应用套期会计的原因	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远期外汇套期	公司开展与日常经营联系密切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并严格控制风险，考虑外汇衍生品交易期限短、套期会计相关财务信息处理成本与效益等情况，本期暂未使用。	外汇远期合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和列报。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518,360,337.42	终止确认	本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的信用等级进行了划分，将 6 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和 10 家全国性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渤海银行）划分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将除此之外的其他银行划分为“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对于承兑人为上述 16 家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其背书和贴现均予以终止确认。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500,097,597.79	未终止确认	对承兑人为除上述 16 家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之外的其他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其背书和贴现均不终止确认。
合计		1,018,457,935.21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518,360,337.42	
合计		518,360,337.42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	500,097,597.79	500,097,597.79
合计		500,097,597.79	500,097,597.79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413,462,111.19		1,413,462,111.19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13,462,111.19		1,413,462,111.19
（1）债务工具投资		1,413,462,111.19		1,413,462,111.19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720,000.00	37,720,000.00
（三）应收款项融资			493,895,604.52	493,895,604.5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13,462,111.19	531,615,604.52	1,945,077,715.71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报告期各期末公允价值等于其票面金额。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应收款项融资，报告期各期末公允价值等于其票面金额。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对于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公司应披露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之间无调节信息。改变不可观察参数可能导致公允价值无显著变化。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报告期，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换，亦无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的情况。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等。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	资产经营	154,620.48 万元	24.89%	27.2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江门市新安民爆物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深圳市创者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昌都市创合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广东广业海砂资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福建宏大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广州宏安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广东联合民爆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赤峰硕翔民爆器材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韶关市粤联民用爆破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北京宏大天力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宏大君合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30 日前为公司联营企业，2023 年 12 月 1 日

	起为公司的子公司
--	----------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郑炳旭	持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法人代表、董事长
郑明钗	持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云浮广业硫铁矿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广东广业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广东省环境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广东省广业培训学院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云浮市云硫劳动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广东省广业创意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广东冶建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广东广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1,093,565.06
昌都市创合工程有限公司	地面站租金及技术服务费	18,264,647.99			18,757,447.74
赤峰硕翔民爆器材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雷管	29,258,581.01			
福建宏大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设备	48,189,372.40	58,200,000.00	否	18,641,723.58
福建宏大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697,553.48		是	
广东广业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柴油、汽油				433,087.92
广东联合民爆有限公司	购买火工品及其他	22,123,886.86	22,260,000.00	否	6,141,578.31
广东联合民爆有限公司	人才服务	242,852.57	0.00	是	
广东省广业创意	采购电脑	6,555.75	0.00	是	

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培训学院有限公司	培训费	3,880.00	160,000.00	否	500,173.59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费	1,397,358.50	1,000,000.00	是	1,214,119.24
广东冶建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129,777.37	0.00	是	
广州宏安芯科技有限公司	控制模块	25,836,283.19			23,277,457.33
宏大君合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9,505,000.00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13,135,990.93			4,997,790.95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原材料等	100,136,404.27			89,097,434.29
江门市新安民爆物品有限公司	火工品	24,362,648.62			40,727,569.48
江门市新安民爆物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2,303,897.00			5,458,280.52
韶关市粤联民用爆破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购买火工品	2,503,500.35			
深圳市创者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	7,863,419.03			169,473.47
广东广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其他	38,512.00	0.00	是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费	43,015.94	0.00	是	
北京宏大天力科技有限公司	结构件	396,017.70	0.00	是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创者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人才及技术服务	113,207.55	
深圳市创者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租金水电费	132,706.64	
北京宏大天力科技有限公司	人才服务费	1,175,713.58	
北京宏大天力科技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247,706.42	
赤峰硕翔民爆器材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人才及技术服务	81,754.35	38,641.68
赤峰硕翔民爆器材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炸药	61,990,768.98	54,578,761.72
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	爆破服务	16,562,481.57	14,660,413.62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炸药、爆破服务	37,002,619.83	87,037,528.12
广东联合民爆有限公司	销售炸药、铵油炸药、运费、服务费等	594,862,421.98	607,841,830.83
广州宏安芯科技有限公司	人才及技术服务	1,096,142.22	56,603.77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	人才及技术服务	309,249.50	

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 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人才及技术服务	799,730.85	1,026,626.69
江门市新安民爆物品有限公司	人才及技术服务	1,188,118.80	1,485,148.50
江门市新安民爆物品有限公司	租金	91,428.60	91,428.6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门市新安民爆物品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91,428.60	91,428.6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13,023,480.00	17,204,304.76	1,854,895.03	1,973,698.24		
广东广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土地使用权					959,887.51		194,495.50		5,311,638.11	
云浮广业硫铁矿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9,057.15				
云浮市云硫劳动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55,320.95	53,714.2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无。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2021年03月09日	2025年06月28日	否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2021年03月09日	2025年06月28日	否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2,401,200.00	2023年06月27日	2026年06月26日	否
广东宏大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2021年09月29日	2031年12月27日	否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0,000,000.00	2024年10月31日	2025年10月31日	否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4,150,000.00	2023年05月17日	2026年05月17日	否
福建省新华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0	2022年08月25日	2025年08月25日	否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03月23日	2026年03月22日	否
宏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4年03月19日	2027年03月18日	否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23年06月20日	2025年06月20日	否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24年06月20日	2025年06月20日	否
福建省新华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	2024年06月20日	2025年06月20日	否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	2024年05月11日	2025年05月11日	否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24年04月09日	2025年04月09日	否
宏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年05月11日	2025年05月11日	否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24年08月05日	2025年05月11日	否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24年05月11日	2025年05月11日	否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24年07月24日	2025年07月23日	否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24年07月24日	2025年07月23日	否
宏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2024年07月24日	2025年07月23日	否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0,000,000.00	2024年08月06日	2025年08月05日	否
福建省新华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0	2024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6日	否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	130,000,000.00	2024年12月13日	2026年12月13日	否

省新华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广东宏大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新华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广东宏大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13 日	2026 年 12 月 13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南德胜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胡建新	4,900,000.00	2021 年 09 月 06 日	2024 年 09 月 05 日	是
湖南德胜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胡建新和湖南盛长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 年 07 月 01 日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否
付延军、裴广强、刘玉文	50,000,000.00	2021 年 12 月 01 日	2025 年 11 月 30 日	否
王崇斌	12,500,000.00	2024 年 04 月 18 日	2030 年 04 月 17 日	否
昊霖资产管理(青岛)有限公司	12,500,000.00	2024 年 04 月 18 日	2030 年 04 月 17 日	否
地泰矿业(青岛)集团有限公司	12,500,000.00	2024 年 04 月 18 日	2030 年 04 月 17 日	否
王崇斌	16,500,000.00	2024 年 04 月 18 日	2026 年 04 月 17 日	否
昊霖资产管理(青岛)有限公司	16,500,000.00	2024 年 04 月 18 日	2026 年 04 月 17 日	否
地泰矿业(青岛)集团有限公司	16,500,000.00	2024 年 04 月 18 日	2026 年 04 月 17 日	否
广东宏大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 1】	165,000,000.00	2023 年 09 月 29 日	2029 年 03 月 28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 1】：广东宏大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母公司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	42,880,892.27	32,715,651.73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741,064.00	66,843.97	31,585,627.68	552,748.48
应收账款	北京宏大天力科技有限公司	270,000.00	13,959.00		
应收账款	赤峰硕翔民爆器材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3,444.09	172.20
应收账款	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	3,100,043.85	46,500.66		
应收账款	广东联合民爆有限公司	4,800.00	2,442.24	40,458,244.10	1,824,666.81
应收账款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87,577.86	132,992.34	587,577.86	10,282.61
应收账款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37,774.11	5,066.57		
预付账款	江门市新安民爆物品有限公司	63,504.80			
预付账款	深圳市创者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6,965,25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宏大天力科技有限公司	1,246,256.39	62,312.82		
其他应收款	广东广业海砂资源有限公司	760,000.00	760,000.00	760,000.00	474,696.00
其他应收款	广东广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62,148.30	32,429.66		
其他应收款	广东联合民爆有限公司	23,926.71	1,196.34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福建宏大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884,395.30	3,229,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000,500.00	
其他应付款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32.00
其他应付款	广东省环境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1,748,046.78	1,748,046.78
其他应付款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3,800.00
应付账款	北京宏大天力科技有限公司	97,500.00	
应付账款	昌都市创合工程有限公司	19,609,292.26	15,144,617.19
应付账款	福建宏大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09,933.53	
应付账款	广东联合民爆有限公司	1,186,300.00	856,816.81
应付账款	广东冶建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132,564.01	
应付账款	广州宏安芯科技有限公司	10,745,152.22	4,850,000.00
应付账款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538,009.86	9,840,845.87
应付账款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3,314,785.17	38,820,957.34
应付账款	江门市新安民爆物品有限公司	1,710,625.56	3,854,984.68
应付账款	深圳市创者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238,150.44	
合同负债	赤峰硕翔民爆器材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4,681,502.75	453,313.52
合同负债	广东联合民爆有限公司	1,012,737.09	
合同负债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7,489.62
其他流动负债	广东联合民爆有限公司	26,315.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广东广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550,260.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5,111,062.18	10,548,419.30
租赁负债	广东广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3,068,548.53	
租赁负债	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9,105,507.34	34,216,569.50

7、关联方承诺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关联方承诺事项。

8、其他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联营企业深圳市创者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向本公司上划归集资金 1,128,539.29 元，本公司向其下拨资金 1,008,691.65 元。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高层管理人员	349,537	5,183,633.71						
合计	349,537	5,183,633.71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第一次授予日价格：本公司 2023 年 11 月 30 日收盘价 第二次授予日价格：本公司 2024 年 5 月 30 日收盘价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标的股份现行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业绩考核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9,946,349.7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4,223,747.28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高层管理人员	4,168,426.88	
核心骨干人员	20,055,320.40	
合计	24,223,747.28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股份支付修改、终止的情况。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对外投资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公司以现金 2,205,543,557.00 元向新疆农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购买其所持有的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峰科技）225,055,465 股股份（占雪峰科技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1.00%），本次收购交易已获得相关审批机构审批同意，雪峰科技已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并于 2025 年 2 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4.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4.5
利润分配方案	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预计为 760,002,247 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股份数（6,386,7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5 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不超过 339,126,979.95 元，占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 28.27%，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年金计划

2022 年 5 月 17 日本公司职工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的议案》（2022 版），决定建立企业年金，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本期无变化。

2、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公司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从事经营活动。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本公司从行业和产品角度将公司业务划分为矿服、民爆、防务装备及其他板块，其中矿服板块主要包括宏大工程，民爆炸药板块主要包括宏大民爆、日盛民爆和吉安化工，防务装备板块主要包括防务科技，其他板块主要包括宏大砂石等。分部报告信息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矿服	民爆	防务	其他板块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0,792,351,642.74	2,520,626,442.86	318,706,327.10	90,669,828.95	136,115,492.45	13,586,238,749.20
主营业务成本	8,906,290,414.83	1,622,532,305.41	201,824,798.94	77,996,394.61	108,588,395.13	10,700,055,518.66
资产总额	9,294,287,460.54	3,873,969,141.23	2,195,910,631.95	10,680,672,180.71	6,392,361,752.67	19,652,477,661.76
负债总额	6,966,873,940.46	1,870,627,350.87	1,499,607,244.51	4,709,102,416.32	3,205,498,218.46	11,840,712,733.70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54,836,241.71	
其他应收款	1,895,245,312.78	2,420,221,555.62
合计	2,150,081,554.49	2,420,221,555.62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254,836,241.71	
合计	254,836,241.71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履约保证金及押金	1,649,665.41	1,734,243.91
员工备用金	3,054,382.68	3,324,373.69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890,098,299.39	2,415,109,723.55
其他往来款	1,453,790.16	874,111.32
合计	1,896,256,137.64	2,421,042,452.4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54,620,619.69	1,022,947,932.69
1 至 2 年	418,942,760.91	625,836,592.66
2 至 3 年	270,827,667.59	367,655,649.00
3 年以上	651,865,089.45	404,602,278.12
3 至 4 年	306,012,545.05	378,814,840.90
4 至 5 年	324,129,382.05	2,892,912.19
5 年以上	21,723,162.35	22,894,525.03
合计	1,896,256,137.64	2,421,042,452.4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3,424.66	0.01%	163,424.66	100.00%		163,424.66	0.01%	163,424.66	100.00%	
其中：										
按组合	1,896,09	99.99%	847,400.	0.04%	1,895,24	2,420,87	99.99%	657,472.	0.03%	2,420,22

计提坏账准备	2,712.98		20		5,312.78	9,027.81		19		1,555.62
其中：										
履约保证金及押金	1,649,665.41	0.09%	271,580.27	16.46%	1,378,085.14	1,734,243.91	0.07%	218,359.60	12.59%	1,515,884.31
员工备用金	3,054,382.68	0.16%	413,493.53	13.54%	2,640,889.15	3,324,373.69	0.14%	346,754.44	10.43%	2,977,619.25
其他往来款	1,453,790.16	0.08%	162,326.40	11.17%	1,291,463.76	874,111.32	0.03%	92,358.15	10.57%	781,753.17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款	1,889,934,874.73	99.66%			1,889,934,874.73	2,414,946,298.89	99.75%			2,414,946,298.89
合计	1,896,256,137.64	100.00%	1,010,824.86	0.05%	1,895,245,312.78	2,421,042,452.47	100.00%	820,896.85	0.03%	2,420,221,555.6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宏大国源（芜湖）资源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63,424.66	163,424.66	163,424.66	163,424.66	100.00%	难以回收
合计	163,424.66	163,424.66	163,424.66	163,424.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履约保证金及押金	1,649,665.41	271,580.27	16.46%
员工备用金	3,054,382.68	413,493.53	13.54%
其他往来款	1,453,790.16	162,326.40	11.17%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款	1,889,934,874.73		
合计	1,896,092,712.98	847,400.2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657,472.19		163,424.66	820,896.85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89,928.01			189,928.01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47,400.20		163,424.66	1,010,824.8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3,424.66					163,424.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履约保证金及押金	218,359.60	53,220.67				271,580.27
员工备用金	346,754.44	66,739.09				413,493.53
其他往来款	92,358.15	69,968.25				162,326.40
合计	820,896.85	189,928.01				1,010,824.86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503,014,002.26	2 年以内	26.53%	
第二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494,996,510.16	5 年以内	26.10%	
第三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486,384,602.48	4 年以内	25.65%	
第四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204,284,862.54	1 年以内	10.77%	
第五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36,461,828.44	3 年以内	7.20%	
合计		1,825,141,805.88		96.2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金额	0.00
---------------------	------

情况说明	无
------	---

其他说明：

无。

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35,296,632.39	15,300,000.00	3,619,996,632.39	3,294,367,934.01	15,300,000.00	3,279,067,934.0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2,245,537.90	0.00	82,245,537.90	117,393,267.20		117,393,267.20
合计	3,717,542,170.29	15,300,000.00	3,702,242,170.29	3,411,761,201.21	15,300,000.00	3,396,461,201.2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广东宏大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4,939,195.89		300,000,003.21				854,939,199.10	
广东宏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165,160,000.00		491,805,980.00				656,965,980.00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17,989,474.21						1,017,989,474.21	
鞍钢矿业爆破有限公司	226,544,883.91						226,544,883.91	
宏大国源（芜湖）资源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5,300,000.00						15,300,000.00
宏大防务（广州）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109,000.00						10,109,000.00	
内蒙古日盛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255,000,000.00			255,000,000.00				
内蒙古吉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92,619,400.00						692,619,400.00	
甘肃宏大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236,805,980.00			236,805,980.00				
广东宏大砂石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广东北斗网安科技有限公司	2,700,000.00						2,700,000.00	
广东宏大制导技术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金宏智能无人系统（广东）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广东省军工集团北京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中矿宏大资源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广东宏大国际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广东省军工集团有限公司			39,128,695.17							39,128,695.17	
合计	3,279,067,934.01	15,300,000.00	837,834,678.38	496,905,980.00						3,619,996,632.39	15,3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东莞市宏大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2,221,110.50				24,255.61						2,245,366.11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75,624,875.38				7,897,318.91			3,522,022.50			80,000,171.79	
广东省军工集团有限公司	39,547,281.32		39,128,694.17	-418,587.15								
小计	117,393,267.20		39,128,694.17	7,502,987.37			3,522,022.50				82,245,537.90	
合计	117,393,267.20		39,128,694.17	7,502,987.37			3,522,022.50				82,245,537.90	0.0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958,757.81	40,075,537.82	17,178,947.28	12,885,281.77
合计	52,958,757.81	40,075,537.82	17,178,947.28	12,885,281.7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其他	52,958,757.81	40,075,537.82					52,958,757.81	40,075,537.8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华南地区	52,958,757.81	40,075,537.82					52,958,757.81	40,075,537.82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5,781,324.76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61,184,608.20	275,068,213.5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02,987.37	7,645,869.4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602,704.3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363,243.29	3,951,780.8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974,034.84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8,670,536.85	31,908,366.17
合计	1,210,695,410.55	323,176,934.32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622,242.91	报告期内处置设备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	17,639,958.90	

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8,731,782.41	报告期内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收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807,161.81	报告期内结构性存款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4,723,805.2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7,933,448.0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47,229.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918,480.3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270,850.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353,840.97	
合计	52,401,259.5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是其他收益——增值税加计抵减 4,785,519.49 元、其他收益——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2,086,223.25 元、其他收益——退役士兵减免税费及其他零星合计 1,046,737.65 元。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36%	1.1815	1.18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64%	1.1126	1.112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